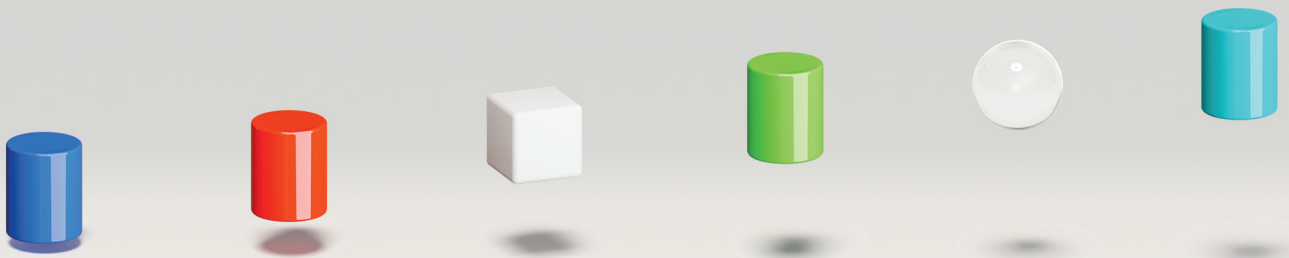


CHIMEI

股票代號：1763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一〇九年四月二十日 刊印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如下：

- (1) 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 (2) 本公司網址 www.chimeicorp.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人發言人姓名：

公司發言人：

姓名：陳世賢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6)2663000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mail.chimei.com.tw

公司代理人發言人：

姓名：陳靜燕

職稱：副高級專員

電話：(06)2663000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mail.chimei.com.tw

二、總公司、工廠及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仁德廠區：台南市仁德區文賢里三甲子59-1號

電話：(06)2663000、2665000

樹谷廠區：台南市新市區王甲路18號

電話：(06)5889966

北區營業所：台北市南京東路六段503號7號之1

電話：(02)27960758

中區營業所：台中市西屯區安和路168號5樓之1

電話：(04)2462776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100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電話：(02)6636-5566

網址：<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或 <https://www.ctbcbank.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郭柔蘭、林琬琬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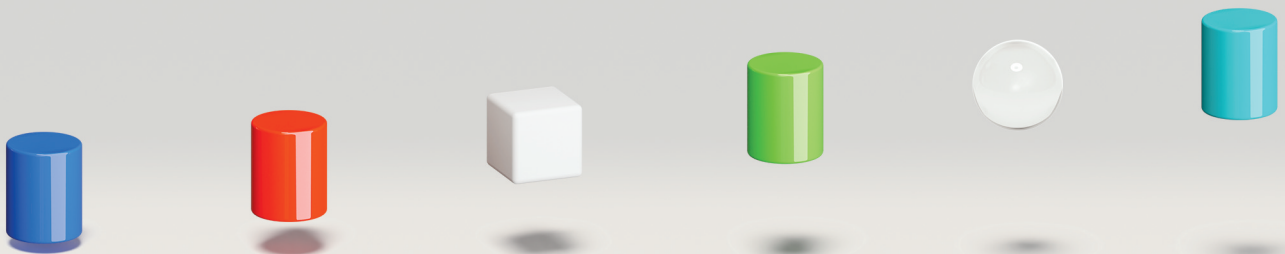
六、公司網址：

<http://www.chimeicorp.com>

CHIMEI

股票代號：1763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八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一〇九年四月二十日 刊印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如下：

- (1) 主管機關指定之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wse.com.tw
- (2) 本公司網址 www.chimeicorp.com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001
一、上(108)年度營業報告	002
二、本(109)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004
三、未來發展策略	005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006
貳、公司簡介	007
一、設立日期	008
二、公司沿革	008
參、公司治理報告	009
一、組織系統	010
(一) 組織結構	010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01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012
(一) 董事及監察人、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及獨立性之資料	012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01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017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017
(二) 監察人之酬金	019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020
(四) 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021
(五)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表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02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022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022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023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023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025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025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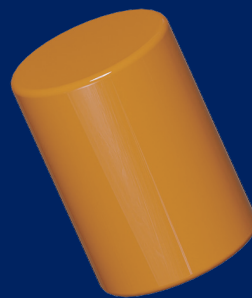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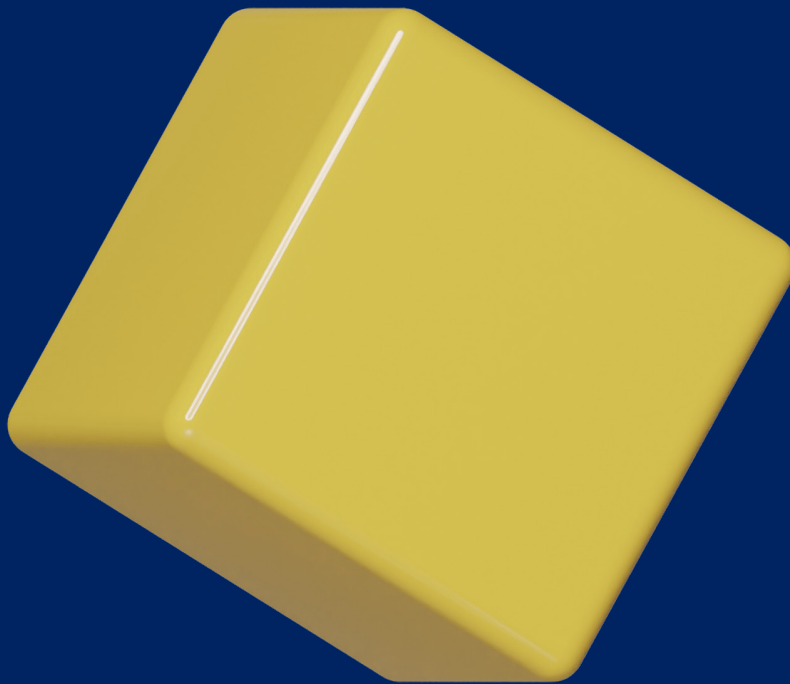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033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033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034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035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035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	038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038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038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039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	039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	039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03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039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040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040
(二) 股權移轉資訊	041
(三) 股權質押資訊	04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04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044
肆、募資情形	045
一、資本及股份	046
(一) 股本來源	046
(二) 股東結構	047
(三) 股權分散情形	047
(四) 主要股東名單	048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048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049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049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049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05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051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暨資金運用計畫執行辦理情形	051
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052
(一)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052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054
伍、營運概況	055
一、業務內容	056
(一) 業務範圍	056
(二) 產業概況	058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061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06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064
(一) 市場分析	064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067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071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071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072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073
三、從業員工	073
四、環保支出資訊	073
五、勞資關係	074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074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075
六、重要契約	076

陸、財務概況	07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078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078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079
(三)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080
(四)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081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08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082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082
(二)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08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086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08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08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 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088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089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090
二、財務績效分析	091
三、現金流量分析	091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091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09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09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092
(一) 本年度主要新增轉投資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	092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092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092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092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 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092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093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095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095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095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095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095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095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095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095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096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096
七、其他重要事項	096
捌、特別記載事項	09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098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098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103
(三) 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	10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4
玖、其他揭露事項	105
附錄 A 民國一百零八年度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A-1
附錄 B 民國一百零八年度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B-1

壹 致股東報告書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08 年度營業結果：

回顧 108 年，受中美貿易紛爭、全球政經情勢不穩定等因素影響，全球經濟成長弱化，相關產業投資與營運均趨於保守，又因 107 年比較基期偏高，致使公司營業收入較 107 年減少達 22%，另受油價上漲與需求減弱的衝擊，獲利能力遜於 107 年。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單位：億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成長率 (%)
營業收入		704.4	903.1	(22)
營業毛利		81.2	142.4	(43)
營業淨利		36.1	95.1	(62)
本期淨利		60.1	98.4	(39)

(二) 預算執行情形：

108 年預算執行情形，彙總如下表：

單位：億元／%

	預算金額	實際金額	達成率 (%)
營業收入	790.0	704.4	89
營業毛利	90.4	81.2	90
毛利率	11%	12%	—
營業利益	62.3	36.1	58
營業利益率	8%	5%	—

108 年受全球經濟成長趨緩，市場需求減弱影響，營業收入達成原預算金額約 90%，需求減弱與油價上漲，致使產品平均售價下跌，生產成本上升，營業利益率下降 3%，營業利益達成預算金額近 60%。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08 年度自有資金充裕，降低公司對銀行借款的需求，利息費用因此大幅下降；另，公司自 107 年起，將現金規劃投資於長天期之投資等級債券，108 年因殖利率提高，所以利息收入較 107 年增加。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收支	利息收入 (千元)	148,612	109,682
	利息支出 (千元)	44,172	120,388
獲利能力分析	資產報酬率	7.14%	11.74%
	股東權益報酬率	9.14%	15.52%
	純益率	8.53%	10.89%
	每股盈餘 (元)	3.38	5.56

(四) 研究發展狀況：

1. 研發費用金額：

單位：千元

108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54,555	995,141	908,717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BP Latex 降殘留單體技術開發、BP Latex 凝結新法開發
- (2) 機車外殼用高流動、低溫耐衝擊 ABS 材料開發、高耐化性連續式 ABS 材料開發
- (3) 高耐熱低屏蔽阻燃 PC/ABS 開發、海爾家電內控制箱高阻燃 5VA 高流動 PC/ABS 材料開發、難燃 ABS 委外代工案評估
- (4) 超低殘單 ABS 研究開發、低殘單高光澤中強度連續式 ABS 現場導入開發、日本車廠用塗裝 ABS 開發與導入、免噴塗 PMMA/ABS 材料開發
- (5) 透明 ABS 全新製程開發、透明 ABS 英國 WRAS 認證申請通過
- (6) 高 AN 產 PN-137H EU10/2011& 中國 GB 認證申請通過
- (7) ASA PW-997S 耐候 UL f1 認證取得
- (8) 真空鍍膜用高耐熱 ASA 材料開發、低溫耐衝擊 ASA 開發、高流動 ASA 開發
- (9) 照明板用高耐候 PS 材料開發
- (10) 低發煙阻燃 PC 材料開發、超薄阻燃透明 PC 材料開發、高耐熱、高強度之車用高光黑 PC/ASA 材料開發、高穿透級光擴散 PC 材料開發、PCTG/PC 透明 Alloy 開發
- (11) PC 現場導入 T-460 以節能減廢
- (12) PC 各階段反應器反應性及條件的確認，提升現場異常的對應能力
- (13) PC 光學膜 / 日行燈用料 PC-175B 改善現場導入、醫療級 PC-115PF01 現場導入、DPC 四量鈦觸媒新來源現場導入
- (14) PC Pilot 升溫提量測試
- (15) PC-175 低 OH% 以提升熱安定性研究
- (16) 分歧 PC 研究 PC Pilot 試作
- (17) PETG Pilot Plant 技術引進及規劃
- (18) PETA 透明聚酯樹脂 Lab. 研究、PCTG 透明聚酯樹脂 Lab. 研究、PCT 耐高溫結晶性聚酯樹脂 Lab. 研究、耐溫透明聚酯樹脂 Lab. 研究 — Isosorbide base、耐溫透明聚酯樹脂 Lab. 研究 — CBDO base
- (19) 雷雕 PMMA 材料開發、材板用高熱安定性 PMMA 材料開發、高耐熱車用 PMMA 材料開發、阻燃 PMMA 材料開發
- (20) 冰箱內膽用基材 HIPS 薄型化材料開發、HIPS 生產色相穩定之現場導入開發
- (21) NdBR PR-060S 現場導入
- (22) NdBR 色變客訴問題解決
- (23) PR-040S 於雪胎應用研究
- (24) 加工性、效能並重之輪胎用多官能末端改質 SSBR 開發
- (25) Eco SSBR Mooney Jump 解決、SSBR PR-303 反應釜掛膠問題解決

- (26) N-TPE 觸媒先入料改善硬度偏低
- (27) 改善客料太空包下料問題 PB-5301S 開發及客戶導入
- (28) Q 膠, TPE 符合 EU2011/No.10 食品包材法規新 AO 開發
- (29) 3D 感測元件高階封裝用化學增幅型光阻開發
- (30) SAW/BAW 通訊元件封裝用化學增幅型光阻開發完成
- (31) MicroLED 用高折透明光阻開發完成
- (32) On cell 低溫製程絕緣膜光阻開發
- (33) 化學增幅型層間絕緣膜安定性改善研究
- (34) 大尺寸 COA 面板用高平坦透明絕緣光阻、IPS 面板用高流平性 OC 開發
- (35) 3D 顯示手機用低溫絕緣光阻、LTPS 面板用高 taper 層間絕緣膜、NPVA 面板用耐 UV 層間絕緣膜等產品開發完成
- (36) 8K4K Display 用 RBM 開發、超高感度 IPS RBM 開發
- (37) 低溫製程 RBM 開發完成、低反射 RBM 開發完成
- (38) 超耐黃變白色光阻、超低溫製程用負型 OC、高解析保護層光阻等產品開發
- (39) 超高反射率白色光阻及超高彈性透明光阻開發完成
- (40) Micro LED 用巨量轉移用透明材開發完成
- (41) 無鹵素 lift off 光阻開發
- (42) 彩色光阻用 dyestuff 量產、新規光阻導入開發
- (43) 高耐熱、高亮度 Blue Dye 及新規光阻導入開發
- (44) 廣色域 BT2020 彩色光阻開發完成、高亮度、高對比之彩色光阻開發完成
- (45) 廣色域 COA 製程用之彩色光阻開發
- (46) 聚醯亞胺用之單體、高硬度透明聚醯亞胺、高耐熱聚醯亞胺、光配向聚醯亞胺開發完成、暫固膠開發完成
- (47) 聚醯亞胺配向廢液之再生技術開發完成
- (48) 超高亮度大尺寸之微結構導光板開發、新型 LED 背光模組用高遮蔽高均勻擴散板開發
- (49) PC/PMMA 塑膠複合材料在仿 3D 玻璃的開發研究
- (50) 8K4K HDR TV 用高階超大尺寸綠色導光板開發、高動態範圍調光 3D 結構導光板開發
- (51) 光再利用型節能高集光微結構導光膜開發 (二年計畫 - 第一年計畫)

二、109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營運目標：

109 年度初始，全球即受新冠狀肺炎疫情影響，加上油價暴跌，全球經濟情勢前景不明，經營變數甚多，因此今年度公司營運以穩健保守為要，產銷的運作應更為精準，庫存管控、物流掌握，產能調節，尤為重要。惟，公司近年來努力朝高值化、智能化、全球化轉型的方向，不會改變，即使外部環境不佳，仍應致力於內部的精進，蓄積先蹲後跳的能量。

109 年，年度銷售量，受經濟前景不明影響，預估將較 108 年減少 10%。

（二）經營方針及產銷政策：

1. 因應油價變化，調控原料庫存。
2. 供應鏈管理，確保副料、重要零配件，供應無虞。
3. 持續提升高值化產品與品牌客戶布局。
4. 安全生產、友善環境。
5. 培育人工智慧人才，建立智能化、數據化經營環境。
6. 持續綠能環保設備投資，並落實保護地球環境的實際行動。
7. 推動並執行漳州奇美一、二期投資計畫。
8. 啟動奇美新品牌，A Step Up。

三、未來發展策略：

1. 產品面，強調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創新 (Client-Side Innovation TM)：

- ✓ 循環經濟：加強回收材料的相關研究，與產品、客戶導入。
- ✓ 綠色材料：低殘留單體產品的開發與推廣，係未來友善與綠色材料的重要一環，應在現有基礎上，擴大應用領域。
- ✓ 高值化產品的持續開發精進，尤其應著重新興產業的應用，如 5G、電動車。
- ✓ 複合材料的應用範圍廣泛，以五年內提升年銷量至 10 萬噸為目標。

2. 營運生產面，打造 Clean and Green 的環境：

以永續發展為營運主軸，建構安全、減廢、節能、循環的生產環境，藉由生產線的整合與整改，納入「自動化」與「智能化」元素，達成節能減廢、環保綠能、資源循環、提升效率及安全生產的目標。

未來在用電方面，應同時提高潔淨能源與用電自給率；用水方面，應提高使用回收水比率。

3. 社會責任面，善盡企業社會公民責任，Social Benefactor：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奇美企業文化的重要環節，過去在藝術文化與醫療照顧領域，著墨甚多，未來，將加深加廣對社會回饋的範疇，譬如，人工智慧推動、科普教育普及。此外，持續推動綠能投資，為永續地球盡一份心力。

4. 人才面，建立全球觀，Global Perspective：

建立安全、安心、信賴的職場環境，關注全球科技演進與競爭脈動，凝聚公司對全球化的共識目標，全面提升從業員的職能，強化流程效率、知識分享、經驗傳承。

秉持奇美共享文化，建立勞資雙贏的福利制度，追求工作與生活平衡。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09 年初始，全球受新冠狀肺炎疫情影響，全球的經濟勢必受到極大的衝擊；加上油價暴跌，石化產業的經營環境更為詭譎。經營環境不確定因素增加，營運上宜謹慎穩健，公司近年來，財務結構調整得宜，因此依然得以從容地因應前景不明的情勢，縱使外部環境多變，內部轉型的變革，如，高值化產品與客戶的開發、綠色能源規劃與執行、數位轉型、工安意識的深化與承攬商的管理等，仍需按部就班進行，蓄積先蹲後跳的能量。

政府於今 (109) 年 2 月 26 日預告《一定契約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應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管理辦法草案》，以鼓勵再生能源發展，引導契約容量在一定比例容量以上之電力用戶落實企業善盡社會責任之義務，奇美自 106 年起即積極建置綠色能源，目前建置容量已符合上述法規的規範，因此新法令的頒行，不會對公司營運產生任何影響。

今年是奇美創立 60 周年，我們以「致力發揮專業創造全球化的奇美」為迎向下一個 60 年的願景，擴大奇美「幸福」元素的影響力，全體從業員在面對多變的環境下，發揮「搶、準、穩、好奇心」的企業文化，以最靈活的經營與應變能力及創新的思維來因應；同時我們有責任延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的傳統，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打造出讓股東及各個利害關係人都能認同與尊敬的企業。

最後，期盼各位股東先進，不吝指導及支持。謝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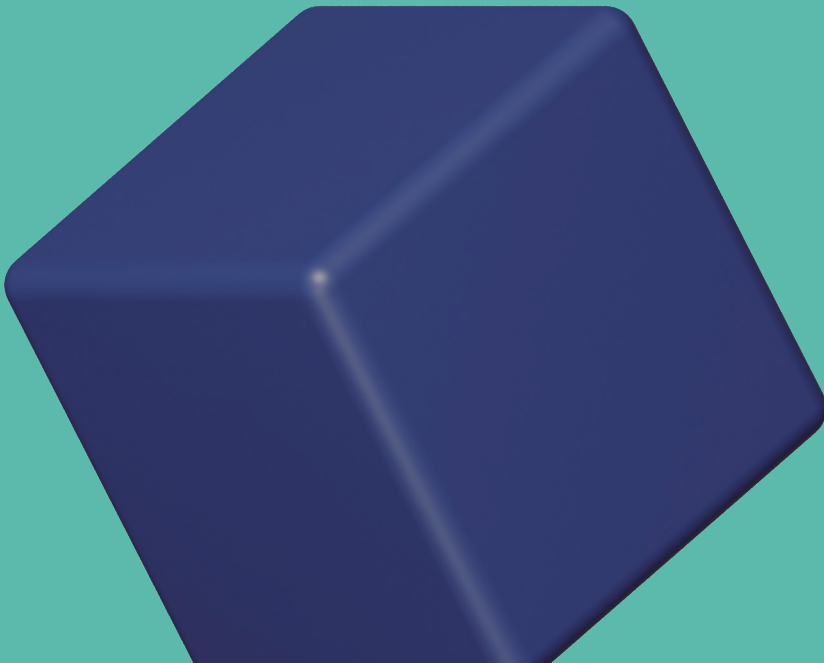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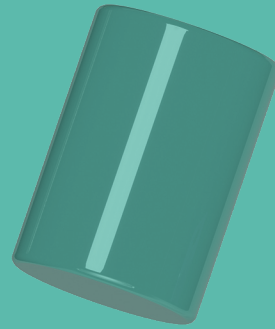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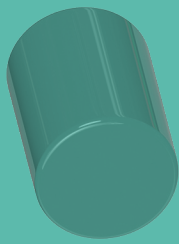
謹祝 各位股東先進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貳 公司簡介



貳 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49 年 1 月 11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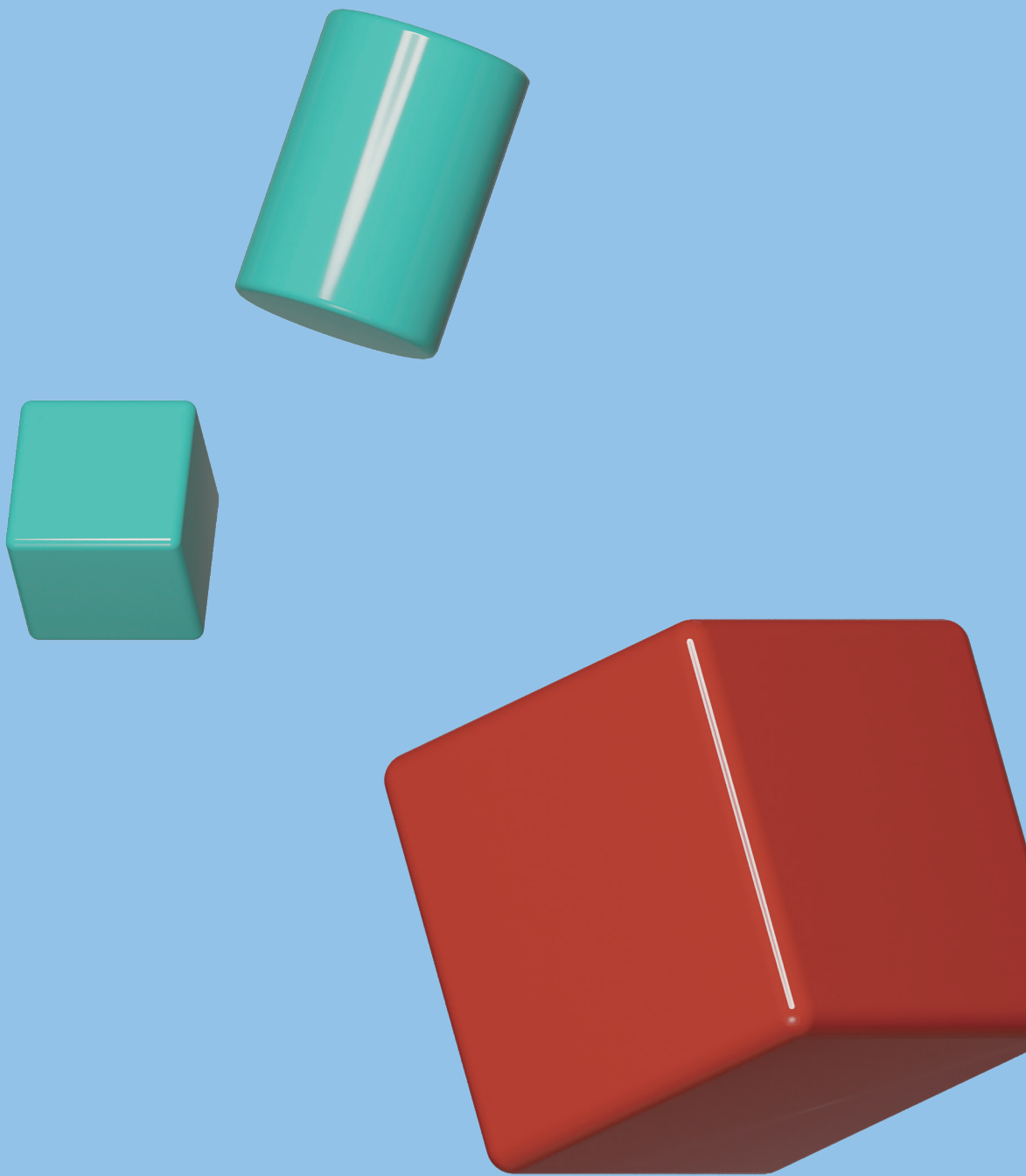
(一) 民國 108 年度：

1. 民國 108 年 10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69 千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7,898,001 千元。
2. 為持續落實本公司環保政策及推動發展潔淨能源，增加轉投資公司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共計新台幣 400,000 千元，依持股比例全數現金出資，計新台幣 400,000 千元，持股比例 100%。
3. 本公司為配合集團經營策略，提升營運績效及競爭力，增加間接對大陸地區轉投資「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共計人民幣 600,000 千元，本公司由間接轉投資之「Jumping Holding Co.Ltd.」依持股比例全數現金出資，計人民幣 417,600 千元，持股比例 69.60%。
4. 增加間接對大陸地區轉投資「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共計美金 2,088 千元，累積持股比例仍維持 69.60%。
5. 配合集團經營策略，處分非核心事業之轉投資公司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300,000 千股，本公司持有群創光電公司股權由 5.74% 降至 2.79%。

(二) 民國 109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1. 為持續落實本公司環保政策及推動發展潔淨能源，增加轉投資公司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共計新台幣 300,000 千元，依持股比例全數現金出資，計新台幣 300,000 千元，持股比例 100%。

參 公司治理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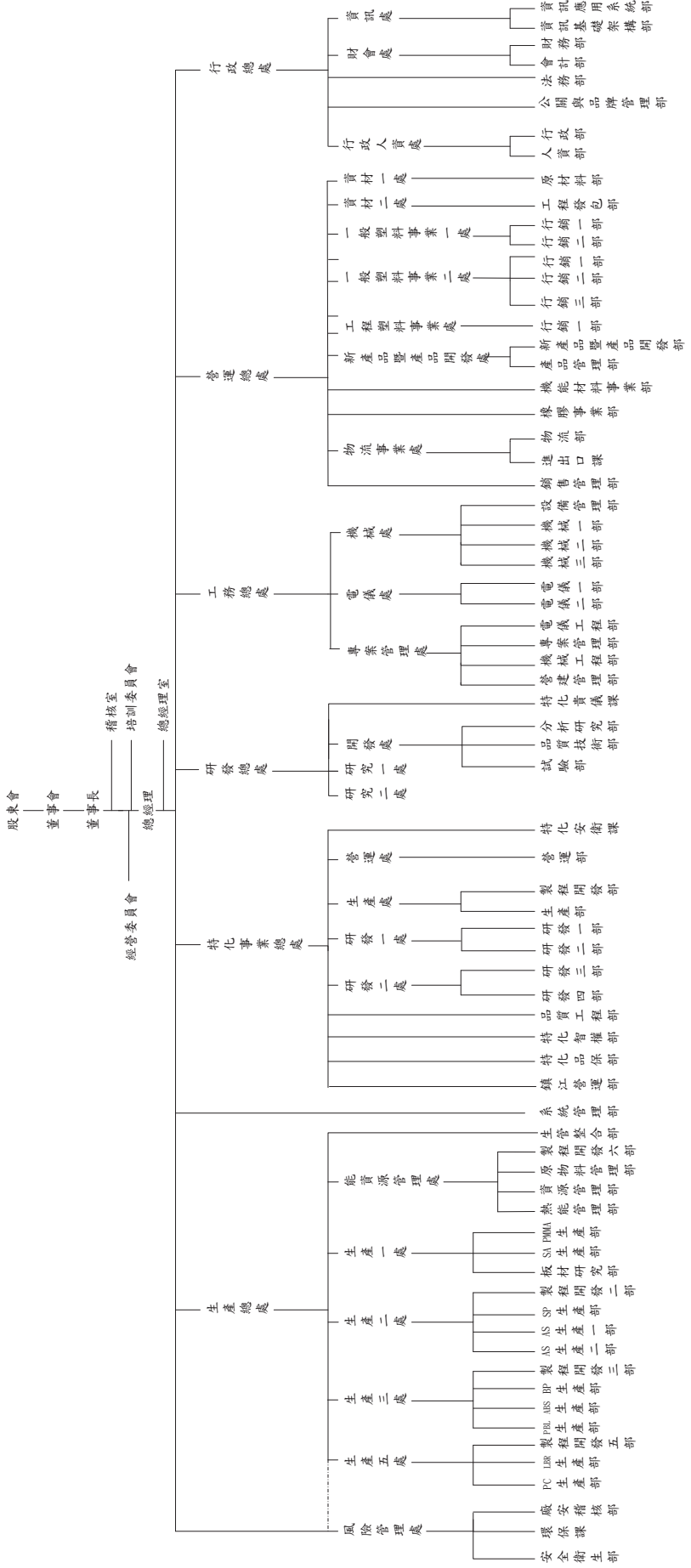


參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要業務
資訊處	負責本公司資訊硬體及軟體網路等服務機能、資料庫維護、企業應用系統開發維護、新資訊技術導入及資訊安全之維護
財會處	負責本公司財務調度、帳務及股務處理、決算審核彙編、生產成本彙算與分析、各項固定資產帳載管理及管理資訊之提供
行政人資處	負責公司內部資源應用之評估暨人力資源、員工教育訓練、文書、事務管理、公共關係及員工福利等事項
法務部	負責公司法務事項研審、合約管理
公關與品牌管理部	負責本公司公共關係與品牌管理等事項
營運總處	負責本公司產品國內、外及大陸市場之行銷、企劃、技術服務、倉儲、存量管制、新客戶開發等事項及本公司產品之產銷、協調等事宜及本公司原物料、機械設備、事務用品之採購及機械設備、營建之發包及工料備品之管理等有關事項
工務總處	負責本公司電力、儀表、蒸汽、機械設備與管線等維修、保養作業之運作與管理及擴廠推進與公共設施之擴建及維修等事項
研發總處	負責本公司新材料、新產品之研究開發、研究資料蒐集運用、專利及認證、分析檢驗、品質管理等有關事項
特化事業總處	負責本公司電子化學品之生產業務、電子化學品原物料暨成品庫存管理、行銷及電子化學品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與專利及認證等相關事項
系統管理部	負責本公司 ISO、OHSAS 暨 TOSHMS 之文件管制及內部稽核
能資源管理處	負責本公司環保業務、生產蒸氣之供應、原物料管理及運作
生產一～五處	負責本公司 PMMA、SA、PS、AS、BP、ABS、PBL、LBR、MS 及 PC 等塑化產品之生產、管理業務、產品之製程開發與改善及廠區安全稽核等相關事項
風險管理處	負責本公司工業安全及衛生管理等相關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及董事、監察人所具專業及獨立性之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年4月20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許春華	男	106.05.15	三年	90.04.01	1,328,277	0.08	1,049,228	0.06	744,223	0.04	-	-	大學畢 本公司副總經理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代表人 奇美科技(股)公司董事 佳美貿易(股)公司董事 奇美醫院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泰奇投資(股)公司		106.05.15	三年	90.04.01	267,854,423	15.50	292,162,910	16.32	-	-	-	-	高工畢 本公司董事長 保利化學(股)公司董事長 旭美化成(股)公司董事長	奇美文化基金會董事長 奇美醫院董事長 奇美科技(股)公司董事 奇美食品(股)公司董事 佳美貿易(股)公司董事	董事	廖錦祥	二等親姻親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許文龍	男	106.05.15	三年				-	-	-	-	-	-	高商畢 本公司董事長 奇美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保仁科技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奇美材料(股)公司董事長	奇美博物館基金會董事 奇美文化基金會董事 泰奇投資(股)公司董事 奇美食品(股)公司董事	董事	許文龍	二等親姻親	
董事	中華民國	代表人：廖錦祥	男	106.05.15	三年				24,382,399	1.36	-	-	-	-		本公司總經理 JUMPING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代表人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 奇美綠能(股)公司董事長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奇美科技(股)公司董事	董事	宋光夫	二等親姻親	
董事	中華民國	趙令倫	男	106.05.15	三年	96.05.17	13,006,142	0.75	13,200,333	0.74	6,604,588	0.37	-	-	碩士畢 奇美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保仁科技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總經理 JUMPING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代表人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 奇美綠能(股)公司董事長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奇美科技(股)公司董事	董事	趙建仁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林慶盛	男	106.05.15	三年	100.05.16	904,645	0.05	922,742	0.05	4,905,815	0.27	-	-	大學畢 本公司副總經理 新視代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新視代科技(股)公司董事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宋光夫	男	106.05.15	三年	100.05.16	1,651,063	0.10	1,684,093	0.09	-	-	-	-	大學畢 本公司監察人 奇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奇美食品(股)公司董事長 泰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佳美貿易(股)公司董事	董事	廖錦祥	二等親 姻親		
董事	中華民國	許家彰	男	106.05.15	三年	102.07.29	57,096,282	3.30	58,124,510	3.25	333,642	0.02	-	-	奧勒岡大學畢業	新順代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奇誠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許文龍	父子		
董事	日本	三菱ケミカル株式会社		106.05.15	三年	103.05.19	72,594,635	4.20	148,093,828	8.27	-	-	-	-							
董事	日本	代表人： 越智仁	男			103.05.19	-	-	-	-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趙建仁	男	106.05.15	三年	106.05.15	11,096,748	0.64	11,168,341	0.62	3,020,820	0.17	-	-	碩士畢	本公司副總經理 奇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新順代科技(股)公司董事 泰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董事	趙令瑜	兄弟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悅理投資(股)公司		106.05.15	三年	100.05.16	21,643,807	1.25	22,076,798	1.23	-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代表人： 吳永淳	男	106.05.15	三年				3,537,860	0.20	-	-	-	-	高中畢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榮俊	男	106.05.15	三年	106.05.15	336,656	0.02	343,390	0.02	-	-	-	-	大學畢 本公司副總經理	聯奇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奇美文化基金會董事 奇美博物館基金會董事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泰奇投資(股)公司董事 奇美醫院董事 奇美食品(股)公司監察人 新順代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04月2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泰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河銓投資有限公司 (18.62%)、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5.11%)、諾利投資有限公司 (7.67%)、翰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4%)、悅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2%)、安捷斯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9%)、立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6%)、祥允投資有限公司 (3.00%)、井洋投資有限公司 (2.86%)、祥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3%)
三菱ケミカル株式会社	三菱化學控股株式會社 (Mitsubishi Chemical Holdings Corporation) (100.00%)
悅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易澤 (48.01%)、吳永淳 (21.99%)、吳宜潔 (21.83%)、王培舉 (8.17%)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年04月2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河銓投資有限公司	許家彰 (62.26%)、許一瑟 (25.00%)、許琴惠 (6.37%)、許嘉惠 (6.37%)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泰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32%)、三菱ケミカル株式会社 (8.27%)、財團法人台南市奇美文化基金會 (3.98%)、許家彰 (3.25%)、財團法人文龍文化藝術基金會 (2.60%)、諾利投資有限公司 (2.16%)、業瀾投資有限公司 (1.79%)、祥允投資有限公司 (1.61%)、三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8%)、井洋投資有限公司 (1.55%)
諾利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 ZHONG MING FINANCE LIMITED (99.97%)、陳慧真 (0.03%)
翰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允鼎投資有限公司 (27.00%)、達正投資有限公司 (27.00%)、允鑽實業有限公司 (27.00%)、黃佩萱 (19.00%)
安捷斯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宋光夫 (30.10%)、英屬維京群島商 FINE JADE VENTURES LIMITED (69.90%)
立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 GAIA SPRING INTERNATIIONAL LIMITED (100%)
祥允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 CHOOSE RIGHT FINANCE LIMITED (99.96%)、陳慧真 (0.04%)
井洋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 ASSET EIGHT AGENTS LIMITED (99.96%)、陳慧真 (0.04%)
祥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 ABUNDANT HARVEST GLOBAL LIMITED 昌豐環球有限公司 (100%)
三菱化學控股株式會社 (Mitsubishi Chemical Holdings Corporation)	日本マスタートラスト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7.40%)、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5.70%)、明治安田生命保險相互会社 (4.50%)、日本生命保險相互会社 (3.00%)、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4 (2.00%)、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7 (1.90%)、日本トラスティ・サービス信託銀行株式会社信託口 5 (1.80%)、株式会社三菱 UFJ 銀行 (1.40%)、ジェーピーモルガン チェース バンク 385151 (1.40%)、ステート ストリート バンク ウェスト クライアント トリーティー 505234 (1.40%)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及獨立性之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務 所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許春華			√	√	√	√	√	√	√	√	√	√	√	√	√	√	√	
許文龍			√	√	√	√	√	√	√	√	√	√	√	√	√	√	√	
廖錦祥			√	√	√	√	√	√	√	√	√	√	√	√	√	√	√	
趙令瑜			√	√	√	√	√	√	√	√	√	√	√	√	√	√	√	
宋光夫			√	√	√	√	√	√	√	√	√	√	√	√	√	√	√	
林慶盛			√	√	√	√	√	√	√	√	√	√	√	√	√	√	√	
許家彰			√	√	√	√	√	√	√	√	√	√	√	√	√	√	√	
趙建仁			√	√	√	√	√	√	√	√	√	√	√	√	√	√	√	
越智仁			√	√	√	√	√	√	√	√	√	√	√	√	√	√	√	
林榮俊			√	√	√	√	√	√	√	√	√	√	√	√	√	√	√	
吳永淳			√	√	√	√	√	√	√	√	√	√	√	√	√	√	√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 (1) 所列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2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趙令瑜	男	98.04.01	13,200,333	0.74	6,604,588	0.37	碩士畢	JUMPING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 詹特拉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 奇美綠能(股)公司董事長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奇美科技(股)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趙建仁	兄弟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建興	男	100.01.01	343,471	0.02	102,000	0.01	大學畢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趙建仁	男	100.01.01	11,168,341	0.62	3,020,820	0.17	碩士畢	奇美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新視代科技(股)公司董事 泰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總經理	趙令瑜	兄弟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薛東昀	男	100.01.01	357,693	0.02	140,478	0.01	碩士畢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良義	男	101.04.01	304,205	0.02	-	-	大學畢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朱信學	男	105.01.01	668,002	0.04	-	-	大學畢	奇美綠能(股)有限公司總經理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蘇耀宗	男	101.04.01	524,501	0.03	-	-	大學畢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兼總經理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	中華民國	陳世賢	男	107.01.01	485,202	0.03	110,000	0.01	大學畢	奇美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耀慶	男	107.01.01	668,002	0.04	-	-	大學畢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盛培華	男	109.01.01	265,760	0.01	252,241	0.01	碩士畢				
協理	中華民國	蔡明吉	男	101.04.01	380,278	0.02	-	-	大學畢				
協理	中華民國	劉華景	男	103.01.01	428,579	0.02	-	-	大學畢				
協理	中華民國	陳連振	男	107.01.01	136,000	0.01	358,001	0.02	碩士畢				
協理	中華民國	徐全成	男	109.01.01	346,668	0.02	-	-	大學畢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 (含獨立董事) 之酬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 千股 / %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許春華																			
董事	泰奇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許文龍																			
董事	泰奇投資 (股) 公司 代表人：廖錦祥																			
董事	趙令瑜	4,590		-		90		2,890		0.13				330		0.43				
董事	林慶盛																			
董事	宋光夫																			
董事	許家彰																			
董事	趙建仁																			
董事	三菱ケミカル株式会社 代表人：越智仁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許文龍、廖錦祥、林慶盛、許家彰、宋光夫、趙建仁、越智仁等 8 人	許文龍、廖錦祥、趙令瑜、林慶盛、家彰、趙建仁、宋光夫、越智仁等 8 人	許文龍、廖錦祥、林慶盛、許家彰、宋光夫、越智仁等 6 人	許文龍、廖錦祥、林慶盛、許家彰、宋光夫、越智仁等 6 人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許春華	許春華	許春華、趙建仁等 2 人	許春華、趙建仁等 2 人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趙令瑜	趙令瑜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9	9	9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悅理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永淳	-	-	20	20	0.00	0.00	無
監察人	林榮俊							

酬金級距表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 (A+B+C)	
	本公司	報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D
低於 1,000,000 元	林榮俊、吳永淳等 2 人	林榮俊、吳永淳等 2 人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2	2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趙令瑜														
副總經理	李建興	18,113	18,113	-	-	62,217	62,217	1,378	-	1,378	-	1.36	1.36		無
	趙建仁														
	薛東弼														
	洪良義														
	朱信學														
	蘇耀宗														
	陳世賢														
	王耀慶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報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李建興、趙建仁、薛東弼、洪良義、朱信學、蘇耀宗、陳世賢、王耀慶等 8 人	李建興、趙建仁、薛東弼、洪良義、朱信學、蘇耀宗、陳世賢、王耀慶等 8 人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趙令瑜	趙令瑜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9	9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趙令瑜	—	1,972	1,972	0.03
	副總經理	李建興				
	副總經理	趙建仁				
	副總經理	薛東弼				
	副總經理	洪良義				
	副總經理	朱信學				
	副總經理	蘇耀宗				
	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	陳世賢				
	副總經理	王耀慶				
	協理	盛培華				
	協理	蔡明吉				
	協理	劉華景				
	協理	陳連振				

(五)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表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 108、107 年度之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均低於 1%，並無明顯差異；關於酬金之給付政策，已於股東會中同意通過。監察人 108、107 年度之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均低於 0.01%，並無明顯差異；關於酬金之給付政策，已於股東會中同意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08、107 兩年度之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均低於 1.5%，並無顯著差異；其給付方式係依照本公司員工薪資給付辦法辦理。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1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許春華	11	0	100	
董事	泰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許文龍	1	0	9	
董事	泰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錦祥	11	0	100	
董事	趙令瑜	11	0	100	
董事	林慶盛	11	0	100	
董事	宋光夫	6	0	55	
董事	許家彰	1	0	9	
董事	趙建仁	10	0	91	
董事	三菱ケミカル株式会社 代表人：越智仁	1	0	9	
監察人	林榮俊	9	0	82	
監察人	悅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永淳	1	0	9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每月營收及重大訊息之揭露並依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週知。

四、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本公司設有電子信箱供員工及股東提供各項意見，遇有須轉知監察人之事項，由專人轉呈監察人處理。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本公司稽核主管列席董事會報告，監察人就其報告事項並無反對意見。

2. 監察人不定期與會計師面對面或書面方式進行溝通。

五、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請參閱（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非上市(櫃)公司，尚不須訂定。	不適用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已設置股務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糾紛等相關事宜。	無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由專責人員負責掌握主要股東持股情形。	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關係企業營運主管定期出席經管會議報告並定期提供營運資訊。	無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非上市(櫃)公司，尚無內部人利用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情事。	不適用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具多元化，董事於不同領域各具專長，對公司營運發展多所助益。	無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非上市(櫃)公司，尚不須設置。	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非上市(櫃)公司，尚不須訂定。	不適用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非上市(櫃)公司，尚不須執行。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由專責人員負責處理相關事務。	無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設有電子信箱，處理相關事宜，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相關聯繫資訊均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務事宜。	無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相關資訊均由專人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無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專責對外溝通，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	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本公司非上市（櫃）公司，得免公告申報第一季及第三季之財務報告。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於期限內公告申報。	不適用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本公司非上市（櫃）公司，部份措施尚不須實施。	不適用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本公司定期召開經營會議，針對涉及經營風險議題進行評估與對應策略制定，並向董事會報告。	不適用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為有效落實企業社會責任（Corpo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CSR），於 103 年 7 月導入 SA8000 社會責任管理系統（Social Accountability 8000），成立 SA8000 推行委員會，由執行委員當中指定一位管理代表負責相關社會責任計畫之實施： 1. 指引及督導全公司「SA8000」相關的執行運作。 2. 確認管理系統符合「SA8000」的規範。 3. 定期舉辦管理審查。 4. 向高層主管報告「SA8000」的執行狀況。 5. 確認供應商認識與瞭解「SA8000」的要求。 6. 供應商簽署「社會責任聲明書」。	不適用
三、環境議題				不適用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為全面提昇環境品質，維護安全健康的生活環境，確保企業永續發展，已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並每年由第三方機構進行外部審查。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1. 製程源頭改善，提升產品轉化率，以達成廢水、廢氣及廢棄物減量目標。 2. 透過減廢、強化廢棄物分類與廢棄物再使用措施，降低廢棄物掩埋，逐年提升廢棄物再利用率。108 年廢棄物循環再利用率達 98%，較 107 年提高 0.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p>3. 推動主要原物料和產品運輸車輛取得柴油車自主管理標章，妥善維護保養達到降低空氣汙染目的。</p> <p>4. 推行綠色採購，使用具環保標章或綠建築標章的再生建材，108 年綠色採購金額約 964 萬。</p> <p>氣候變遷已成投資者與企業不得不面對之議題，本公司瞭解氣候變遷除可能引發災患直接對營運活動造成重大影響外，亦可能因此導致原物料價格上揚甚至供應中斷之情事。故於建廠之初，污染防制之規劃即同步進行，並關注各項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之問題。對於可能的水患災害制定有「緊急應變計劃書」防止災害對營運造成衝擊。</p> <p>1. 透過循環經濟分享會與 ISO50001 系統制定公司節能減碳目標，以設備汰舊換新、效能提昇、能源整合與天然氣的使用，逐步達成目標。</p> <p>2. 97 年開始執行 ISO14064 溫室氣體盤查，99 年加入工業局的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協議簽署；102 年獲頒「產業溫室氣體自願減量績優廠商」。98 年至 108 年累積減少 156,931 噸 CO₂；107 年取得環保署核發 103,610 公噸 CO₂e 碳權額度。</p> <p>3. 102 年在綠色產品推動上是全球第一家依循 ISO 14067 碳足跡準則與 ABS PCR 標準，完整盤查出 ABS PA-757 產品從原料製造、運輸到 ABS 加工製造等階段中的溫室氣體排放總和，以實際行動貫徹公司注重環境永續的理念。</p> <p>4. 104 年度認購 150 萬度綠色電力。108 年度完成裝設 7MW 的屋頂型太陽能光電板，推廣綠色電力的使用。</p> <p>5. 計畫投資以天然氣為燃料的汽電共生廠及太陽能發電廠，預計總減碳量達 14 萬噸/年。</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ISO14001 環境管理委員會每年檢討公司的溫室氣體排放量、空氣汙染排放量、用水量、廢水量與廢棄物量等環境指標，並適時提出減量對策，例如：108 年完成建置 EDR 水回收系統、推動 VOCs 去除率 >95%、全面導入天然氣減少溫室氣體排放與訂定資源循環再利用率目標等等。
四、社會議題			不適用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遵照國際勞工認證 (Social Accountability 8000) 制定「奇美實業社會責任政策」，以確保工作環境安全無虞、從業員權益受到保障與尊重、製程與產品落實污染預防，及善盡社會責任。並依據社會責任政策制定「社會責任管理手冊」及相關作業程序書。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參照當地政府法令及國際勞動法規制定合理的薪酬、獎金、出勤、給假 / 請假、福利措施等相關管理辦法，並有分紅制度、從業員持股制度及績效管理制度，能依據從業員的工作績效表現，將營運成果即時反映在個人獎酬上。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致力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108 年取得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ISO45001：2018 年版和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CNS45001 雙驗證。持續透過系統運作與時俱進，調整職業安全衛生目標與績效，積極強化職業安全衛生風險管控，確保員工健康與安全。此外為追求更卓越之安衛管理績效，並接軌國際標準，擴大更完善的職業安全衛生作為，以下就相關職業安全衛生推動事宜進行說明： 1. 追求更卓越之安衛管理績效，於 103 年 2 月 26 日與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締結安全伙伴。願以「以人為本、追求幸福」與「尊嚴勞動、人性尊嚴」之精神為核心價值，以建立安全的友善職場環境為使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保障勞工生命安全為目標，致力降低職業災害與提升安全文化及企業形象。為有效持續透過安全伙伴關係，強化與精進安全衛生堆動事宜，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18 日與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再延續推動安全伙伴計畫，除了延續「安全文化建立」、「危害意識提升及危害鑑別訓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制度輔導」、「製程安全管理」與「承攬及供應鏈管理」等五大合作項目外，再將「職衛四大計畫（人因、過勞、不法侵害、母性）」、「自動化設備或工業機器人管理機制」、「全員關懷管理機制」等三大構面納入，藉以持續推動友善職場。</p> <p>2. 近幾年國內有關石化工廠的管理，無論產官學界都將製程安全管理 (Process Safety Management；以下簡稱 PSM) 奉為圭臬，本公司自 101 年時開始積極投入 PSM 相關制度的建置，除了於環安衛政策中明定製程安全管理推動策略外，並投入經費引進軟體工具及透過產學合作計畫強化 PSM 管理系統。此外本公司於 107 年 10 月 4 日獲邀至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分享「奇美實業製程安全管理制度」；另外在 107 年 10 月 23 日職業安全衛生署透過「製程安全管理臨場輔導」計畫邀請本公司辦理「107 年度石化工廠製程安全管理輔導計畫 - 製程安全管理推動實務觀摩會」，藉由推動經驗之交流，提供友廠本公司在推動製程安全經驗，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20 日亦獲頒職業安全衛生署感謝狀。</p> <p>3. 勞工健康服務方面，本公司於 107 年 10 月 5 日獲台南市勞工局邀約於安衛家族暨高階主管論壇活動，以本公司在臨場健康服務推動實務經驗跟與會企業進行交流分享，並作為相關企業在員工照護推動上之參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每年底各單位必須擬定次年度的訓練計畫或欲參與之課程，公司也會視營運發展過程中衍生所需的技術或能力安排培訓方案，除有助提升同仁專業能力外，亦能發展其他方面的知識與技能。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產品通過 ISO9001、ISO14001 及 ISO 45001 驗證。 本公司電子商務平台制定有「服務及隱私權聲明」，依法保障客戶權益。 本公司設有電子郵件信箱及業務代表，負責針對客戶權益申訴之相關問題，以公平、即時之原則加以處理。 本公司業務代表與客戶保持密切的聯繫，隨時告知符合其利益的產品，並確保產品達到預期的可靠性和品質。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供應商與承攬商於往來前需填寫「社會責任聲明書」，而供應原副料之供應商需加填「環境管理系統調查表」，承攬商應加填「承攬人安全衛生規範」。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但本公司一向重視環保、工安及社會責任，曾獲有多項工安環保得獎事蹟，82 年取得 ISO 9002 驗證，並於 90 年通過 ISO 9001 2000 年版驗證。88 年取得 ISO 14001 驗證。99 年取得 OHSAS 18001 驗證。103 年取得 SA8000：2008 年版驗證。104 年取得 ISO50001 和 TOSHMS 驗證。105 年榮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績效認可之 5 年最高年限。108 年取得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ISO45001：2018 年版和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 CNS45001 雙驗證。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社會參與面：				
<p>1. 本公司係奇美集團之母公司，長期支持「財團法人台南市奇美文化基金會」與「財團法人奇美博物館基金會」，致力藝術推廣教育工作。</p> <p>2. 奇美集團捐建之「臺南都會博物館園區奇美館」建物已順利完工捐贈予台南市政府。奇美集團並由奇美博物館基金會於 102 年度取得臺南都會公園暨博物館園區的營運權，開創公、私部門合作拓展文化公益事業的典範，並為民間企業積極回饋地方並促進文化發展樹立新典範。奇美博物館並已於 104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對外開放。</p> <p>3. 本公司 108 年度捐贈台南市政府 T-Bike 日新國小站以及全新 T-Bike 32 輛以響應低碳城市。</p> <p>4. 本公司 107 年度捐款 3000 萬元予「財團法人科技生態發展公益基金會」，以推動成立「台灣人工智慧學校」，並於 108 年度將仁德新田廠區約 1000 坪之空間提供給其南部分校使用，加速南部企業培養 AI 人才的腳步。</p> <p>5. 本公司 108 年度暑假舉辦第一屆「奇美科普營」，共有來自仁德區 8 所小學，近 200 位國小五年級生參加，營隊透過科學實驗與藝術手作方式啟發學習，讓科學向下扎根。</p> <p>6. 消防救災：</p> <p>為強化工廠救災量能，本公司於 107 年斥資 3880 萬元自奧地利 Rosenbauer 引進全台首輛高空砲塔化學車，具梯臂快速升舉、射程 100 米、每分 6,000 公升的大流量出水泵浦及砲塔等設備優點，可顯著提升儲槽區消防救災效能。本公司於 108 年度與台南市政府消防局簽署支援協議，將高空砲塔化學車等車輛列入台南市消防局 119 勤務緊急調度系統，藉以支援台南市防局救災任務，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1) 支援演練：</p> <p>① 108.04.11 配合台南市政府消防局參與全國性民安五號演練（地震暨化學品洩漏救災演練），本公司出動高空砲塔化學車及器材車。</p> <p>② 108.05.05 會同台南市政府消防局、第五救護大隊、文賢分隊於本公司 D 槽區聯合演練。</p> <p>(2) 火警勤務支援：</p> <p>① 108.12.25 永康化工廠大火【台南市永康區富強路二段 398 巷 195 號】本公司出動 2 輛消防車輛（雲梯車、器材車）及 6 位消防隊員進行支援。</p> <p>② 108.01.13 仁德太乙工業區塑膠廠大火【仁德區大利路 - 永鈺精密工業公司】本公司出動 2 輛消防車輛（高空砲塔化學車、器材車）及 5 位消防隊員進行支援。</p>				
環保與安衛重要獲獎：				
(一) 環保				
104 年獲頒第 24 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銀級獎及經濟部節能績優獎。				
(二) 環保安衛				
1.104 年起連續三年榮獲勞動部全國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並於 106 年獲頒全國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五星獎（103 年度至 105 年度連續三年全國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				
2.104 年起每年榮獲台南市政府頒發奇美實業安衛家族評選獎勵（103 年度優良獎、104 年度卓越獎、105 年度優等獎、106 年度優等獎、107 年度特優獎、108 年度特優獎）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公司制定有「誠信經營行為準則」，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不適用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公司設置有檢舉信箱及違反誠信經營行為檢舉表。由總處主管或專責單位評估或糾舉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	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於「誠信經營行為準則」中規範。107 年度檢討修訂「誠信經營行為準則」。	不適用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對外之制式買賣合約、制式承攬合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107 年起一律要求往來對象簽署「廉潔承諾書」。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若有違反誠信事件，公司以行政總處為專責單位，如經調查屬實，將書面提交人評會議進行審議裁定，如有重大違反情事，應以書面報告董事及監察人。	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依據「誠信經營行為準則」，如有利益衝突之虞，應報告上級主管，上級主管應提供適當指導或協助其迴避。	不適用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係參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訂定並實施。內部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結果擬定稽核計畫，依其計畫執行相關查核，另視需要執行專案稽核或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案查核，並向監察人及董事會報告。	不適用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定期對營運同仁宣導反托拉斯法等相關法規遵循事宜。 108 年度向公司對外單位完成兩場誠信經營教育訓練。	不適用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於「誠信經營行為準則」中規範。	不適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於「誠信經營行為準則」中規範。	不適用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於「誠信經營行為準則」中規範。	不適用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於內部網站中公告。	不適用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目前無。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3月16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之可靠性、及時性及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3月16日董事會通過，全體出席董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許春華 簽章
總經理：趙令瑜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編號	日期	會議內容摘要	備註
001	1080218	1. 通過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2. 通過向大慶票券金融公司申請免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額度新台幣壹拾億元整，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董事會
002	1080304	1. 通過股東提案期間案。 2. 通過 108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會議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董事會
003	1080318	1. 通過本公司股票價格調整案。 2.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份條文修訂案。 3. 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部份條文修訂案。 4. 通過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通過向台灣銀行台南分行申請授信額度。 6. 通過向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授信額度。	董事會
004	1080408	1. 報告事項： 1) 107 年度募集發行公司債之原因及有關事項報告案。 2) 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 3) 107 年度大陸投資暨其他轉投資狀況及其他報告案。 4) 107 年度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辦理情況。 2. 承認及討論事項： 1) 107 年度營業狀況暨 108 年度營運計劃案。 2)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酬勞暨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案。 3) 通過 107 年度財務報表案。 4) 通過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新增討論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新增討論案) 9) 通過捐款予財團法人奇美博物館基金會案。 10) 通過向國泰世華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11) 通過向大慶票券金融公司申請保證發行商業本票額度新台幣貳億伍千萬元整，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董事會

編號	日期	會議內容摘要	備註
005	10805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7 年度營業狀況暨 108 年度營運計劃報告。 監察人審查 107 年度決算報告案。 107 年度募集發行公司債之原因及有關事項報告。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情形。 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報告。 107 年度大陸投資報告案。 107 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暨背書保證辦理情況報告案。 承認 107 年度營業報告暨財務報表案。 承認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通過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訂案。 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修訂案。 	股東常會
006	10805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現金股利發放相關事宜。 通過本公司股票價格調整案。 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異動。 通過向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授信額度。 	董事會
007	10806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本公司股票價格調整案。 	董事會
008	108080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 108 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 通過向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授信額度。 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向大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廈門分行申請融資額度，並由本公司出具支持函。 	董事會
009	108090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通過派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案。 通過本公司股票價格調整案。 通過向日商瑞穗銀行高雄分行申請授信額度。 通過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董事會
010	10810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註銷本公司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通過向新加坡大華銀行台北分行申請授信額度。 通過向玉山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董事會
011	108110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轉讓庫藏股股份予員工案。 通過購買土地兩筆案。 通過增加間接對大陸投資之「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投資案。 通過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通過向台北富邦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通過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董事會

編號	日期	會議內容摘要	備註
012	108120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增加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金額案。 2. 通過為子公司「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提供保證案。 3. 通過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實質投資案。 4. 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稽核計畫案。 5. 通過本公司買回已發行普通股股份轉讓予員工。 6. 通過本公司股票價格調整案。 7. 通過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8. 通過向台灣票券金融(股)公司申請免保證商業本票承銷額度。 9. 通過向彰化銀行香港分行申請授權臺灣的彰化銀行企業網銀開放相關功能。 10. 通過執行避險相關之衍生性商品交易。 	董事會
013	109010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向彰化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2. 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向大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廈門分行申請融資額度,並由本公司出具支持函。 3. 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向玉山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廣州分行申請融資額度,並由本公司出具支持函。 4. 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向華僑永亨銀行(中國)有限公司廈門分行申請融資額度,並由本公司出具支持函。 5. 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向澳大利亞和新西蘭銀行(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請融資額度,並由本公司出具支持函。 	董事會
014	10902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案。 2. 通過向台灣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3. 通過向第一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董事會
015	109031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2. 通過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案期間案。 3.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份條文修訂案。 4. 通過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部份條文修訂案。 5. 通過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通過本公司股票價格調整案。 7. 通過向土地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8. 通過向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授信額度。 9. 通過向新加坡大華銀行申請授信額度。 10. 通過向新加坡商華僑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暨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申請授信額度。 11. 通過執行避險相關之衍生性商品交易。 	董事會

編號	日期	會議內容摘要	備註
016	1090406	1. 報告事項： 1) 買回本公司股份執行情形。 2) 108 年度大陸投資情形報告。 3) 108 年度資金貸與他人及為他人背書保證辦理情況。 2. 承認及討論事項： 1) 108 年度營業狀況暨 109 年度營運計劃案。 2)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酬勞暨董事、監察人酬勞提撥案。 3) 通過 108 年度財務報表案。 4) 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改選董事暨監察人案。 6)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7) 通過增加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金額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柔蘭 林琬琬	108.01.01~108.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V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V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柔蘭	2,530	-	150	-	1,590	1,740	108.01.01~ 108.12.31	國別報告、移轉訂價報告、發行綠色債券等公費
	林琬琬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不適用。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不適用。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04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許春華	—	—	—	—
法人董事兼大股東 代表人	泰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許文龍 代表人 廖錦祥	— — —	— — —	— — —	— — —
董事兼總經理	趙令瑜	44,000 (58,000)	—	— (57,000)	—
董事	宋光夫	—	—	—	—
董事	林慶盛	—	—	—	—
董事	許家彰	(58,000)	—	(56,000)	—
董事兼副總經理	趙建仁	38,800 (58,000)	—	— (57,000)	—
法人董事 代表人	三菱ケミカル株式会社 越智仁	—	—	—	—
監察人	林榮俊	—	—	—	—
監察人 代表人	悅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永淳	—	—	—	—
副總經理	李建興	42,800	—	—	—
副總經理	薛東弼	42,800	—	—	—
副總經理	洪良義	46,800 (60,000)	—	—	—
副總經理	朱信學	42,800	—	—	—
副總經理	蘇耀宗	44,800	—	—	—
副總經理兼財會主管	陳世賢	33,600 (140,000)	—	—	—
副總經理	王耀慶	44,000	—	—	—
副總經理	盛培華	44,000	—	—	—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04 月 20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協理	蔡明吉	36,800	—	—	—
協理	劉華景	36,800	—	—	—
協理	陳連振	35,200 (106,000)	—	—	—
協理	徐全成	—	—	—	—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單位：股

姓名	股權移轉 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趙建仁	取得	108.10.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38,800	0
趙令瑜	取得	108.10.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44,000	0
許家彰	贈與	108.03.06	許琴惠	父女	29,000	37.90
許家彰	贈與	109.03.06	許琴惠	父女	28,000	38.06
許家彰	贈與	108.03.06	許嘉惠	父女	29,000	37.90
許家彰	贈與	109.03.06	許嘉惠	父女	28,000	38.06
趙建仁	贈與	108.03.06	趙乙航	父女	58,000	38.00
趙建仁	贈與	109.03.06	趙乙航	父女	57,000	38.05
趙令瑜	贈與	108.03.06	趙多禾	父子	58,000	38.00
趙令瑜	贈與	109.03.06	趙多禾	父子	57,000	38.05
朱信學	取得	108.10.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42,800	0
陳世賢	取得	108.10.04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3,600	0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王耀慶	取得	108.10.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44,000	0
盛培華	取得	108.10.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44,000	0
洪良義	取得	108.10.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46,800	0
蘇耀宗	取得	108.10.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44,800	0
薛東弼	取得	108.10.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42,800	0
李建興	取得	108.10.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42,800	0
洪良義	贈與	108.07.17	洪士雅		30,000	36.26
洪良義	贈與	108.07.17	洪寧黛		30,000	36.26
陳世賢	贈與	108.07.17	康素芬	夫妻	80,000	36.26
陳世賢	贈與	108.07.17	陳孜耘		30,000	36.26
陳世賢	贈與	108.07.17	陳勤硯	父子	30,000	36.26
陳連振	取得	108.10.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35,200	0
蔡明吉	取得	108.10.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36,800	0
劉華景	取得	108.10.0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36,800	0
陳連振	贈與	108.07.17	黃麗華	夫妻	106,000	36.26
蔡明吉	贈與	108.07.17	蔡峻霖		30,000	36.26
蔡明吉	贈與	108.07.17	蔡翔霖	父子	10,000	36.26

(三)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04月20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泰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2,162,910	16.32%	—	—	—	—	—	—	
三菱ケミカル株式会社	148,093,828	8.27%	—	—	—	—	—	—	
財團法人台南市奇美文化基金會	71,201,624	3.98%	—	—	—	—	—	—	
許家彰	58,124,510	3.25%	333,642	0.02	—	—	—	—	
財團法人文龍文化藝術基金會	46,476,629	2.60%	—	—	—	—	—	—	
諾利投資有限公司	38,576,864	2.16%	—	—	—	—	—	—	
業瀾投資有限公司	32,074,365	1.79%	—	—	—	—	—	—	
祥允投資有限公司	28,883,917	1.61%	—	—	—	—	—	—	
三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357,387	1.58%	—	—	—	—	—	—	
井洋投資有限公司	27,828,492	1.55%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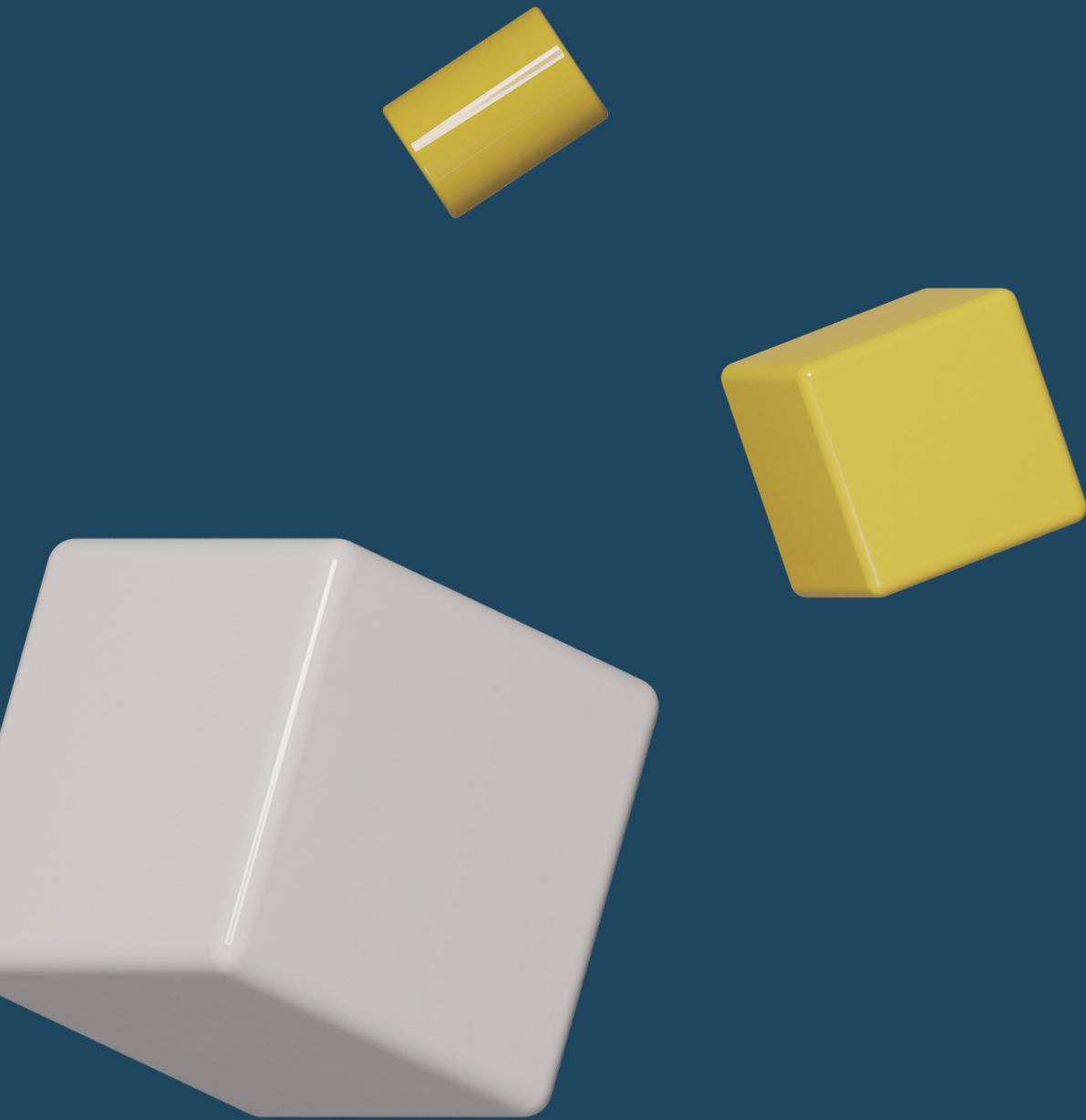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8年12月31日

單位：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奇菱科技(股)公司	107,735	88.01	1,854	1.60	109,589	89.61
新視代科技(股)公司	102,687	97.80	1,410	1.34	104,097	99.14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80	100.00	—	—	80	100.00
Jumping Holding CO., Ltd	211,560	100.00	—	—	211,560	100.00
奇美綠能(股)公司	70,000	100.00	—	—	70,000	100.00
旅順倉儲(股)公司	5,400	30.00	—	—	5,400	30.00

肆 募資情形



肆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5.09	10	1,960,000	19,600,000	1,727,965	17,279,65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05.08.29 金管證發字第 1050035108 號
106.07	10	1,960,000	19,600,000	1,761,897	17,618,976	盈餘轉增資	-	
106.09	10	1,960,000	19,600,000	1,761,540	17,615,403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減資	-	
106.10	10	1,960,000	19,600,000	1,791,540	17,915,403	現金增資	-	106.09.11 金管證發字第 1060034713 號
107.09	10	1,960,000	19,600,000	1,790,907	17,909,07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減資	-	107.10.25 經授商字第 10701129850 號
108.10	10	1,960,000	19,600,000	1,789,800	17,898,001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減資	-	108.11.12 經授商字第 10801151850 號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記名式普通股	1,789,800	170,200	1,960,000 未上市(櫃)
合計	1,789,800	170,200	1,960,000

(二) 股東結構：

109年04月2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庫藏股	合計
人數	—	4	43	3,125	20	1	3,159
持有股數	—	24,533,337	861,480,552	732,829,640	167,943,880	3,012,674	1,789,800,083
持股比例	—	1.37%	48.14%	40.94%	9.38%	0.17%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04月20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0	0	—
1,000 至 5,000	9	26,897	—
5,001 至 10,000	34	242,802	0.01%
10,001 至 15,000	67	830,852	0.05%
15,001 至 20,000	65	1,123,745	0.06%
20,001 至 30,000	245	6,270,882	0.35%
30,001 至 40,000	272	9,808,910	0.55%
40,001 至 50,000	301	13,324,790	0.74%
50,001 至 100,000	878	63,202,434	3.53%
100,001 至 200,000	794	109,031,718	6.10%
200,001 至 400,000	278	76,479,288	4.27%
400,001 至 600,000	72	34,706,657	1.94%
600,001 至 800,000	38	26,374,070	1.47%
800,001 至 1,000,000	22	19,571,736	1.09%
1,000,001 以上	118	1,428,805,302	79.84%
合 計	3,193	1,789,800,083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列明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9年04月2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泰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2,162,910	16.32%
三菱ケミカル株式会社		148,093,828	8.27%
財團法人台南市奇美文化基金會		71,201,624	3.98%
許家彰		58,124,510	3.25%
財團法人文龍文化藝術基金會		46,476,629	2.60%
諾利投資有限公司		38,576,864	2.16%
業瀾投資有限公司		32,074,365	1.79%
祥允投資有限公司		28,883,917	1.61%
三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357,387	1.58%
井洋投資有限公司		27,828,492	1.55%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千股／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每股市價	最高		—	—
	最低		—	—
	平均		—	—
每股淨值	分配前（註 1）		36.82	36.80
	分配後（註 1）		34.83	（註 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790,907	1,789,800
	每股盈餘		5.56	3.38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	（註 3） 1.8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4）		不適用	不適用
	本利比（註 5）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6）		不適用	不適用

註 1. 每股淨值 = (股東權益合計金額 - 特別股股本金額 - 特別股發行溢價金額) ÷ 普通股股數

註 2. 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 3. 係 109 年 4 月 6 日董事會擬具之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惟尚待本次股東常會通過

註 4. 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5. 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6. 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與本次股利之分派均採穩定股利政策。衡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考慮股東對現金流入之期待，將每年之盈餘分配，採全部現金股利或搭配部分股票股利之方式配發。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擬具如下，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由董事會另訂配息（股）基準日辦理。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08 年度盈餘分配
股東紅利－以現金發放 18%	3,215,885,416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無須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暨不高於千分之一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所稱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暨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

員工酬勞應由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或股票方式配發，並報告股東會。其配發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08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基礎係以本公司擬實際發放 108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金額，認列為 108 年度營業費用，並經 109 年 4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若實際提撥數與董事會決議通過之配發金額不同時，則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年度擬議之員工現金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102,337,078 元，股票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0 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為新台幣 110,000 元。

上述金額與 108 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07 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實際配發員工現金酬勞為新台幣 140,200,578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為新台幣 110,000 元。

實際配發金額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分派情形相同。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9 年 04 月 20 日

買回期次	第 12 次 (期)	第 13 次 (期)
買回目的	轉讓員工	轉讓員工
買回期間	108 年 1 月 1 日起 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109 年 1 月 1 日起 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 29~29.5 元	每股 30~30.5 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525,276 股	普通股 551,052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44,764,432 元	16,531,560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 之比率 (%)	不適用	不適用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	—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普通股 2,461,622 股	普通股 3,012,674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14%	0.1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107 年度第 1 期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7 年 9 月 26 日
面 額		1,0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 3）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依面額發行
總 額		5,000,000,000 元
利 率		0.85%
期 限		5 年期 到期日：112 年 9 月 26 日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玉山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玉山商業銀行
簽 證 律 師		一誠聯合法律事務所
簽 證 會 計 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償 還 方 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 償 還 本 金		5,000,0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107 年 6 月 8 日、 twAA-
附 其 他 權 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暨資金運用計畫執行辦理情形：無。

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 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9年04月20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 1 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普通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5.08.29
發行日期	105.09.08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30,000,000 股
發行價格	新台幣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1.67%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員工自獲配 (即增資基準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在職，且未曾違反公司從業員聘僱同意書、工作規則等與本公司合約約定等情事，同時須符合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為甲以上；或年度績效為乙者，以原既得比例股數之 80% 為原則給予，惟單位主管得再視當年度績效結果至既得期間內該名同仁的實際工作表現，酌情向上調整發放股數，最高可調整至原既得比例股數之 100%。經滿足上述條件，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p> <p>任職屆滿一年：30% 任職屆滿二年：30% 任職屆滿三年：40%</p>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p>一、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p> <p>(一) 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由其法定繼承人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p> <p>(二)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法執行。</p> <p>(三)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員工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p> <p>二、股東配 (認) 股、配息權限制：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無分配原股東配 (認) 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之權利；如遇於本公司各項配股、配息及認股基準日之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解除限制之股票仍未享有配股、配息及認股之權利。</p>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由信託機構依契約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p>員工未符合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應依下列方式處理：</p> <p>(一) 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公司從業員聘僱同意書、工作規則或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或未達到年度個人績效評核結果標準等，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二) 離職 / 解雇 / 資遣 / 一般死亡：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生效 / 死亡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三) 受職業災害致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辦理離職者：無論是否已達成既得條件，視為全數既得，得自離職生效日起一個月內辦理領取股份。</p> <p>(四) 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無論是否已達成既得條件，視為全數既得，得由其法定繼承人自死亡日起一年內申請領受其應繼承之股份。</p> <p>(五) 留職停薪：經本公司核准辦理留職停薪者，未達既得條件之股數，於復職日起回復其獲配權益，惟留停期間年資不列計，既得期間條件應按留職停薪期間往後遞延。</p> <p>(六) 退休：符合法定退休條件辦理退休者，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生效日起喪失其既得權利，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七) 調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請調至關係企業、其他公司或子公司時，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比照「離職」之方式處理。 2. 因本公司營運所需，經本公司指派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其他公司或子公司之員工，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不受轉任之影響。惟仍需受本條第二項既得條件與本條第四項之限制，且仍需繼續在所指派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其他公司或子公司服務，其個人績效評核由本公司之董事長參考轉任公司提供之績效評核核定是否達成既得條件。 <p>(八) 員工終止或解除本公司之代理授權，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p> <p>(九) 員工或其繼承人應依信託契約約定，領取達成既得條件所移轉之股份。</p> <p>(十) 未符合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應於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前，向員工無償收回，並通知信託保管機構辦理收回作業。</p>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097,48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27,718,12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84,4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01%
對股東權益影響	整體評估對本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對現有股東權益亦無重大影響。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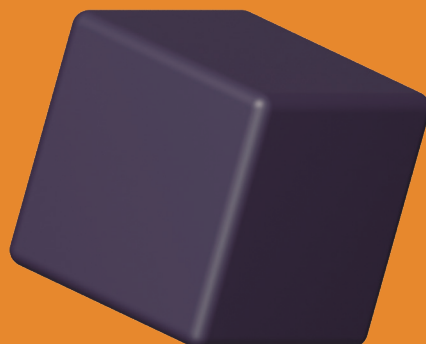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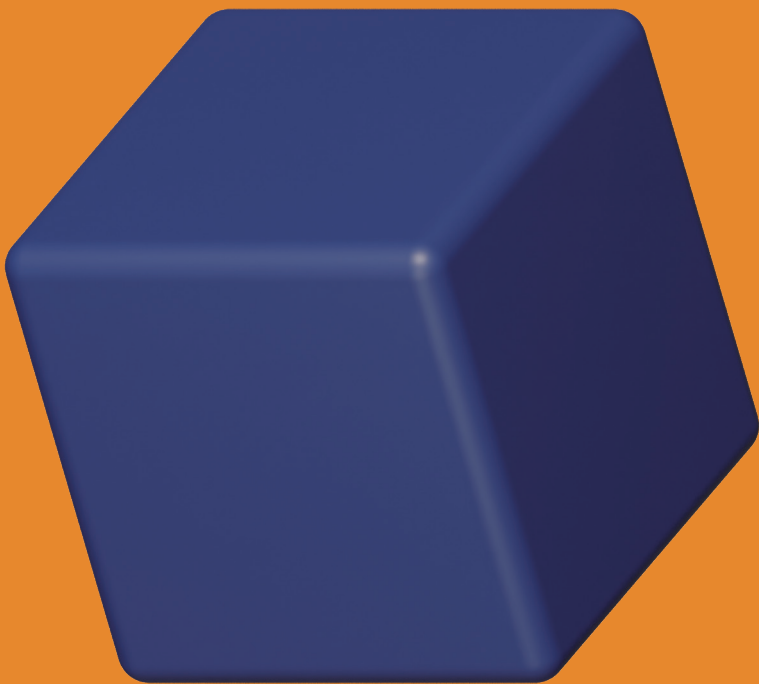
109年04月20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總經理	趙令瑜														
副總經理	薛東弼														
副總經理	李建興														
副總經理	趙建仁														
副總經理	洪良義														
副總經理	朱信學														
副總經理	蘇耀宗														
副總經理	陳世賢														
副總經理	王耀慶														
副總經理	盛培華														
協理	蔡明吉														
協理	劉華景														
協理	陳連振														
協理	徐全成														
處長	方真祥														
處長	劉進東														
處長	高一能														
副處長	涂夙娟														
高特	劉重義	840,000 股	0.04%	840,000 股	0 元	0 元	0.04%	0 股	0 元	0 元	0.00%				
高特	謝文吉														
高特	莊博榮														
高特	郭銘洲														
高特	朱志南														
特助	王敦正														

經理人

員工

伍 營運概況



伍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 ABS 樹脂、AS 樹脂、PS 樹脂、MS 樹脂、PC 樹脂、PC/ABS 樹脂、ASA 樹脂、Q 膠、PMMA 樹脂（含板材）、熱可塑性彈性體 (TPE)、聚丁二烯橡膠 (HBR/LBR)、苯乙烯丁二烯橡膠 (SSBR) 及特用化學品等之生產、銷售。

2. 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單位：噸；新台幣千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08 年度			
		銷售量	營業比重 (%)	銷售值	營業比重 (%)
ABS		727,682	59.87	38,366,542	54.47
AS		98,105	8.07	5,052,252	7.17
PC		143,029	11.77	7,703,179	10.94
PCS		13,170	1.08	1,100,369	1.56
PS		51,647	4.25	2,193,146	3.11
MS		15,141	1.25	876,958	1.24
壓克力		61,331	5.05	5,041,587	7.16
橡膠		76,048	6.26	4,335,341	6.15
特用化學品		19,911	1.64	4,900,701	6.96
其他		9,251	0.76	874,718	1.24
合計		1,215,315	100.00	70,444,793	100.00

3.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 (1) 綠色友好低氣味、低 VOC 乳化 ABS 材料新製程開發
- (2) 難燃 ABS 委外代工案評估
- (3) 黑色 ABS charpy 低下問題改善
- (4) 難燃 ABS 與難燃劑混練效果提升之改善配方現場導入
- (5) 電鍍級 ABS 無鉻粗化之電鍍技術評估
- (6) 押板 ABS 押出邊緣附著物改善
- (7) 大型家電用透明 ABS、低臭味、車用耐熱 ABS、抗靜電、防塵透明 ABS、高強度、高耐化之連續式 ABS、新製程連續式 ABS 高光澤等材料開發
- (8) 販賣級 AS 離模力提升評估
- (9) 超高耐熱車用 ASA 材料開發
- (10) 車用鋼琴黑免噴塗 PMMA/ASA 開發
- (11) 高耐候耐熱 ASA 開發

- (12) 耐熱阻燃 PS 材料開發
- (13) 冰箱內膽用基材 HIPS 薄型化材料連續式製程整合開發
- (14) 更低 YI 之高光澤 HIPS 材料開發
- (15) 光學膜用高耐熱 PMMA、複合板用耐衝 PMMA、耐衝級車用 PMMA 等材料開發
- (16) 耐化阻燃 PC(新能源充電樁)、透明耐低溫 PC、耐刮擦 PC、車用日行車耐水解導光 PC 等材料開發
- (17) 電鍍性優異之車用 PC/ABS、新型綠能科技、智能生活家電產品之循環經濟 PCR、高阻燃抗靜電 PC/ABS、高導熱 PC/ABS、耐化級阻燃 PC/ABS 等材料開發
- (18) 新能源儲電廠用耐高溫高濕環保難燃材料開發
- (19) PC 之氮氣吸收 FIT 以 Static Mixer 取代研究
- (20) PC 新聚合觸媒、PC 新 AO、PC 新失活劑等研究
- (21) 醫療級 PC 用 PC-122P 開發、醫療級 PC 用 PC-110P 開發
- (22) BPA 滲入單體製程影響研究— Pilot 模擬
- (23) 融熔 (DPC/BPA) 輸送研究
- (24) PETG Pilot Plant 規劃及建造
- (25) PETA 透明聚酯樹脂色相改善 Lab. 研究
- (26) 耐溫透明聚酯樹脂 (CBDO base) 配方與製造流程開發
- (27) 失效模式分析系統 DFMEA 的導入及建立
- (28) NdBR PR-040S 於雪胎應用推廣、NdBR 在鐵軌制震材應用的研究及推廣
- (29) PR-1255 切膠速度提升
- (30) 低 Tg 改質 SBR 於雪胎取代 NR 開發
- (31) 輪胎用末端改質 LBR 開發
- (32) N-TPE(PB-575,585,587) TS 提升、PB-5301 溶劑兩段法 TS 提升
- (33) Q 膠, TPE 符合 EU2011/No.10 食品包材法規新 AO 現場導入
- (34) On cell 低溫製程絕緣膜光阻開發、高感度 COA 面板用高平坦透明絕緣光阻開發
- (35) IPS 面板用高流平性 OC 開發
- (36) In cell 面板用高 taper 絕緣膜光阻開發、WOLED 用絕緣膜光阻開發
- (37) 超高感度銅鍍電鍍封裝用厚膜光阻開發
- (38) 新型 IPS 用化學增幅型超高感度 TFT 光阻開發
- (39) 面板級封裝高解析厚膜 CAR 光阻開發
- (40) IPS 用高感度化學增幅型層間絕緣膜光阻開發
- (41) 8K4K Display 用超高精細 RBM、超高感度超高精細 IPS RBM、軟板用低溫製程 RBM、TV 用低反射 RBM 等產品開發
- (42) Micro LED 耐黃變白色光阻、Mini LED 超高反射率白色光阻、超高彈性及高精細透明光阻等產品開發
- (43) 超低溫製程用負型 OC 開發
- (44) 高解析保護層光阻、無鹵素 lift off 光阻、DCI 高色域彩色光阻等產品開發
- (45) 高對比 COA 製程用之彩色光阻開發

- (46) 8K4K 高解析彩色光阻用樹脂及彩色光阻用高耐熱性樹脂開發
- (47) 低溫固化耐溶劑透明聚醯亞胺、膽固醇型液晶電子紙用配向膜、橫向電場光配向聚醯亞胺、低揮發高感度耐候型 UV 膠等產品開發
- (48) 光配向聚醯亞胺開發、感光型聚醯亞胺開發
- (49) 光配向聚醯亞胺用之單體開發
- (50) 大尺寸薄型環保節能減碳輕量化仿木複材板押出製程開發
- (51) 新型式材料在高速通訊領域應用的開發研究計畫
- (52) 8K HDR 超大尺寸 (>100 吋) 顯示器用高階綠色導光板開發
- (53) 光再利用型節能高集光微結構導光膜開發 (二年計畫 - 第二年計畫)
- (54) 低屏蔽性 5G 手機背蓋之雙層複合板共押出製程開發

(二) 產業概況：

1.ABS 部份：

ABS 具有均衡的塑料物性及易加工性，加上合理的價格定位，因此廣泛應用於電子電器、儀器儀錶、汽車、建材工業和日用製品等方面，歷年需求穩定成長。

中國大陸是 ABS 消費的主力市場，佔了全球 ABS 近七成的需求。108 年受到中美貿易戰的外部環境下，進口 ABS 數量成長趨緩，本公司持續朝向附加價值高的特殊級 ABS (耐熱級、透明級…)，特殊級 ABS 比例逐步擴大至二成五。

2.PS 部份：

聚苯乙烯 (Polystyrene, PS) 是熱塑性塑膠市場中最通用的一種塑膠原料，由於容易以射出或押出方式成型，以及便宜的價格、平衡的特性，是工程及日用品中最佳的材料。

本公司所生產之 PS 主要可分為 GPPS 及 HIPS 二種。GPPS (General Purpose PS, 通用級 PS) 係以 100% SM 聚合而成，使用於日常用品、玩具、塑膠板等方面；HIPS (High Impact PS, 耐衝擊級 PS) 則是添加了 BR 橡膠之 PS 產品，主要用於玩具、家電及電子產品外殼等。

目前全球 PS 製造商，北美的主要廠商為 Dow 化學、Nova、Fina、BASF 和 Chevron；西歐主要為 BASF、Ato、Dow 化學和 ENI；亞洲主要為日本的 A & M、旭化成、電氣化學、日本聚苯乙烯、出光石油化學，和大日本油墨化學；臺灣、中國大陸和香港主要為奇美、萊頓、賽科、台化；韓國主要為 LG、Cheil、錦湖化學和 BASF。

一般而言，硬質聚苯乙烯與發泡級產品的比例約為 80 / 20；而硬質產品中，耐衝擊級 (HIPS) 約佔有 50%。在產品應用面，在大、小黑白家電產業的一般、高強度的 HIPS、難燃 HIPS、高光澤 HIPS 等成熟產品，在包裝材料方面，以食品應用、電子包裝材為主，其中，在食品包裝材相關應用，客戶與法規面對於 HIPS 塑料的殘單量要求越趨塑料品質嚴格，廠商都在設備面作改造，藉以提昇塑料品質。PS 的最大用途是在包裝容器應用上，約占 45%，近

年因為美中貿易衝突帶起全球貿易壁壘，影響零售通路的進口成本，因此對於成本考量更甚，PS 取代 PMMA、AS 等透明塑料的應用持續增加。在 PS 的消費結構上，各個國家或地區不盡相同，美國、西歐及日本 PS 主要用於包裝容器、日用品方面所占比例也較高；臺灣及韓國 PS 的主要用途則是在電器／電子、食品容器與包材方面所占比例較高。

3. PC 部分：

PC(Polycarbonate，聚碳酸酯)具有透明性、高韌性、耐熱性、耐衝擊性及尺寸安定性等優良特質，廣泛地應用於建材、電子／電器、機械、汽車及光碟等領域。

中國大陸是 PC 消費的主力市場，佔了全球 PC 近五成的需求。108 年受中美貿易戰的外部環境以及中國大陸當地 PC 產能持續擴充的雙重影響下，PC 供需轉趨平衡。

隨著光碟產業的沒落及汽車、5G 網通產業的穩定成長，PC 主要的應用也逐步朝向 5G 網通、車燈、合金改性…等高附加價值的方向去調整。

4. 橡膠部份：

(1) 熱塑性橡膠 (TPE) 部份：

由於產品具有橡膠物性及塑膠的加工性，廣獲業界歡迎，且因產業進入門檻不高，也因此吸引國內外廠商競相投入生產行列，造成市場嚴重供過於求現況。

TPE 主要原料為丁二烯 (BD) 與苯乙烯 (SM)，主要供應者皆為石化上游煉製大廠 (中油、台塑石化) 及國外進口廠商；下游客戶主要係鞋業、瀝青改質、熱熔膠應用。

TPE 主要應用市場為鞋業及瀝青改質，前者為台商掌握，後者著眼於大陸龐大道路改質市場，國內生產廠家有明顯人文、地利的優勢。

(2) 合成橡膠 (HBR / LBR / SSB) 部份：

HBR 的應用主要為三大產業，包括輪胎、運動鞋底、高爾夫球心；LBR 主要應用於 GPPS 改質，營收成長端視 HIPS 市場銷售狀況而定；SSBR 主要為鞋底跟塑改應用。

合成橡膠 (BR) 的應用範圍廣泛，近幾年來吸引海內外眾多廠家投入及擴產，也導致市場競爭相當激烈的局面。此外 BR 應用的最大宗產業 - 輪胎，因為全球汽車產業面臨嚴峻的考驗，大陸與歐洲汽車市場的衰退，連帶也影響了輪胎與橡膠的需求量與價格，合成橡膠必須與競爭者創造差異性，並深耕高端品牌客戶，才能有機會脫穎而出。奇美橡膠產品經過多年的耕耘，產品績效跟品質穩定持續進度，又於去年成功導入高爾夫球與輪胎的國際一級知名品牌，為高值化又邁進了一大步。

5. 壓克力部份：

PMMA 是以甲基丙烯酸甲酯 (MMA) 為主要原料，學名為聚甲基丙烯酸甲酯，俗稱壓克力或有機玻璃。

壓克力粒部份，本公司目前為因應市場需求，已生產包括 CM-205（高強度）、CM-205G（光學押板級）、CM-205M（車燈級）、CM-207（一般注塑級）、CM-211（高流動級）等五種主要規格。廣泛地使用於電子面板、機械零件、鐘錶面殼、汽機車指示燈、電訊器材、絕緣零件、家庭器具、裝飾品以及太陽眼鏡等產業。

MS 產品（透明共聚物）是以甲基丙烯酸甲酯 (MMA) 和苯乙烯 (SM) 為主要原料所合成，比重較壓克力低，成本也相較便宜。

MS 粒部份，本公司目前因應市場需求，已生產包括 PM-600（一般注塑級）、PM-500G（光學押板級）、PM-700G（光學押板級）等三種主要規格。應用產業為顯示面板、家庭器具、裝飾品等。

公司不斷的研究發展、降低成本以讓產品繼續保持競爭力外；近年來，開發光學級 MS 之產品，已成為新世代 TFT-LCD 顯示器產品的導光板應用主流，並已串聯上、中、下游間完善供應鏈。除穩定上游原料來源不虞匱乏外，更與下游加工廠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建立三者間維持緊密且彼此共存共榮的生命共同體關係。

目前 PMMA/MS 已被廣泛應用於光電產業中平面顯示器之導光板零組件內。背光應用之 TFT 顯示器仍為市場主流，故光學級 PMMA/MS 之需求仍平穩。另建構更完善的產業供應鏈，確保強力之競爭力；本公司開發之光學級導光板，獲得世界大廠光電產業廠商的認證，不僅為壓克力產業重新注入市場活水，更為台灣光電產業提供穩定且高品質之關鍵零組件，大幅提高光電產業之自主性，公司亦成為世界上市佔率第一的導光板供應商。

6. 特用化學品部份：

本公司目前所生產之特用化學品，包括光阻劑、濕式化學品、配向膜材料、聚醯亞胺膜材及膠材，主要用途在於顯示器、觸控及半導體產業。本公司已跨足兩岸市場，提供液晶面板製造廠商、觸控元件製造廠商、LED 製造商及半導體產業高品質之特用化學品。

光電產業的零組件體系龐大，上、中、下游產業體系之配合發展是產業升級的重要關鍵，本公司因應產業群聚潮流以達就近服務客戶的趨勢，在台灣既有研發中心外，台灣和大陸皆設置製造工廠與技術服務團隊，不僅突破日系、韓系供應商長期技術壟斷的局面，更為了後 ECFA 時代的運營調度與因應陸系供應商崛起的先行佈局。

大陸面板產能業已奪得世界第一，並規畫走向 8K、AMOLED、Mini/Micro LED 等次世代面板技術，2020 年起 5G 與 AI 產業的新型封裝與材料需求也漸次開展，本公司除了開發新應用的各樣需求外，也積極提供客戶全方位解決方案，一起邁向成長。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研發費用金額：

單位：千元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第一季止
995,141	1,054,555	220,764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BP Latex 降殘留單體技術開發、BP Latex 凝結新法開發
- (2) 機車外殼用高流動、低溫耐衝擊 ABS 材料開發、高耐化性連續式 ABS 材料開發
- (3) 高耐熱低屏蔽阻燃 PC/ABS 開發、海爾家電內控制箱高阻燃 5VA 高流動 PC/ABS 材料開發、難燃 ABS 委外代工案評估
- (4) 超低殘單 ABS 研究開發、低殘單高光澤中強度連續式 ABS 現場導入開發、日本車廠用塗裝 ABS 開發與導入、免噴塗 PMMA/ABS 材料開發
- (5) 透明 ABS 全新製程開發、透明 ABS 英國 WRAS 認證申請通過
- (6) 高 AN 產 PN-137H EU10/2011& 中國 GB 認證申請通過
- (7) ASA PW-997S 耐候 UL f1 認證取得
- (8) 真空鍍膜用高耐熱 ASA 材料開發、低溫耐衝擊 ASA 開發、高流動 ASA 開發
- (9) 照明板用高耐候 PS 材料開發
- (10) 低發煙阻燃 PC 材料開發、超薄阻燃透明 PC 材料開發、高耐熱、高強度之車用高光黑 PC/ASA 材料開發、高穿透級光擴散 PC 材料開發、PCTG/PC 透明 Alloy 開發
- (11) PC 現場導入 T-460 以節能減廢
- (12) PC 各階段反應器反應性及條件的確認，提升現場異常的對應能力
- (13) PC 光學膜 / 日行燈用料 PC-175B 改善現場導入、醫療級 PC-115PF01 現場導入、DPC 四量鈦觸媒新來源現場導入
- (14) PC Pilot 升溫提量測試
- (15) PC-175 低 OH% 以提升熱安定性研究
- (16) 分歧 PC 研究 PC Pilot 試作
- (17) PETG Pilot Plant 技術引進及規劃
- (18) PETA 透明聚酯樹脂 Lab. 研究、PCTG 透明聚酯樹脂 Lab. 研究、PCT 耐高溫結晶性聚酯樹脂 Lab. 研究、耐溫透明聚酯樹脂 Lab. 研究 — Isosorbide base、耐溫透明聚酯樹脂 Lab. 研究 — CBDO base
- (19) 雷雕 PMMA 材料開發、材板用高熱安定性 PMMA 材料開發、高耐熱車用 PMMA 材料開發、阻燃 PMMA 材料開發
- (20) 冰箱內膽用基材 HIPS 薄型化材料開發、HIPS 生產色相穩定之現場導入開發
- (21) NdBR PR-060S 現場導入
- (22) NdBR 色變客訴問題解決
- (23) PR-040S 於雪胎應用研究
- (24) 加工性、效能並重之輪胎用多官能末端改質 SSBR 開發
- (25) Eco SSBR Mooney Jump 解決、SSBR PR-303 反應釜掛膠問題解決

- (26) N-TPE 觸媒先入料改善硬度偏低
- (27) 改善客料太空包下料問題 PB-5301S 開發及客戶導入
- (28) Q 膠, TPE 符合 EU2011/No.10 食品包材法規新 AO 開發
- (29) 3D 感測元件高階封裝用化學增幅型光阻開發
- (30) SAW/BAW 通訊元件封裝用化學增幅型光阻開發完成
- (31) MicroLED 用高折透明光阻開發完成
- (32) On cell 低溫製程絕緣膜光阻開發
- (33) 化學增幅型層間絕緣膜安定性改善研究
- (34) 大尺寸 COA 面板用高平坦透明絕緣光阻、IPS 面板用高流平性 OC 開發
- (35) 3D 顯示手機用低溫絕緣光阻、LTPS 面板用高 taper 層間絕緣膜、NPVA 面板用耐 UV 層間絕緣膜等產品開發完成
- (36) 8K4K Display 用 RBM 開發、超高感度 IPS RBM 開發
- (37) 低溫製程 RBM 開發完成、低反射 RBM 開發完成
- (38) 超耐黃變白色光阻、超低溫製程用負型 OC、高解析保護層光阻等產品開發
- (39) 超高反射率白色光阻及超高彈性透明光阻開發完成
- (40) Micro LED 用巨量轉移用透明材開發完成
- (41) 無鹵素 lift off 光阻開發
- (42) 彩色光阻用 dyestuff 量產、新規光阻導入開發
- (43) 高耐熱、高亮度 Blue Dye 及新規光阻導入開發
- (44) 廣色域 BT2020 彩色光阻開發完成、高亮度、高對比之彩色光阻開發完成
- (45) 廣色域 COA 製程用之彩色光阻開發
- (46) 聚醯亞胺用之單體、高硬度透明聚醯亞胺、高耐熱聚醯亞胺、光配向聚醯亞胺開發完成、暫固膠開發完成
- (47) 聚醯亞胺配向廢液之再生技術開發完成
- (48) 超高亮度大尺寸之微結構導光板開發、新型 LED 背光模組用高遮蔽高均勻擴散板開發
- (49) PC/PMMA 塑膠複合材料在仿 3D 玻璃的開發研究
- (50) 8K4K HDR TV 用高階超大尺寸綠色導光板開發、高動態範圍調光 3D 結構導光板開發
- (51) 光再利用型節能高集光微結構導光膜開發 (二年計畫 - 第一年計畫)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因應油價變化，調控原料庫存。
- (2) 供應鏈管理，確保副料、重要零配件，供應無虞。
- (3) 持續提升高值化產品與品牌客戶布局。
- (4) 安全生產、友善環境。
- (5) 培育人工智慧人才，建立智能化、數據化經營環境。
- (6) 持續綠能環保設備投資，並落實保護地球環境的實際行動。

- (7) 推動並執行漳州奇美一、二期投資計畫。
- (8) 啟動奇美新品牌，A Step Up。

2. 中、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產品面，強調以客戶需求為導向的創新 (Client-Side Innovation TM)：

- ✓ 循環經濟：加強回收材料的相關研究，與產品、客戶導入。
- ✓ 綠色材料：低殘留單體產品的開發與推廣，係未來友善與綠色材料的重要一環，應在現有基礎上，擴大應用領域。
- ✓ 高值化產品的持續開發精進，尤其應著重新興產業的應用，如 5G、電動車。
- ✓ 複合材料的應用範圍廣泛，以五年內提升年銷量至 10 萬噸為目標。

(2) 營運生產面，打造 Clean and Green 的環境：

以永續發展為營運主軸，建構安全、減廢、節能、循環的生產環境，藉由生產線的整合與整改，納入「自動化」與「智能化」元素，達成節能減廢、環保綠能、資源循環、提升效率及安全生產的目標。

未來在用電方面，應同時提高潔淨能源與用電自給率；用水方面，應提高使用回收水比率。

(3) 社會責任面，善盡企業社會公民責任，Social Benefactor：

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為奇美企業文化的重要環節，過去在藝術文化與醫療照顧領域，著墨甚多，未來，將加深加廣對社會回饋的範疇，譬如，人工智慧推動、科普教育普及。此外，持續推動綠能投資，為永續地球盡一份心力。

(4) 人才面，建立全球觀，Global Perspective：

建立安全、安心、信賴的職場環境，關注全球科技演進與競爭脈動，凝聚公司對全球化的共識目標，全面提升從業員的職能，強化流程效率、知識分享、經驗傳承。

秉持奇美共享文化，建立勞資雙贏的福利制度，追求工作與生活平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商品）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08 年度	外銷主要地區
		銷售金額	
ABS		38,366,542	東南亞、香港、歐美
AS		5,052,252	東南亞、香港、歐美
PC		7,703,179	東南亞、香港
PCS		1,100,369	—
PS		2,193,146	東南亞、香港
MS		876,958	亞洲
壓克力		5,041,587	東南亞、香港、歐美
橡膠		4,335,341	東南亞、香港、歐美
特用化學品		4,900,701	—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ABS 部份：

ABS 樹脂憑藉物性優良及容易加工的優勢，使得應用範圍得以全面且廣泛。隨著終端市場的持續擴張，將帶來 ABS 需求的穩定成長。然而未來三年，中國大陸陸續將有新的 ABS 產能投入，屆時 ABS 市場的競爭力道勢必加重。

ABS 各生產廠商除了規模經濟來降低單位生產成本、貼近市場的『短鏈革命』外，應加快「高值化」的轉型策略。

本公司在一連串的技術突破、設備更新及廠房擴建後，除了能降低生產成本外，更能將產品提升而做出市場差異化。隨著全球對塑料低殘單的日漸重視，本公司近年來在低殘單級 ABS、透明 ABS 上的去除殘單的努力有重大的突破，成為國際品牌玩具廠、家電廠的緊密合作夥伴。當老齡化社會的來臨，本公司以全球最乾淨的透明 ABS 製程、完整的醫療認證，成為醫療客戶的第一首選。

本著“A Step Up”的新品牌形象的精神，持續成為 ABS 產業之領導廠商。

(2) PS 部份：

聚苯乙烯（Polystyrene，PS）是熱塑性塑膠市場中最通用的一種塑膠原料，由於容易射出成型和押出成型，以及便宜的價格、平衡的特性，是工程及日用品的最佳材料。其中，通用級 PS，因透明度佳，加工、染色容易，且價位低，故係製造玩具、五金、日用品等的良好材料；耐衝擊 PS，具不透明性、韌性強，易加工且價位低，故成為製造家電製品、事務機器外殼及食品容器、玩具等主要原料。

目前全球 PS 樹脂持續呈供過於求情形，且大陸上游 SM 新產能陸續釋放，提供當地工廠更具競爭的原料成本，讓大陸 PS 產能會有外溢至海外市場的優勢，對於美金市場流通的 PS 製造商，會有很大的銷售與去化壓力。特別 HIPS 應用面，客戶有成本考量時，中低端產品也有被 PP 取代的趨勢，而中高端產品外觀品質要求越來越高，HIPS 也難撼動 ABS 的適用性，確實造成這幾年 HIPS 成長停滯。當然，以本公司大陸鎮江廠之地理位置，以及很早就深耕經營家電產業，所以在 HIPS 的客戶結構與銷售仍優於同業，掌握利基市場，且在大陸家電品牌持續國際化，以及廣大內需需求，公司整體 PS 之銷售仍有成長空間。

(3) PC 部份：

PC 屬於工程塑膠，其機械性質相當良好。然而在未來三年，中國大陸地區將有大幅的新產能擴充，屆時 PC 市場的進口需求將減少，競爭環境將更加嚴峻。本公司擬於大陸漳州打造年產能 18 萬噸的高競爭力 PC 工廠，預計在 2023 年 8 月量產，以站穩大陸市場。

台灣奇美的 PC 工廠，朝向加速產業轉型及提高產品附加價值而持續努力。隨著 5G 應用的迅速發展，本公司致力於與網通產業深化合作，PC、PC 合金材料產業滲透率高，領先業界。持續開發電動車相關應用材料，朝向 PC、PC 合金高值化的道路邁進。本公司 PC 材料亦持續深耕醫療產業與認證，陸續成為各大醫療公司信賴的合作夥伴。

本著“A Step Up”的新品牌意象的精神，持續深耕產業應用，成為優質的 PC 製造商。

(4) 橡膠部份：

熱塑性橡膠（TPE），是一種新興的高分子合成材料，性能介於橡膠和塑膠之間，亦即兼具橡膠的彈性，但卻因為其加工特性（熱塑性）與塑膠相近，故可以使用塑膠加工方式，在產品加工特性與環保上都深具特色與優點，成了近年合成橡膠原料中最受矚目的產品之一，主要用於製鞋業、運動器材防滑把手、瀝青改質及熱熔膠應用。

TPE 種類繁多，本公司著重於苯乙烯-丁二烯共聚合系列之 TPE，可以塑膠方式混鍊及射出，生產效率比傳統上必須硫化的橡膠高出許多，而且又可以輕易回收使用，對鞋業有革命性影響，使用 TPE 已成為時代趨勢，由於世界鞋類的生產中心，集中於台灣及大陸，近幾年來由台商在台灣配料，大陸生產鞋子的形態呈現高度成長。

TPE 產業對上游皆無議價能力，且因市場嚴重供過於求故業內競爭激烈，是本產業劣勢所在；鞋材材料多樣化的選擇，亦對本產業造成潛在威脅。

合成橡膠 (LBR) 具有優異的物性 (溶液黏度、粒徑大小)，因水份低透明度亦高，主要用於 GPPS 改質，本公司為世上少數有能力且係國內唯一產製此種橡膠之廠商，除部份產量轉供自用外，其餘產量則銷售予 HIPS 同業。在全球橡膠產業長期尚無擴廠計畫，且生產 HIPS 產品之廠商積極擴廠情形下，長期而言，LBR 將出現供不應求現象，此為本產業亦為本公司利基所在。

本公司雖為國內 LBR 主要生產者，惟市場亦遭受國外同業低價競爭之威脅。但，儘管經營環境險峻，本公司憑藉在塑膠產業累積之研發與生產及行銷經驗，現階段除加強降低成本以提高產品競爭力外，也投注資源在產業佈局的完整性，例如 HBR 應用三本柱 - 輪胎、高爾夫球、鞋業，仍須精益求精，導入更多 KA 並與其共存共榮；TPE 則透過品質的精進，逐步打入以往無法觸及的高端瀝青市場，以及特殊的規格寡佔熱熔膠應用。

未來研發則計畫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例如易加工或改性聚丁二烯橡膠，可供輪胎客戶調整配方的彈性，開發更多元的高端輪胎產品，拉大與競爭者的差異；以及瞄準趨勢，持續開發環保輪胎使用的高端改性 SSBR，與客戶共同創造更環保更安全的未來。

(5) 壓克力部份：

PMMA/MS 板／粒產品之用途廣泛，且受景氣之影響低，加上本公司於技術之研發突破，除大幅提高市場競爭力及市場佔有率外，已使本公司名列世界大廠之林，尤其導光板之產量及品質均為業界牛耳。

就顯示產業之發展來看，近期雖有背光設計改採 Mini LED 設計，或改使用不須背光 Micro LED 或 OLED 等高成本的新技術，會降低導光板之需求之疑慮；然以全球 2.2 億台市場規模，即使其中 8~10% 使用上述之高成本新技術而言，對整體板材之需求影響仍屬有限。

奇美 PMMA/MS 製品在光電產業零組件應用領域之市場滲透率高且佔有舉足輕重之領先地位；展望未來發展，考量產業競爭、技術發展、及總體經濟環境等因素；因公司已為全世界唯一一家可以提供光學級 PMMA/MS 板 / 粒產品服務之公司，並可滿足客戶一站式購足所需，將更加提高本公司之競爭能力。

(6) 特用化學品部份：

本公司所生產之特用化學品主要用途在於光電、觸控、通訊及半導體產業，有鑑於顯示應用普及，包括家用、車用、工業、航太、醫療、公共顯示等多元應用，預估特用化學品市場需求仍持續增加。

特用化學品是目前高科技產業發展之關鍵原材料，也是許多公司轉型的目標，包含大陸在內已越來越多廠商跨入特用化學品領域，挾其雄厚資本與測試平台，高薪聘請顧問或以原廠技術 OEM 等模式快速切入市場，不僅競爭白熱化，價格也持續走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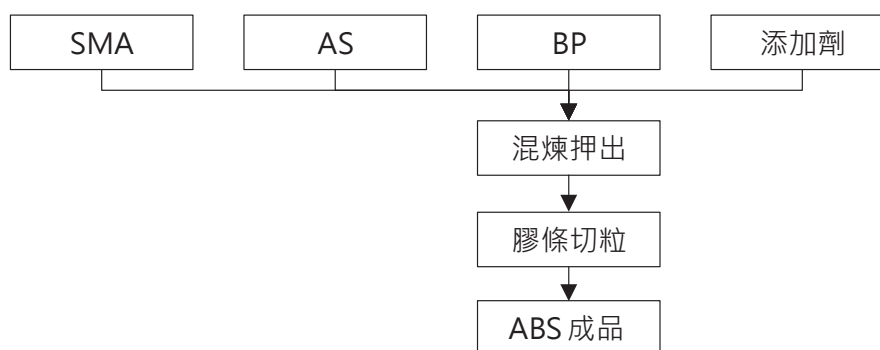
光阻既有產品面臨市場激烈競爭，本公司需轉以服務取代銷售，即時配合客戶需求以因應市場的快速變化，進而增加銷量並維持利潤；而新規產品的門檻相對較高，需積極找尋開發平台，以提升技術規格，增加產品競爭力。除已成熟之 LCD 顯示技術外，新領域如 Mini/MicroLED、折疊式顯示器、5G8K 需求之特用化學品，亦是本公司未來重點開發項目。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ABS 樹脂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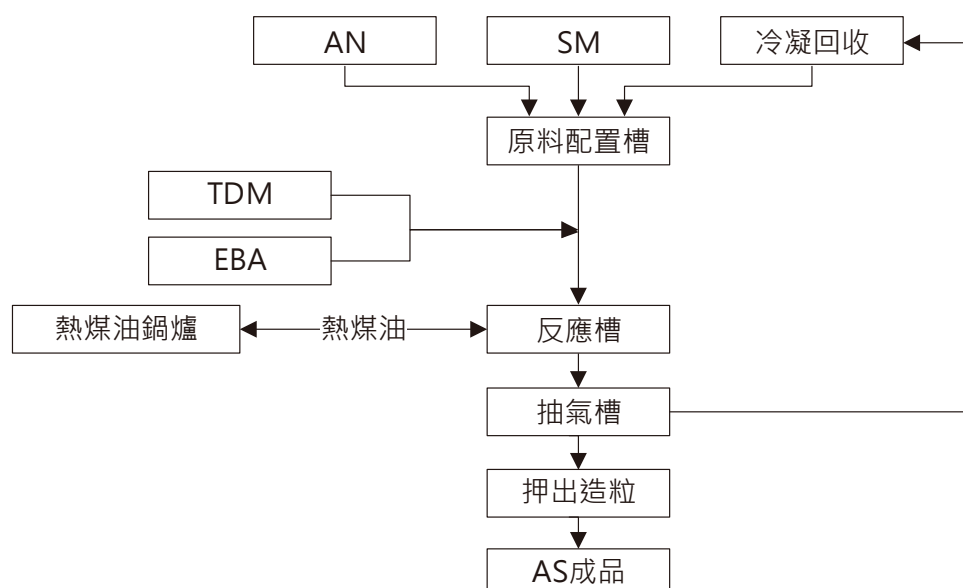
ABS 廣泛運用於家電、電子產品、家庭器具、電信、儀錶儀器、汽車、建材工業及玩具等領域。

產製過程如下：



AS 適用於製造打火機外殼、蓄電池箱、化妝品盒、日用品及照明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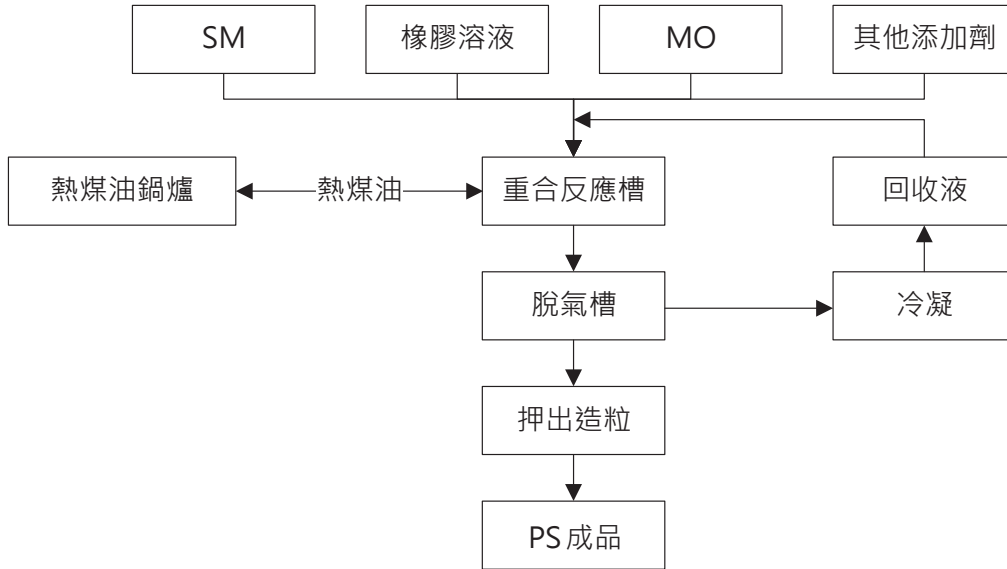
產製過程如下：



2. PS 樹脂部份：

PS 主要使用於日用品、玩具、五金、塑膠板及飲料包裝容器、家電及電子產品、汽機車零配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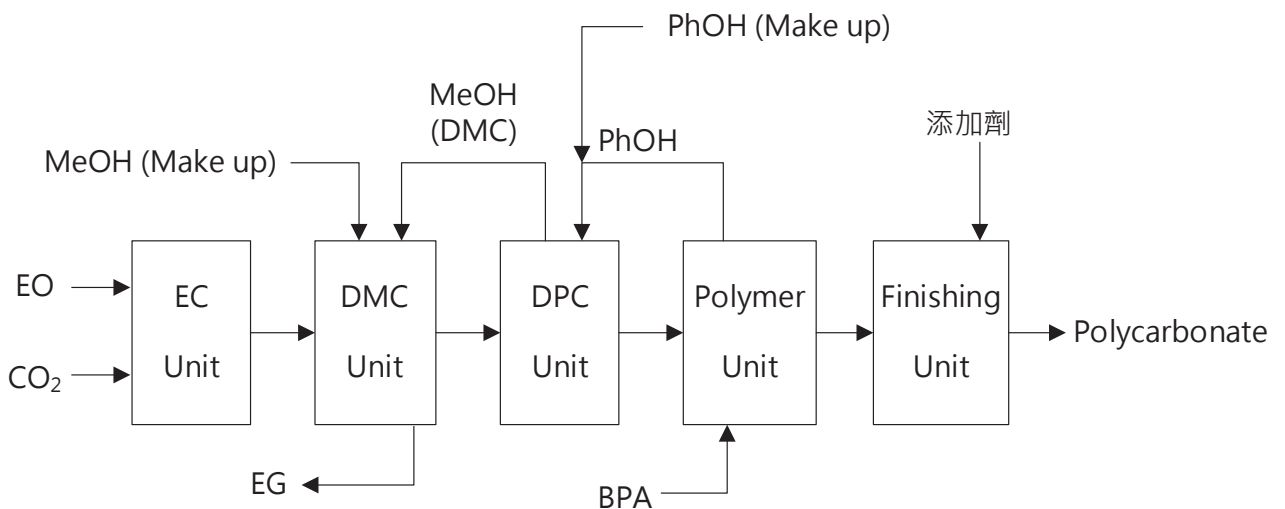
產製過程如下：



3. PC 部份：

PC 主要運用於電腦資訊週邊配備、計算機零件、電器零件、汽車儀表板、精密零件、建築材料、家電、日用品，PC/ABS 合金塑膠則可使用於筆記型電腦、印表機、手機外殼、CD-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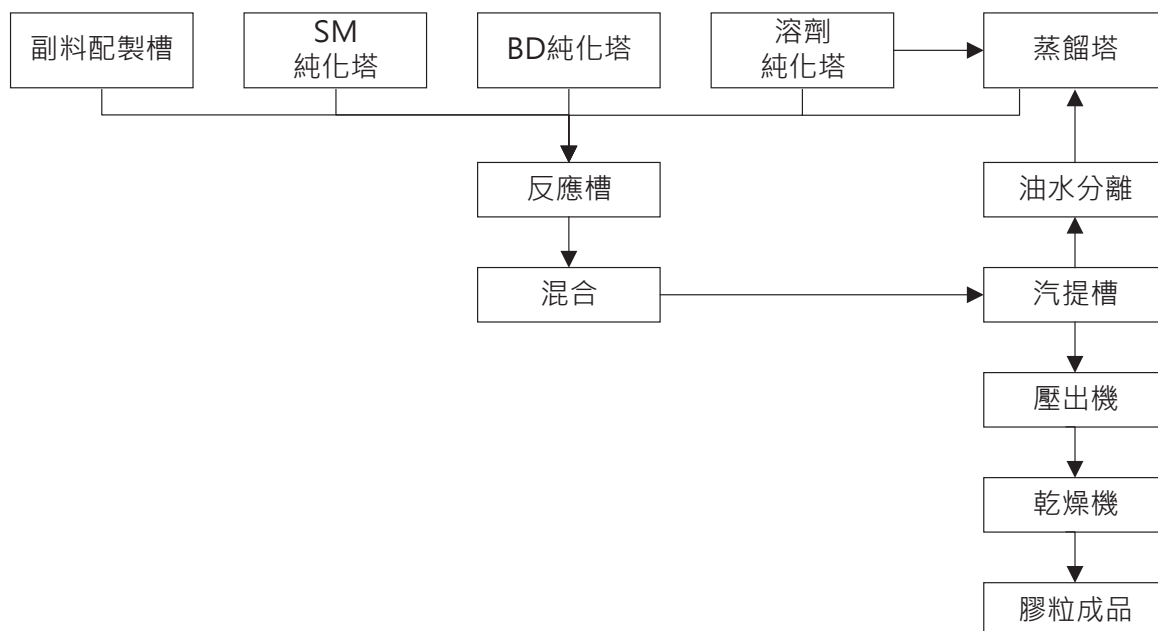
產製過程如下：



4. 橡膠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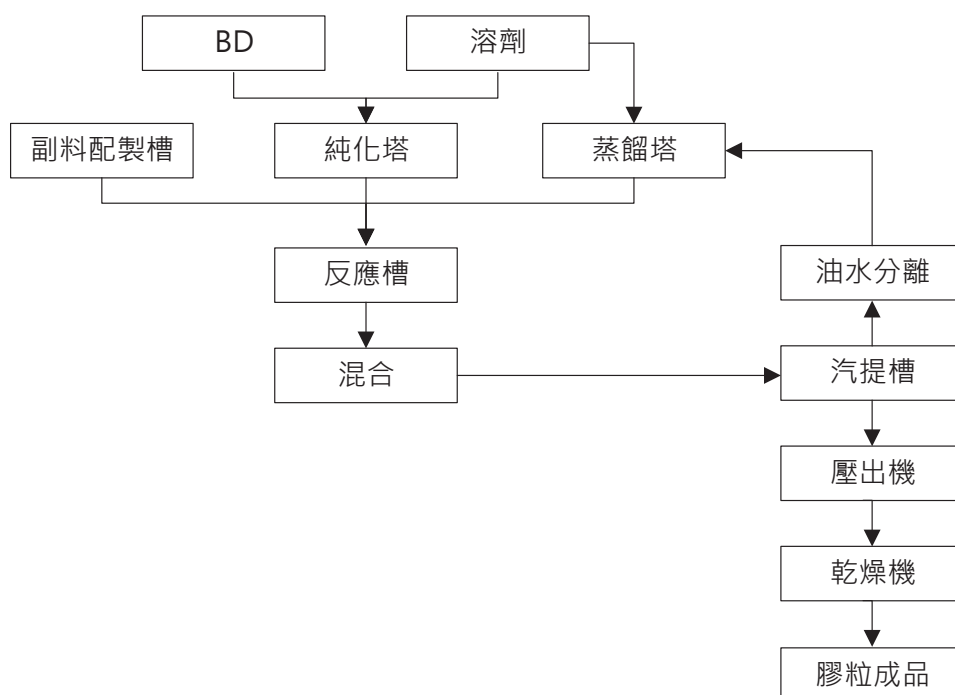
熱塑性橡膠（TPE）主要用於製鞋業、運動器材防滑把手、瀝青改質及熱熔膠應用。

產製過程如下：



合成橡膠（LBR）主要用於 GPPS 改質、輪胎業（生產輻射層輪胎）、高級球鞋及運動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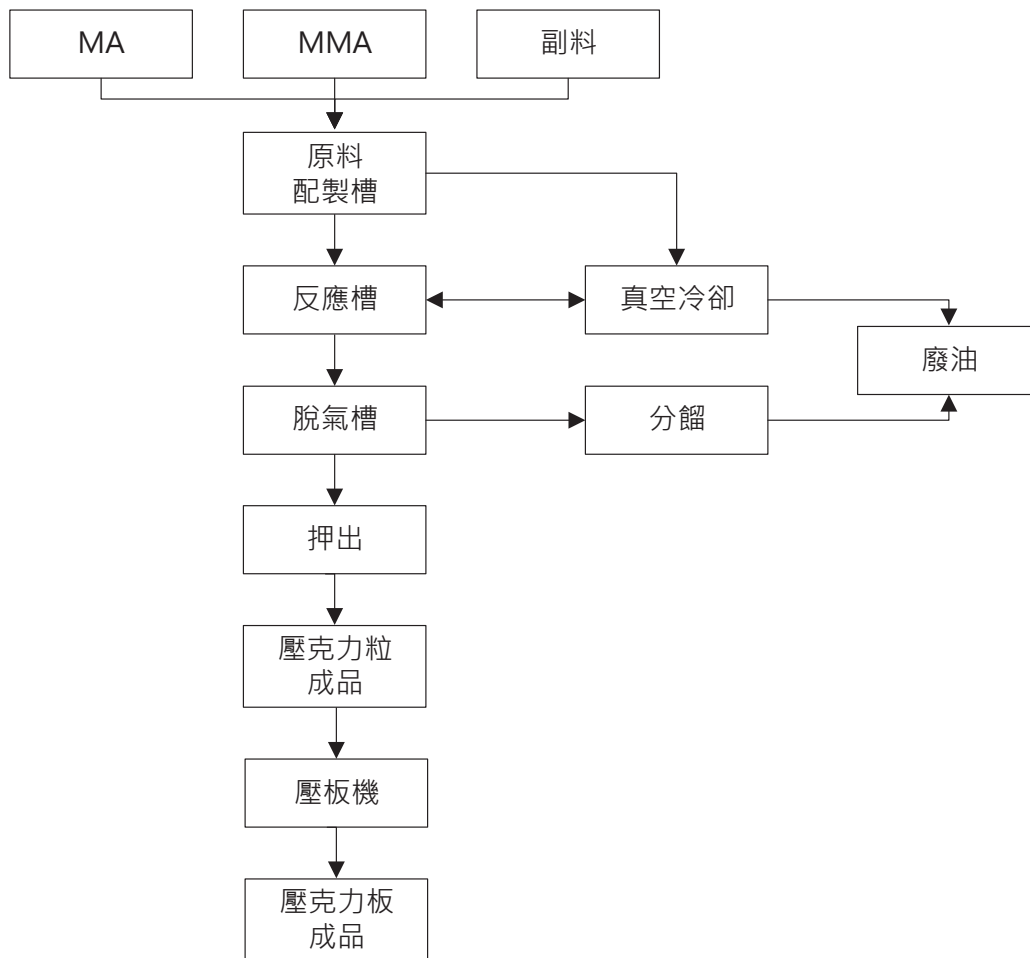
產製過程如下：



5. 壓克力部份：

壓克力廣泛運用於面板零組件、機械零件、鐘錶面殼、汽機車指示燈、電訊器材、絕緣零件、家庭器具、裝飾品及太陽眼鏡、裝璜、廣告招牌及食品容器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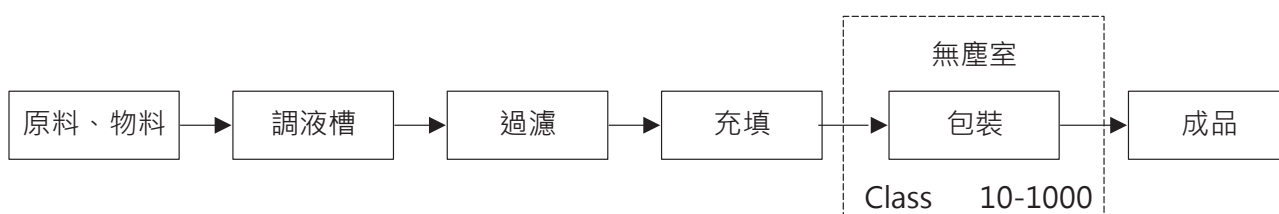
產製過程如下：



6. 特用化學品部份：

本公司之特用化學品為製造 TFT-LCD 所需之化學品，項目包括光阻劑、顯影劑、清洗劑、蝕刻劑及剝離劑。

產製過程如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進貨廠商	供應狀況說明
苯乙烯	MC、Hanwha Total、SHELL、台苯、國喬、台化、出光	供應狀況良好
丁二烯	台塑石化、台灣中油、Braskem、Hanhwa Total	
丙烯腈	INEOS、Asahi Kasei、中石化、台塑	
甲基丙烯酸甲酯	MCC、Asahi Kasei、LUCITE、台塑、高雄塑酯	
丙二酚	長春人造、南亞塑膠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苯	7,277,419	11	無
	其他	59,995,458	89	
	進貨淨額	67,272,877	100	
108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台苯	5,645,783	11	無
	其他	44,850,477	89	
	進貨淨額	50,496,260	100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INOCHEM	11,398,914	13	無
	其他	78,913,759	87	
	銷貨淨額	90,312,673	100	
108 年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INOCHEM	7,522,414	11	無
	其他	62,922,379	89	
	銷貨淨額	70,444,793	10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千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ABS	1,350,000	774,271	41,062,556	1,350,000	735,602	33,465,235
AS		96,711	4,581,930		100,748	3,985,632
PC	155,000	135,934	8,703,159	165,000	129,705	7,028,698
PS	150,000	58,188	2,549,089	150,000	53,350	1,931,917
MS	102,000	41,980	2,746,617	102,000	26,764	1,300,973
壓克力	207,000	89,303	7,447,729	128,000	62,535	4,462,801
橡膠	138,000	87,991	5,167,280	138,000	87,860	4,431,305
特用化學品	34,296	7,794	2,846,080	16,620	8,303	3,111,525
其他	—	417	113,033	—	332	58,841
合計		1,292,589	75,217,473		1,205,199	59,776,927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量單位：噸；值單位：新台幣千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ABS		68,009	4,559,538	696,140	43,220,873	66,789	3,786,031	660,893	34,580,511
AS		10,992	617,804	86,304	4,755,055	11,299	592,129	86,807	4,460,122
PC		14,571	1,365,135	110,361	10,275,041	8,536	558,227	108,839	6,633,206
PCS		2,166	240,513	11,762	1,177,501	2,706	250,777	10,463	849,592
EG		24,469	537,940	—	—	25,654	511,746	—	—
PS		6,032	980,184	37,705	1,818,423	18,124	767,583	33,523	1,425,563
MS		19,823	381,109	19,155	1,357,977	3,939	211,731	11,202	665,227
壓克力		19,376	1,749,969	71,278	6,780,804	11,538	777,433	49,794	4,264,154
橡膠		10,048	633,737	65,454	4,217,149	9,007	504,006	67,041	3,831,336
特用化學品		18,736	3,109,290	1,161	1,542,839	18,223	2,820,242	1,688	2,080,459
其他		251	378,921	9,090	612,871	77	260,008	9,173	614,710
合計		194,473	14,554,140	1,108,410	75,758,533	175,892	11,039,913	1,039,423	59,404,880

三、從業員工：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 年 0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2,092	2,111	2,131
平均年歲		44	44	44
平均服務年資		17.72	17.65	17.32
學歷 分佈 比率	博士	0.76%	0.76%	0.75%
	碩士	13.77%	15.02%	15.20%
	大專	70.08%	70.20%	70.25%
	高中	12.33%	11.42%	11.31%
	高中以下	3.06%	2.60%	2.49%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A. 公司方面辦理之福利措施：

設置從業員工獎助學金。

訂有年節、年終獎金並明訂從業員工酬勞之分配。

比照勞工法令訂有從業員退休、離職、撫恤、災害、補償給付辦法。

訂有從業員持股辦法，與從業員共享營運績效。

全體參加勞保、健保及團體保險，每年做定期健康檢查，並主動由醫務室為高風險族群從業員安排醫師諮詢與衛教宣導，提升健康意識。

購置身體組成分析儀，持續追蹤身體脂肪狀況，以提供醫師訪談資訊與預防現代人飲食不當所衍生之疾病。

心理醫師定期駐廠，提共從業員免費諮商服務。

建置守護小站提共多元服務資源，協助從業員解決因健康、財務、家庭、法律、心理等影響工作表現之問題。

鼓勵鍛鍊強健體魄，除提供戶外壘球場，並建置多功能運動館，場館設施包括籃球場、羽球場、瑜珈教室、桌球室、撞球室、健身器材及室外網球場等多項運動設施，開放從業員及眷屬免費使用。

與國際 SOS 合作，提供從業員及眷屬 24 小時全年無休之醫療 / 安全諮詢服務。

成立「奇美退休從業員聯誼會」，規劃可免費使用之康樂交誼場地及娛樂設備，鼓勵退休人員交流互動，充實退休生活。

B. 職工福利委員會方面辦理之福利措施：

春節、端午節、中秋節、勞動節與廠慶，發放禮券、禮金、紀念品。

從業員生日月份發放生日禮金。

提供國內旅遊及國外旅遊補助。

成立各種設社團，由從業員自由選擇加入，採相對基金方式辦理各種活動。

不定期舉辦各種運動及球類比賽，以調劑從業員身心。

設置員工餐廳，免費提供工作餐。

(2) 進修、訓練：

本公司每年依據員工之職場工作需求，擬定年度訓練計畫，並選派人員參加訓練。

對於新進人員施以職前訓練，使其得以快速瞭解工作上必要之注意事項，儘快融入職場環境，提高職場工作安全。

安排資深從業員擔任新人輔導員，協助新進從業員更快熟悉工作環境，了解企業文化，並協助其解決生活及工作上的問題。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對於正式聘用之從業員訂有退休辦法，從業員退休金之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平均薪資計算，給付之最高限額為 45 個基數，惟因公傷致強制退休者，依規定加給百分之二十。民國八十八年起依給付薪資總額之百分之十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專戶。

針對適用新制退休金制度之從業員，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提撥勞工退休金，目前之提繳率為從業員每月工資之 6%。

2. 其他重要協議：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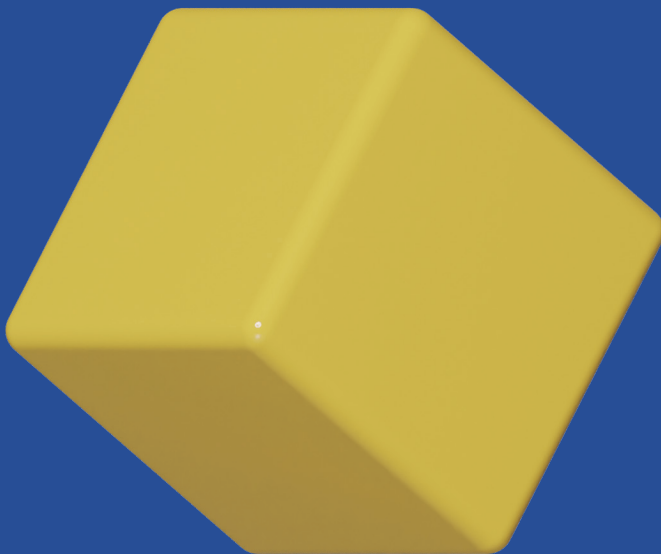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積極辦理福利措施，並有完善退休制度及全廠工業安全事項，並透過工會及福利委員會與員工充分溝通，故勞資關係良好，流動率甚低，因此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勞資糾紛發生亦無遭受任何損失，同時在本公司秉持勞資互利之宗旨下，未來發生勞資糾紛及損失之可能性極微。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買賣合約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05.01.01~109.12.31	EC 之供應及 EG 之賣回	1. 東聯提供生產 PC 所需之原料 EC 2. 本公司將生產 PC 過程中所產生之副產品 EG 回售予東聯
無擔保普通公司債承銷契約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9.26 ~ 112.9.26	公司債發行之規劃及募集事宜	本次發行之新台幣 50 億元公司債全數委託玉山以包銷方式辦理公開承銷
保證書	瑞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等 13 家銀行	108.12.18~113.12.18	為子公司即債務人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與瑞穗銀行等債權銀行簽署之人民幣 20 億元的聯合授信案擔任連帶保證人	1. 債務人未如期清償債務時，本公司應以人民幣為其清償債務 2. 本公司應當在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維持保證書約定水準 3. 本公司應維持對債務人不少於 51% 之股權

陸 財務概況



陸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43,629,832	54,975,640	67,074,235	72,112,059	61,591,1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666,642	34,059,358	31,398,719	32,338,560	34,092,311
無形資產		312,446	290,728	251,683	207,166	197,164
其他資產		9,148,644	3,383,929	3,016,112	4,152,988	4,525,490
資產總額		91,757,564	92,709,655	101,740,749	108,810,773	100,406,07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7,503,473	26,578,011	31,481,728	27,498,975	17,902,894
	分配後	19,196,845	28,613,936	35,904,226	31,048,199	(註 1)
非流動負債		19,291,188	9,795,233	2,603,841	8,168,101	9,030,22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6,794,661	36,373,244	34,085,569	35,667,076	26,933,115
	分配後	38,488,033	38,409,169	38,508,067	39,216,300	(註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8,663,854	50,865,718	61,040,557	65,787,119	65,773,130
股本		16,979,655	17,279,655	17,915,402	17,909,070	17,898,001
資本公積		9,716	592,695	602,320	611,890	614,24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092,071	40,523,218	49,574,332	55,212,261	52,623,268
	分配後	36,398,699	38,147,972	45,151,834	51,663,037	(註 1)
其他權益		(6,314,531)	(7,501,778)	(7,021,973)	(7,832,507)	(5,292,649)
庫藏股票		(103,057)	(28,072)	(29,524)	(113,595)	(69,734)
非控制權益		6,299,049	5,470,693	6,614,623	7,356,578	7,699,83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4,962,903	56,336,411	67,655,180	73,143,697	73,472,962
	分配後	53,269,531	54,300,486	63,232,682	69,594,473	(註 1)

註 1：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二)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131,143,910	129,014,275	159,869,781	164,370,748	135,754,433
營業毛利		12,354,458	15,865,483	25,823,770	21,843,766	16,727,712
營業損益		5,149,096	9,400,165	19,150,798	14,926,493	9,615,9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7,314)	(2,884,810)	(1,888,152)	347,044	647,223
稅前淨利		4,911,782	6,515,355	17,262,645	15,273,537	10,263,18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095,156	4,801,115	12,989,427	10,872,776	7,289,17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095,156	4,801,115	12,989,427	10,872,776	7,289,1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177,434)	(1,025,734)	112,608	(1,905,009)	(3,033,6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17,722	3,775,381	13,102,035	8,967,767	4,255,49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158,290	4,257,912	11,448,037	9,839,541	6,009,58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3,134)	543,203	1,541,390	1,033,235	1,279,58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1,004,072	3,730,282	11,626,826	8,078,853	3,258,3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86,350)	45,099	1,475,209	888,914	997,117
每股盈餘（元）		2.46	2.46	6.58	5.56	3.38

(三)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21,620,467	32,414,156	39,825,186	38,588,967	34,559,3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608,090	22,609,553	21,459,971	22,512,448	22,198,427
無形資產		97,340	138,934	138,886	118,123	123,423
其他資產		23,934,900	18,807,473	21,869,370	24,698,451	26,514,977
資產總額		69,260,797	73,970,116	83,293,413	85,917,989	83,396,22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218,846	13,441,156	19,862,336	12,187,772	8,914,448
	分配後	8,912,218	15,477,081	24,284,834	15,736,996	(註1)
非流動負債		13,378,097	9,663,242	2,390,520	7,943,098	8,708,64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596,943	23,104,398	22,252,856	20,130,870	17,623,095
	分配後	22,290,315	25,140,323	26,675,354	23,680,094	(註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股本		16,979,655	17,279,655	17,915,402	17,909,070	17,898,001
資本公積		9,716	592,695	602,320	611,890	614,24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092,071	40,523,218	49,574,332	55,212,261	52,623,268
	分配後	36,398,699	38,147,972	45,151,834	51,663,037	(註1)
其他權益		(6,314,531)	(7,501,778)	(7,021,973)	(7,832,507)	(5,292,649)
庫藏股票		(103,057)	(28,072)	(29,524)	(113,595)	(69,734)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48,663,854	50,865,718	61,040,557	65,787,119	65,773,130
	分配後	46,970,482	48,829,793	56,618,059	62,237,895	(註1)

註 1：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

(四)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70,876,963	69,725,258	87,473,503	90,312,673	70,444,793
營業毛利		8,837,858	9,805,146	15,762,393	14,244,597	8,115,685
營業損益		3,737,373	5,598,838	11,363,042	9,513,418	3,605,6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17,636	-571,794	2,488,177	3,413,037	3,791,881
稅前淨利		4,955,009	5,027,044	13,851,220	12,926,455	7,397,52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158,290	4,257,912	11,448,037	9,839,541	6,009,58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4,158,290	4,257,912	11,448,037	9,839,541	6,009,5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54,218)	(527,630)	178,789	(1,760,688)	(2,751,2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04,072	3,730,282	11,626,826	8,078,853	3,258,373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158,290	4,257,912	11,448,037	9,839,541	6,009,58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04,072	3,730,282	11,626,826	8,078,853	3,258,37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2.46	2.46	6.58	5.56	3.38

(五)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鋒、林琬琬	無保留意見
10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鋒、林琬琬	無保留意見
10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柔蘭、林琬琬	無保留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柔蘭、林琬琬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柔蘭、林琬琬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0.10	39.23	33.50	32.78	26.8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	186.11	188.16	223.76	251.44	242.0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249.26	206.85	213.06	262.24	344.03
	速動比率 (%)	159.80	148.25	155.95	190.37	257.42
	利息保障倍數	9.51	11.97	25.66	25.00	31.3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0.23	10.77	10.97	10.15	10.59
	平均收現日數	36	34	33	36	34
	存貨週轉率 (次)	7.07	7.77	8.57	8.16	7.3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0.33	20.56	21.95	23.35	20.45
	平均銷售日數	52	47	43	45	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39	3.79	5.09	5.08	3.9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43	1.39	1.57	1.51	1.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4.58	5.74	13.96	10.81	7.23
	權益報酬率 (%)	7.37	8.63	20.95	15.44	9.9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8.93	37.71	96.36	85.28	57.34
	純益率 (%)	3.12	3.72	8.13	6.61	5.37
	每股盈餘 (元)	2.46	2.46	6.58	5.56	3.3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98.52	49.78	39.39	39.11	92.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31.88	198.05	138.50	139.22	142.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2.13	9.37	7.95	4.48	9.0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00	1.57	1.22	1.23	1.36
	財務槓桿度	1.13	1.07	1.04	1.04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增加：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均減少，但流動負債減少比例大於流動資產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本期獲利及利息費用均減少，但利息費用減少比例大於稅前淨利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營收減少之故。
4.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每股盈餘減少：主要係本期獲利減少之故。
5.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之故。

附註：上表各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5) 平均銷售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二)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告）：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29.74	31.23	26.72	23.43	21.1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255.73	259.25	284.44	327.51	335.5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299.50	241.16	200.51	316.62	387.68
	速動比率 (%)	179.45	178.99	151.79	228.32	295.26
	利息保障倍數	20.68	29.91	87.35	108.37	168.4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8.59	19.99	20.06	17.79	14.25
	平均收現日數	20	18	18	21	26
	存貨週轉率 (次)	6.02	7.12	8.06	7.72	6.8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8.12	17.64	18.02	16.34	16.19
	平均銷售日數	61	51	45	47	5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3.00	3.08	4.08	4.01	3.1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02	0.94	1.05	1.05	0.8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89	6.15	14.73	11.74	7.14
	權益報酬率 (%)	8.49	8.56	20.46	15.52	9.1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29.18	29.09	77.31	72.18	41.33
	純益率 (%)	5.87	6.11	13.09	10.89	8.53
	每股盈餘 (元)	2.46	2.46	6.58	5.56	3.3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73.78	90.70	40.80	65.61	58.6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9.40	145.04	119.45	126.95	127.9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0.77	10.32	5.67	3.07	1.4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91	1.60	1.23	1.22	1.63
	財務槓桿度	1.07	1.03	1.01	1.01	1.0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 以上者，說明如下：

1. 流動比率、速動比率提高：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均減少，但流動負債減少比例大於流動資產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提高：本期獲利及利息費用均減少，但利息費用減少比例大於稅前淨利所致。
3.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降低：主要係本期獲利減少之故。
4. 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之故。
5.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本期獲利減少之故。

附註：上表各項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如下：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 (5) 平均銷售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淨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委託公認會計師審查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資料經本監察人審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致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林 榮 俊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4 月 10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委託公認會計師審查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資料經本監察人審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致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悅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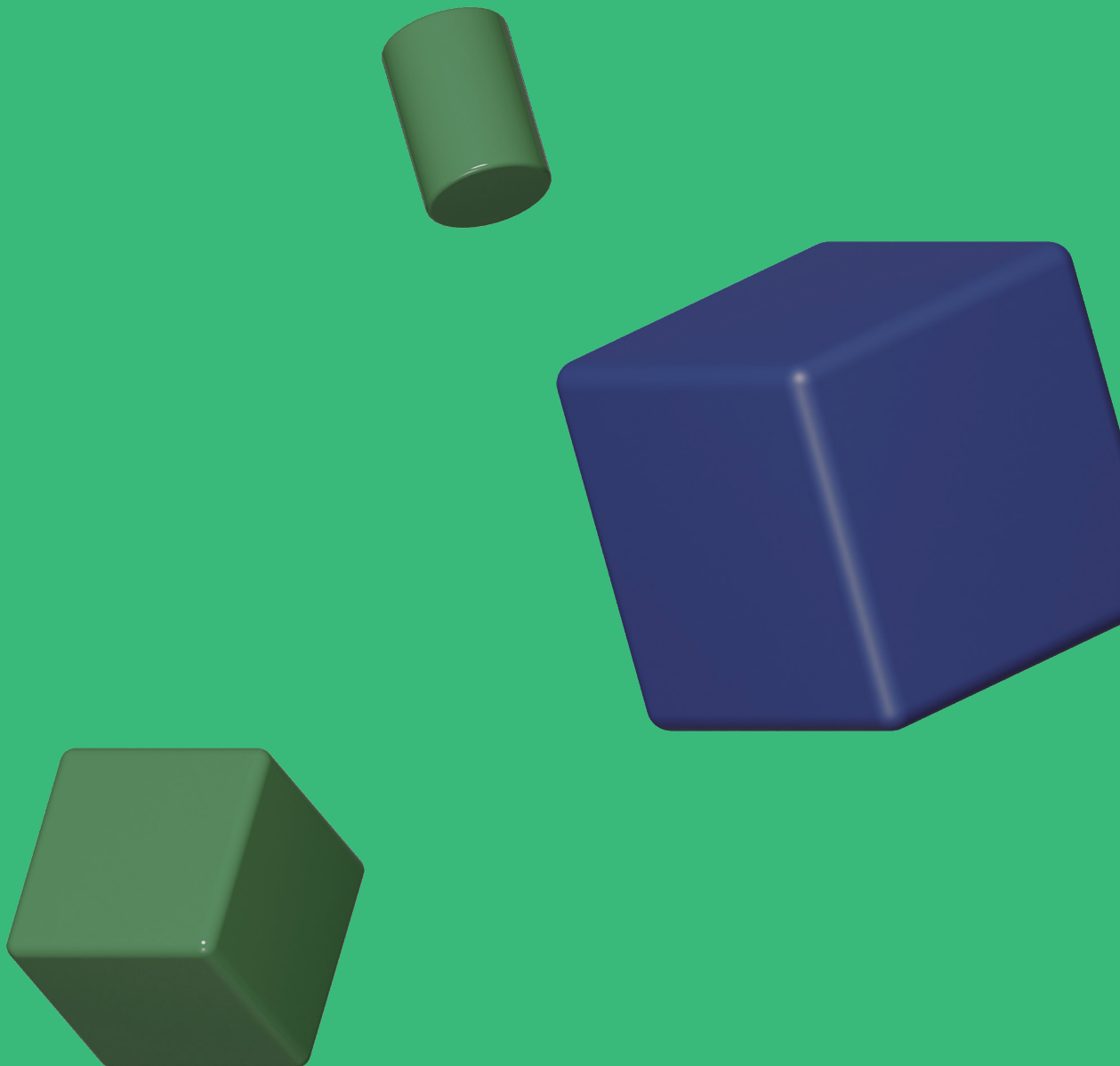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4 月 10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 A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 B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1,591,112	72,112,059	(10,520,947)	(14.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092,311	32,338,560	1,753,751	5.42
無形資產		197,164	207,166	(10,002)	(4.83)
其他資產		4,525,490	4,152,988	372,502	8.97
資產總額		100,406,077	108,810,773	(8,404,696)	(7.72)
流動負債		17,902,894	27,498,975	(9,596,081)	(34.90)
非流動負債		9,030,221	8,168,101	862,120	10.55
負債總額		26,933,115	35,667,076	(8,733,961)	(24.49)
股本		17,898,001	17,909,070	(11,069)	(0.06)
資本公積		614,244	611,890	2,354	0.38
保留盈餘		52,623,268	55,212,261	(2,588,993)	(4.69)
其他權益		(5,292,649)	(7,832,507)	2,539,858	(32.43)
庫藏股票		(69,734)	(113,595)	43,861	(38.61)
非控制權益		7,699,832	7,356,578	343,254	4.67
權益總額		73,472,962	73,143,697	329,265	0.45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 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短期借款減少所致。
2. 其他權益減少：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減少所致。
3. 庫藏股減少：主要係收回股東釋出股份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135,754,433	164,370,748	(28,616,315)	(17.41)
營業成本		119,026,721	142,526,982	(23,500,261)	(16.49)
營業毛利		16,727,712	21,843,766	(5,116,054)	(23.42)
營業費用		7,111,754	6,917,273	194,481	2.81
營業淨利		9,615,958	14,926,493	(5,310,535)	(35.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7,223	347,044	300,179	86.50
稅前淨利		10,263,181	15,273,537	(5,010,356)	(32.80)
減：所得稅（利益）費用		2,974,010	4,400,761	(1,426,751)	(32.42)
本期淨利		7,289,171	10,872,776	(3,583,605)	(32.96)

增減變動比率達 20% 以上者分析說明：

1. 營業毛利減少：主係受油價上漲與需求減弱，致營業毛利減少。
2. 營業淨利減少：主係營業毛利減少所致。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係自有資金充裕，降低銀行借款的需求，致利息費用減少。
4. 稅前淨利減少：主係營業淨利減少所致。
5. 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營業淨利減少，致本年度依獲利狀況估列之所得稅費用較上年度減少。
6. 本期淨利減少：主係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分析說明
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518,764	主要係提列折舊效益及營運週轉合理控制所致。
來自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82,943)	主要係用於資本支出。
來自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836,853)	主要係償還短期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2,519,182	2,048,395	10,924,215	13,643,362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 本年度主要新增轉投資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無。
- (二)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配合集團整體發展策略，加強核心事業之發展，根據市場與產能布局，規畫擴充新產能，並持續尋找具投資價值之產業加以投資，針對非核心事業之轉投資則以將持續降低持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需原物料、機器設備之進口比例甚高，且產品銷售亦以國外市場居多，故利率、匯率、通貨膨脹之變動對本公司之營收具相當程度之影響。

本公司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之變動將導引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然預期未來利率仍處於低檔，且公司資金充裕，將持續降低借款金額；本公司對於各銀行間之利率均定期檢視，同時與往來銀行之關係良好，相對可取得較有利之利率條件，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尚屬有限；本公司將致力原、物料來源掌握及製程改善，以降低因通膨所衍生之影響。同時，本公司業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有效管理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等風險。依據該處理程序，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規避風險為原則；對存續期間達一年以上之資產或負債所連帶發生之利率風險，得設法去除，以鎖定收益或成本。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關於資金貸與他人方面，本公司已依董事會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關於背書保證方面，本公司已依董事會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本年度除對轉投資之子公司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聯合授信案所為之背書保證外，並無其他背書保證事項。

關於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程序，係依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辦理，其交易僅止於利率交換且皆以規避經營風險為原則。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研發計畫	研發進度	預計再投入研發經費	預計量產時間
(1) 綠色友好低氣味、低 VOC 乳化 ABS 材料新製程開發 (2) 難燃 ABS 委外代工案評估 (3) 黑色 ABS charpy 低下問題改善 (4) 難燃 ABS 與難燃劑混練效果提升之改善配方現場導入 (5) 電鍍級 ABS 無鉻粗化之電鍍技術評估 (6) 押板 ABS 押出邊緣附著物改善 (7) 大型家電用透明 ABS、低臭味、車用耐熱 ABS、抗靜電、防塵透明 ABS、高強度、高耐化之連續式 ABS、新製程連續式 ABS 高光澤等材料開發 (8) 販賣級 AS 離模力提升評估 (9) 超高耐熱車用 ASA 材料開發 (10) 車用鋼琴黑免噴塗 PMMA/ASA 開發 (11) 高耐候耐熱 ASA 開發 (12) 耐熱阻燃 PS 材料開發 (13) 冰箱內膽用基材 HIPS 薄型化材料連續式製程整合開發 (14) 更低 YI 之高光澤 HIPS 材料開發 (15) 光學膜用高耐熱 PMMA、複合板用耐衝 PMMA、耐衝級車用 PMMA 等材料開發			
(16) 耐化阻燃 PC(新能源充電樁)、透明耐低溫 PC、耐刮擦 PC、車用日行車耐水解導光 PC 等材料開發 (17) 電鍍性優異之車用 PC/ABS、新型綠能科技、智能生活家電產品之循環經濟 PCR、高阻燃抗靜電 PC/ABS、高導熱 PC/ABS、耐化級阻燃 PC/ABS 等材料開發 (18) 新能源儲電廠用耐高溫高濕環保難燃材料開發 (19) PC 之氮氣吸收 FIT 以 Static Mixer 取代研究 (20) PC 新聚合觸媒、PC 新 AO、PC 新失活劑等研究 (21) 醫療級 PC 用 PC-122P 開發、醫療級 PC 用 PC-110P 開發 (22) BPA 滲入單體製程影響研究— Pilot 模擬 (23) 融熔 (DPC/BPA) 輸送研究 (24) PETG Pilot Plant 規劃及建造 (25) PETA 透明聚酯樹脂色相改善 Lab. 研究	—	1,200,000	109 年度

研發計劃	研發進度	預計再投入研發經費	預計量產時間
(26) 耐溫透明聚酯樹脂 (CBDO base) 配方與製造流程開發 (27) 失效模式分析系統 DFMEA 的導入及建立 (28) NdBR PR-040S 於雪胎應用推廣、NdBR 在鐵軌制震材應用的研究及推廣 (29) PR-1255 切膠速度提升 (30) 低 Tg 改質 SBR 於雪胎取代 NR 開發 (31) 輪胎用末端改質 LBR 開發 (32) N-TPE(PB-575,585,587) TS 提升、PB-5301 溶劑兩段法 TS 提升 (33) Q 膠, TPE 符合 EU2011/No.10 食品包材法規新 AO 現場導入 (34) On cell 低溫製程絕緣膜光阻開發、高感度 COA 面板用高平坦透明絕緣光阻開發 (35) IPS 面板用高流平性 OC 開發 (36) In cell 面板用高 taper 絕緣膜光阻開發、WOLED 用絕緣膜光阻開發 (37) 超高感度銅鍍電鍍封裝用厚膜光阻開發 (38) 新型 IPS 用化學增幅型超高感度 TFT 光阻開發 (39) 面板級封裝高解析厚膜 CAR 光阻開發 (40) IPS 用高感度化學增幅型層間絕緣膜光阻開發 (41) 8K4K Display 用超高精細 RBM、超高感度超高精細 IPS RBM、軟板用低溫製程 RBM、TV 用低反射 RBM 等產品開發 (42) Micro LED耐黃變白色光阻、Mini LED 超高反射率白色光阻、超高彈性及高精細透明光阻等產品開發 (43) 超低溫製程用負型 OC 開發 (44) 高解析保護層光阻、無鹵素 lift off 光阻、DCI 高色域彩色光阻等產品開發 (45) 高對比 COA 製程用之彩色光阻開發 (46) 8K4K 高解析彩色光阻用樹脂及彩色光阻用高耐熱性樹脂開發 (47) 低溫固化耐溶劑透明聚醯亞胺、膽固醇型液晶電子紙用配向膜、橫向電場光配向聚醯亞胺、低揮發高感度耐候型 UV 膠等產品開發 (48) 光配向聚醯亞胺開發、感光型聚醯亞胺開發 (49) 光配向聚醯亞胺用之單體開發			

研發計劃	研發進度	預計再投入研發經費	預計量產時間
(50) 大尺寸薄型環保節能減碳輕量化仿木複材板押出製程開發			
(51) 新型式材料在高速通訊領域應用的開發研究計畫			
(52) 8K HDR 超大尺寸 (> 100 吋) 顯示器用高階綠色導光板開發			
(53) 光再利用型節能高集光微結構導光膜開發 (二年計畫 - 第二年計畫)			
(54) 低屏蔽性 5G 手機背蓋之雙層複合板共押出製程開發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本公司均隨時注意，且密切評估、規劃因應措施並適時提出建議予管理階層。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致有影響財務業務之重大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既有規格化大量生產 PMMA、ABS、PS、MS 及 PC 等產品的基礎上，近年來積極調整產品組合，提高高值化品的占比，並持續加強特殊級產品之研發，以開發更高質化及高值化之附加價值產品，強化競爭優勢。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擴廠計劃，均係參酌市場需求，衡量未來產業遠景，及本身之技術能力、資金狀況來進行建廠評估，並隨時檢討產業變化及市場趨勢，故其可能面臨之風險甚低。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需原料大部份皆可於市場上大量取得，未有過度集中情形，且本公司對特定原料之需求量甚大，故反具議價優勢。

有關銷售方面，因本公司產品大部份均屬規格品，市場需求廣泛，並未發生銷售集中少數大客戶之情形。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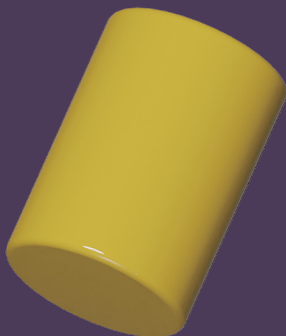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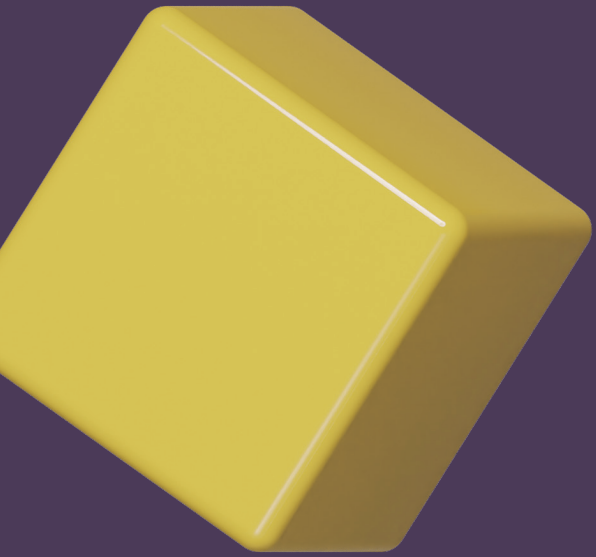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 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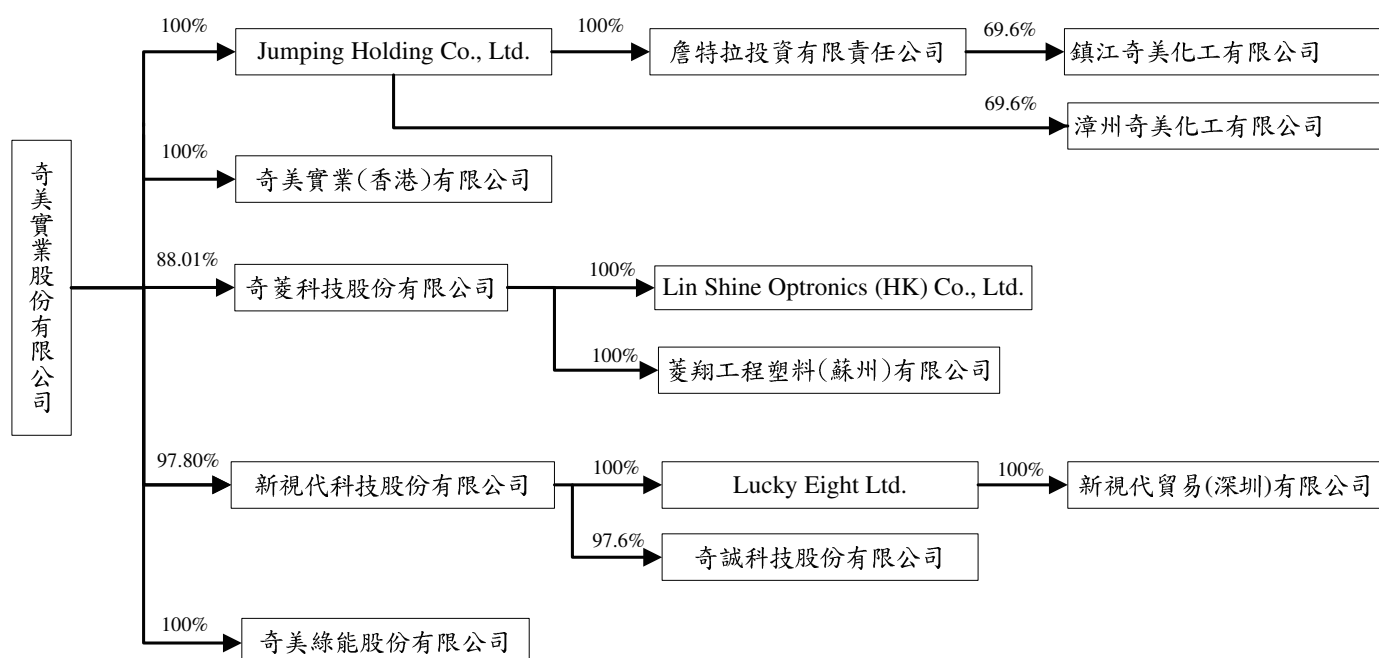
捌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元，日期：108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JUMPING HOLDING CO., LTD.	98.11.30	Vistra Corporate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ld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USD 211,560,000	一般投資業務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83.08.03	2120 Carey Ave, Cheyenne, WY 82001, USA	USD 119,000,000	一般投資業務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85.03.12	鎮江新區韓峰路 18 號	USD 368,850,000	製造、銷售、加工以苯乙烯為原料的系列產品；ABS、AS、PS、PMMA、SSBR 及電子化學品（光阻液）之製造及銷售與石化原料、成品之儲運，技術檢測及分析服務等業務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107.08.09	福建漳州古雷港經濟開發區古雷鎮疏港大道南 516 號	CNY 880,000,000	初級形態塑膠及合成樹脂、非光氣法聚碳酸酯(PC)的生產、二元醇改性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ETG)的生產（不含危險化學品及易制毒化學品）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81.10.29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USD 800,000	一般投資業務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7.25	台南市新市區豐華里王甲路 1 號	NTD 1,156,000,000	塑膠製品製造、加工及買賣進出口
LIN SHINE OP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100.04.26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43-59 號東美中心 1405-1406 室	USD 37,960,000	一般投資業務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94.09.27	蘇州工業園區奇業路 8 號	USD 30,000,000	工程塑料製造、銷售
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12.24	台南市仁德區仁德四街 11 之 2 號	NTD 1,050,000,000	電子產品、塑膠製品，橡膠製品，五金製品的批發
Lucky Eight Limited	94.04.28	Equity Trust Chambers P.O. Box 3269, Asia Samoa	USD 2,500,000	一般投資業務
新視代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95.03.15	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北側浩銘財富廣場 A 座 5G	USD 1,500,000	電子產品，塑膠製品，橡膠製品，五金製品的批發
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08.09	台南市南區金華路 1 段 392 號	NTD 50,000,000	電子產品，塑膠製品，橡膠製品，五金製品的批發
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07.07.09	台南市南區金華路 1 段 392 號	NTD 700,000,00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3) 各關係企業經營業務及企業間往來分工情形：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JUMPING HOLDING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主要負責全球各地區之投資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主要負責全球各地區之投資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製造、銷售、加工以苯乙烯為原料的系列產品；ABS、AS、PS、PMMA、SSBR 及電子化學品（光阻液）之製造及銷售與石化原料、成品之儲運，技術檢測及分析服務等業務	強化大陸市場行銷通路系統及提昇客戶之技術服務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初級形態塑膠及合成樹脂、非光氣法聚碳酸酯 (PC) 的生產、二元醇改性聚對苯二甲酸乙二醇酯 (PETG) 的生產（不含危險化學品及易制毒化學品）	強化大陸市場行銷通路系統及提昇客戶之技術服務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主要負責全球各地區之投資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製造、加工及買賣進出口	從事塑膠製品之製造、買賣及代為染色、加工，提供本公司客戶染色之服務
LIN SHINE OP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工程塑料製造、銷售	從事塑膠製品之製造、買賣，提供本公司客戶染色之服務
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器、光學儀器及無線通信機械器具製造及銷售	—
Lucky Eight Limited	一般投資業務	—
新視代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塑膠製品，橡膠製品，五金製品的批發	—
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器銷售及修理	—
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

(4) 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

108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出資額)	持股比例 (出資比例)
JUMPING HOLDING CO., LTD.	代表人	趙令瑜	211,560,000 股	100.00%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代表人	趙令瑜	119,000 股	100.00%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USD 256,720,000	69.60%
		代表人：趙令瑜	—	—
	執行董事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USD 256,720,000	69.60%
		代表人：趙建仁	—	—
	董事兼總經理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USD 256,720,000	69.60%
		代表人：洪良義	—	—
	董事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USD 256,720,000	69.60%
		代表人：蘇耀宗	—	—
	董事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USD 256,720,000	69.60%
		代表人：王耀慶	—	—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海陸投資公司	USD 112,130,000	30.40%
		代表人：楊品正	—	—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海陸投資公司	USD 112,130,000	30.40%	
	代表人：周振銘	—	—	
監事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USD 256,720,000	69.60%	
	代表人：林丕淇	—	—	
監事	英屬維京群島海陸投資公司	USD 112,130,000	30.40%	
	代表人：黃錫輝	—	—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長	JUMPING HOLDING CO.,LTD.	CNY 612,480,000	69.60%
		代表人：趙建仁	—	—
	董事	JUMPING HOLDING CO.,LTD.	CNY 612,480,000	69.60%
		代表人：趙令瑜	—	—
	董事兼總經理	JUMPING HOLDING CO.,LTD.	CNY 612,480,000	69.60%
		代表人：蘇耀宗	—	—
	董事	JUMPING HOLDING CO.,LTD.	CNY 612,480,000	69.60%
		代表人：洪良義	—	—
	董事	JUMPING HOLDING CO.,LTD.	CNY 612,480,000	69.60%
		代表人：馬魁冠	—	—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海陸投資公司	CNY 267,520,000	30.40%
		代表人：曾嘉雄	—	—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海陸投資公司	CNY 267,520,000	30.40%	
	代表人：林文輝	—	—	
監事	JUMPING HOLDING CO.,LTD.	CNY 612,480,000	69.60%	
	代表人：林丕淇	—	—	
監事	英屬維京群島海陸投資公司	CNY 267,520,000	30.40%	
	代表人：陳景福	—	—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代表人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SD 800,000	100.00%
		代表人：許春華	—	—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出資額)	持股比例 (出資比例)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建仁	134,538 股	0.12%
	董事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735,383 股	88.01%
		代表人：許文龍	—	—
	董事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1,735,383 股	88.01%
		代表人：許春華	21,918 股	0.02%
董事	趙令瑜	226,122 股	0.20%	
監察人	陳世賢	—	—	
LIN SHINE OP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董事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37,960,000	100.00%
		代表人：方真祥	—	—
	董事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37,960,000	100.00%
		代表人：莫雅婷	—	—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30,000,000	100.00%
		代表人：方真祥	—	—
	董事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30,000,000	100.00%
		代表人：李泓慶	—	—
	董事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30,000,000	100.00%
		代表人：洪良義	—	—
監事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SD 30,000,000	100.00%	
代表人：莫雅婷	—	—		
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687,406 股	97.80%
		代表人：許家彰	—	—
	董事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687,406 股	97.80%
		代表人：林慶盛	—	—
	董事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687,406 股	97.80%
		代表人：趙建仁	—	—
	董事	紀金順	60,000 股	0.06%
董事	余泯樂	12,000 股	0.01%	
監察人	林榮俊	—	—	
Lucky Eight Limited	董事	余泯樂	—	—
新視代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	Lucky Eight Limited	—	100.00%
		代表人：余泯樂	—	—
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家彰	100,000 股	2.00%
	董事	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80,000 股	97.60%
		代表人：余泯樂	—	—
	董事	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80,000 股	97.60%
代表人：紀金順	—	—		
監察人	林雲鎮	—	—	
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 股	100.00%
		代表人：趙令瑜	—	—

2.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稅後純益	每股稅後盈餘(元)
JUMPING HOLDING CO., LTD.	6,683,642	20,193,005	151	20,192,854	—	(348)	2,581,233	不適用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3,759,469	15,474,583	1,105,456	14,369,127	—	(953)	2,613,538	不適用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13,254,693	30,686,972	10,120,767	20,566,205	65,221,445	5,613,216	4,160,279	不適用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3,968,554	4,032,893	282,394	3,750,499	—	(84,782)	(48,989)	不適用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25,624	276,555	196	276,359	—	(534)	24,819	不適用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6,000	2,807,681	456,865	2,350,816	1,763,986	156,158	237,445	2.05
LIN SHINE OPTRONICS (HK) COMPANY LIMITED	1,204,314	—	—	—	—	(383)	337	不適用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947,840	966,833	340,682	626,151	1,320,560	63,348	75,351	不適用
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	1,783,835	679,887	1,103,948	1,535,959	37,715	54,746	0.52
Lucky Eight Limited	82,410	26,096	—	26,096	—	(17)	131	不適用
新視代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47,985	668	—	668	—	(8)	43	不適用
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59,522	5,662	53,860	40,767	3,541	3,043	0.61
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766,102	66,229	699,873	—	(157)	127	0.00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附錄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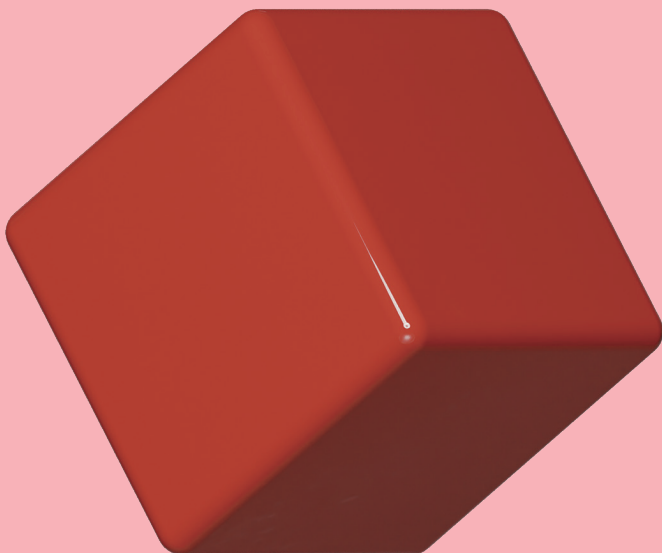
(三) 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 其他揭露事項



玖 其他揭露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公司地址：台南市仁德區文賢里三甲子59-1號
電話：(06)266-3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60
(七)關係人交易	61~62
(八)質押之資產	6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6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64
(十二)其 他	6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4~6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
3.大陸投資資訊	69~70
(十四)部門資訊	70~73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許春華



日 期：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六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奇美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序序 

林以凡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六日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2,519,182	22	22,128,351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6,964,034	7	3,686,675	3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256,843	2	5,549,435	5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七及八)	9,817,582	10	15,809,331	14
130X 存貨(附註六(五))	14,288,388	14	18,093,851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十)、七及八)	1,824,152	2	2,456,264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十二))	3,920,931	4	4,388,152	4
	<u>61,591,112</u>	<u>61</u>	<u>72,112,059</u>	<u>65</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219,797	1	1,997,540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	565,837	1	614,78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34,092,311	34	32,338,560	3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1,335,332	1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197,164	-	207,16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十五))	404,496	1	556,56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及八)	1,000,028	1	984,096	1
	<u>38,814,965</u>	<u>39</u>	<u>36,698,714</u>	<u>35</u>
資產總計	<u>\$ 100,406,077</u>	<u>100</u>	<u>108,810,77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2100		2100	
2125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2125		2125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2170		217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2200		220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2230		223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三))	2280		228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七)	2399		2399	
	<u>17,902,894</u>	<u>18</u>	<u>27,498,975</u>	<u>25</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二))	2530		253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五))	2570		257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三))	2580		258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四))	2640		2640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七)	2670		2670	
	<u>5,000,000</u>	<u>5</u>	<u>5,000,000</u>	<u>4</u>
負債總計	<u>23,802,894</u>	<u>23</u>	<u>32,498,975</u>	<u>30</u>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六))	3100		3100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六))	3200		3200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六))	3300		3300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六))	3400		3400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四及六(十六))	3500		3500	
36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6XX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六(十六))				
權益總計	<u>76,603,183</u>	<u>76</u>	<u>76,311,798</u>	<u>7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0,406,077</u>	<u>100</u>	<u>108,810,773</u>	<u>100</u>



董事長：許春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趙令瑜



會計主管：陳世賢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135,754,433	100	164,370,74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119,026,721	88	142,526,982	87
營業毛利	16,727,712	12	21,843,766	13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381,960	3	4,278,629	3
6200 管理費用	1,572,100	1	1,639,553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57,221	1	984,298	-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473	-	14,793	-
營業費用合計	7,111,754	5	6,917,273	4
營業淨利	9,615,958	7	14,926,493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一))	468,209	-	758,36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及七)	469,683	-	186,80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七)及六(廿一)及七)	(337,748)	-	(636,32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47,079	-	38,20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47,223	-	347,044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0,263,181	7	15,273,537	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2,974,010	2	4,400,761	3
本期淨利	7,289,171	5	10,872,776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5,700)	-	67,07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45,543)	(1)	(1,450,177)	(1)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6,807	-	(5,99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954,436)	(1)	(1,389,089)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3,039)	(1)	(512,685)	-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1,922)	-	7,186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284)	-	(10,421)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79,245)	(1)	(515,920)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033,681)	(2)	(1,905,00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55,490	3	8,967,767	5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009,586	4	9,839,541	6
8620 非控制權益	1,279,585	1	1,033,235	-
	\$ 7,289,171	5	10,872,776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258,373	2	8,078,853	5
8720 非控制權益	997,117	1	888,914	-
	\$ 4,255,490	3	8,967,767	5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及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38		5.5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36		5.5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許春華



經理人：趙令瑜



會計主管：陳世賢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其他權益項目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層有效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避險工具之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 17,915,402	602,320	11,276,831	6,707,913	31,589,588	(137,231)	-	(6,358,302)	(11,913)	-	(514,527)	(29,524)	61,040,557
-	-	-	-	296,353	-	(5,732,720)	6,358,302	11,913	(11,913)	-	-	921,935
17,915,402	602,320	11,276,831	6,707,913	31,885,941	(137,231)	(5,732,720)	-	-	(11,913)	(29,524)	61,962,492	
-	-	-	-	9,839,541	-	-	-	-	-	-	-	9,839,541
-	-	-	-	60,693	(379,409)	(1,449,158)	-	-	7,186	-	-	(1,760,688)
-	-	-	-	9,900,234	(379,409)	(1,449,158)	-	-	7,186	-	-	8,078,853
-	-	1,144,804	-	(1,144,804)	-	-	-	-	-	-	-	-
-	-	-	-	(4,422,497)	-	-	-	-	-	-	-	(4,422,497)
-	-	-	(200,467)	200,467	-	-	-	-	-	-	-	-
-	-	-	-	-	-	-	-	-	-	(183,131)	-	(183,131)
-	1	-	-	-	-	-	-	-	-	-	1	1
(6,332)	9,569	-	-	-	-	-	-	-	-	269,197	99,060	371,494
-	-	-	-	(136,161)	-	116,068	-	-	-	-	-	(20,093)
-	-	-	-	-	-	-	-	-	-	-	-	(146,959)
17,909,070	611,890	12,421,635	6,507,446	36,283,180	(516,640)	(7,065,810)	-	-	(4,727)	(243,330)	(113,595)	65,787,119
-	-	-	-	6,009,586	-	-	-	-	-	-	-	6,009,586
-	-	-	-	(108,779)	(795,339)	(1,845,173)	-	-	(1,922)	-	-	(2,751,213)
-	-	-	-	5,900,807	(795,339)	(1,845,173)	-	-	(1,922)	-	-	3,258,373
-	-	983,954	-	(983,954)	-	-	-	-	-	-	-	-
-	-	-	1,079,731	(1,079,731)	-	-	-	-	-	-	-	-
-	-	-	-	(3,549,224)	-	-	-	-	-	-	-	(3,549,224)
-	-	-	-	-	-	-	-	-	-	-	(44,765)	(44,765)
(11,069)	2,354	-	-	(4,940,576)	-	4,940,576	-	-	-	241,716	88,626	321,62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653,863)
\$ 17,898,001	614,244	13,405,589	7,587,177	31,630,502	(1,311,979)	(3,970,407)	-	-	(6,649)	(3,614)	(69,734)	65,773,130
-	-	-	-	-	-	-	-	-	-	-	-	7,699,832
-	-	-	-	-	-	-	-	-	-	-	-	73,472,962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期初重編後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庫藏股票回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庫藏股票回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非控制權益增減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許春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趙令瑜

會計主管：陳世賢



~7~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263,181	15,273,53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370,539	3,104,510
攤銷費用	213,266	293,27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73	14,793
利息費用	337,748	636,325
利息收入	(342,300)	(221,620)
股利收入	(125,909)	(536,745)
員工酬勞成本	321,893	371,7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7,079)	(38,20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13,131)	(101,681)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0,952	275,411
其他	(266)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3,566,186</u>	<u>3,797,852</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345,210)	(620,957)
應收票據及帳款	5,710,404	1,909,892
存貨	3,637,834	(1,628,256)
其他流動資產	<u>1,014,210</u>	<u>(2,537,554)</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7,017,238</u>	<u>(2,876,875)</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534,953)	(1,727,951)
其他應付款	(703,727)	812,240
其他流動負債	(216,179)	(319,604)
淨確定福利負債	(66,447)	(65,2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1,521,306)</u>	<u>(1,300,565)</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5,495,932</u>	<u>(4,177,440)</u>
調整項目合計	<u>9,062,118</u>	<u>(379,588)</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325,299	14,893,949
收取之利息	348,528	215,989
收取之股利	149,737	559,714
支付之利息	(392,579)	(576,637)
支付之所得稅	<u>(2,912,221)</u>	<u>(4,338,180)</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6,518,764</u>	<u>10,754,835</u>

董事長：許春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趙令瑜



會計主管：陳世賢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91,748	347,7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3,043	43,479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63,181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214,223)	(4,847,00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1,540	159,747
取得無形資產	(48,378)	(32,794)
處分無形資產	126	-
其他金融資產	467,225	(4,377,8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37,205)	(253,6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882,943)	(8,960,35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8,123,591)	6,864,234
發行公司債	-	5,0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	(7,750,000)
租賃本金償還	(86,861)	-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270	17,999
發放現金股利	(3,549,224)	(4,422,497)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44,765)	(183,131)
非控制權益變動	(82,682)	(133,59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836,853)	(606,99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8,137)	(293,22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90,831	894,26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128,351	21,234,0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519,182	22,128,351

董事長：許春華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趙令瑜



會計主管：陳世賢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九年一月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南市仁德區文賢里三甲子59-1號。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銷售ABS樹脂、PS樹脂、AS樹脂、PC、PCS、合成橡膠、壓克力粒、導光板、擴散板及電子化學品等，請詳附註四(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無產生累積影響數且不重編比較期資訊，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一)。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選擇將承租機器設備、倉儲及影印機等適用短期租賃之認列豁免，

A.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依租賃負債之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衡量。合併公司適用此方式於豁免合約以外之其他所有租賃。

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c.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d.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e.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出租人

除轉租外，合併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基於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評估轉租之分類。過渡時，合併公司針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轉租重新評估其分類後，認為該轉租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應分類為融資租賃。

(4)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合併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分別為898,087千元及345,971千元。租賃負債係以合併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0.95%~1.21%。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合併財務報告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u>358,948</u>
	\$ <u>358,948</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u>345,971</u>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u>345,971</u>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金融資產；
- (3)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金融工具；
- (4)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Jumping Holding Co.,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塑膠製品製造、加工及買賣 進出口	88.01 %	88.01 %	
"	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器及機械製造、批發及零 售	97.80 %	97.80 %	
"	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100.00 %	100.00 %	係於民國一〇七年 七月九日成立，本 公司於民國一〇七 年七月三十一日投 資。
奇菱科技 (股)公司	Lin Shine Optronics (HK) Company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 公司	工程塑料製造、銷售	100.00 %	100.00 %	註1
新視代科技 (股)公司	Lucky Eight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器銷售及修理	97.60 %	97.60 %	
Lucky Eight Limited	新視代貿易(深圳)有限公 司	買賣業	100.00 %	100.00 %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12.31	107.12.31	
Jumping Holding Co., Ltd.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初級形態塑料及合成樹脂製造	69.60 %	69.60 %	係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九日成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八月十六日投資。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製造、銷售、加工塑膠原料之系列產品	69.60 %	69.60 %	

註1：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奇菱公司)為利於轉投資公司管理，Lin Shine Optronics (HK) Company Ltd.持有100%之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股權轉讓予奇菱公司以簡化其投資架構，並預計將Lin Shine Optronics (HK) Company Ltd.予以註銷。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部分應收帳款，故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帳款。惟係將其列報於應收帳款項下。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經營模式評估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合併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避險處理。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合併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避險執行策略及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包括避險工具是否預期能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1)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避險工具之損益」，前述認列金額以被避險項目自避險開始後之公允價值累積變動數為限。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此外，若合併公司預期全部或部分損失於未來期間無法回收，則立即將該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若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或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則推延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停止適用現金流量避險時，已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發生前繼續列報於權益，於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時，作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其他現金流量避險，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認列於損益時，將該累計之其他權益金額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若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不再預期發生，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合併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年～60年
(2)機器設備	2年～15年
(3)其他設備	1年～2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機器設備、倉儲及影印機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2.承租人

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其他無形資產 1年～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數量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增資基準日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及給予員工之限制權利新股。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無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未有重大影響。

合併公司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無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12.31</u>	<u>107.12.31</u>
現金及週轉金	\$ 1,088	1,532
支票存款	1,277	1,833
活期存款	11,280,810	11,596,657
外幣存款	3,878,240	3,352,627
定期存款	1,852,449	6,581,275
約當現金	<u>5,505,318</u>	<u>594,427</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22,519,182</u>	<u>22,128,351</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2,522,373	2,476,171
債券投資	2,711,095	1,210,504
結構式存款	<u>1,730,566</u>	<u>-</u>
合 計	<u>\$ 6,964,034</u>	<u>3,686,675</u>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u>108.12.31</u>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流動	\$ 2,256,843	5,549,435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非流動	<u>1,219,797</u>	<u>1,997,540</u>
合 計	<u>\$ 3,476,640</u>	<u>7,546,975</u>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125,901千元及536,740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2,191,748千元，累積處分損失計4,940,576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年度產生處分損失計136,161千元帳列保留盈餘，其中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轉入保留盈餘數計116,068千元。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3.避險之金融資產(負債)

避險之金融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現金流量避險

	<u>108.12.31</u>	<u>107.12.31</u>
避險之金融資產(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u>\$ (25,849)</u>	<u>(10,408)</u>

合併公司因美金借款可能隨市場利率及匯率變動導致未來利息支付金額產生波動，為規避未來現金流出之不確定性，故另外簽訂換匯換利合約。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報導日被指定為避險工具之相關資訊如下：

108.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USD <u>30,000</u>	108.12~109.12	0.40%	30天LIBOR+0.33%	1年
USD <u>20,000</u>	108.12~109.12	0.39%	30天LIBOR+0.35%	1年
107.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USD <u>30,000</u>	107.12~108.12	0.45%	30天LIBOR+0.75%	1年
USD <u>20,000</u>	107.12~108.12	0.42%	30天LIBOR+0.75%	1年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具 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		現金流量預期 產生期間	相關利益損失 預期於損益表 認列期間
		108.12.31	107.12.31		
美金借款	換匯換利	(25,849)	(10,408)	民國一〇七年 至一〇九年	民國一〇七年 至一〇九年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1,922)		7,186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上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三)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

4. 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u>34,766</u>	<u>55,712</u>	<u>75,470</u>	<u>29,493</u>
下跌1%	\$ <u>(34,766)</u>	<u>(55,712)</u>	<u>(75,470)</u>	<u>(29,493)</u>

(三)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	\$ 3,118,281	7,749,895
應收帳款	6,758,124	8,117,800
減：備抵損失	(58,823)	(58,364)
	<u>\$ 9,817,582</u>	<u>15,809,331</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846,654	0.00%~1.02%	50,740
逾期60天以下	27,358	0.00%~2.46%	408
逾期61~90天	1,589	10.00%	159
逾期91~120天	-	0.00%	-
逾期超過120天以上	804	99.38%~100%	799
	\$ 9,876,405		52,106

	107.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5,807,480	0.00%~1.02%	57,159
逾期60天以下	56,715	0.00%~1.55%	768
逾期61~90天	2,823	1.02%~10.00%	167
逾期超過120天以上	677	35.47%~100%	341
	\$ 15,867,695		58,435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58,364	52,825
認列之減損損失	473	14,793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9,240)
外幣換算損益	(14)	(14)
期末餘額	\$ 58,823	58,364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以應收票據設定作為借款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票據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合併公司對於在特定期間內無法回收之所有應收票據提供保證，仍保留該應收款項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因此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條件。於報導日未除列之已移轉應收票據及相關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7.12.31					
讓售對象	已移轉應收帳		已預支金額		擔保項目
	款金額	額 度	(列報於短期 借款)	利率區間	
江蘇銀行	\$ 1,244,224	無額度限制	1,244,224	3.70%~3.80%	-
中信銀行	134,337	無額度限制	134,337	3.55%	-

(四)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	\$ <u>84,575</u>	<u>284,752</u>

上述其他應收款依據歷史經驗預期於存續期間內無因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故估計其預期信用損失率為零。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五)存 貨

	108.12.31	107.12.31
原 料	\$ 6,049,171	7,706,851
應收存外原料	126	269,313
物 料	308,614	315,256
在 製 品	169,820	146,583
半 成 品	1,397,134	1,964,155
製 成 品	5,396,543	7,144,682
在途存貨	597,206	156,432
商 品	369,774	390,579
合 計	\$ <u>14,288,388</u>	<u>18,093,85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銷貨成本	\$ 118,775,385	142,152,855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81,411)	134,059
出售下腳、廢料等收入	(122,443)	(180,566)
存貨盤虧	26	34
停工損失	451,068	406,176
其他營業成本	4,096	14,424
	\$ <u>119,026,721</u>	<u>142,526,982</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8.12.31	107.12.31
關聯企業	<u>\$ 565,837</u>	<u>614,785</u>

1.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8.12.31	107.12.31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u>\$ 565,837</u>	<u>614,785</u>
	108年度	107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47,079	38,202
其他綜合損益	<u>(4,284)</u>	<u>(10,421)</u>
綜合損益總額	<u>\$ 42,795</u>	<u>27,781</u>

2.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本或認定成本：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u>	<u>總 計</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2,597,595	15,325,087	59,272,051	5,161,576	2,730,828	95,087,137
增 添	4,072	27,943	145,324	57,390	5,959,881	6,194,610
處 分	(635,243)	(139,218)	(703,975)	(151,501)	(854)	(1,630,791)
重 分 類	-	280,536	1,707,836	356,215	(2,455,951)	(111,36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85,150)	(632,853)	(75,148)	(154,442)	(1,047,59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966,424</u>	<u>15,309,198</u>	<u>59,788,383</u>	<u>5,348,532</u>	<u>6,079,462</u>	<u>98,491,999</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u>	<u>總 計</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2,184,231	15,335,272	58,095,259	4,538,420	2,066,539	92,219,721
增 添	430,963	31,679	82,176	40,114	4,056,306	4,641,238
處 分	(17,599)	(159,252)	(927,600)	(57,156)	(298)	(1,161,905)
其 他	-	-	(6,726)	(1,247)	-	(7,973)
重 分 類	-	218,251	2,377,500	680,489	(3,370,670)	(94,43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0,863)	(348,558)	(39,044)	(21,049)	(509,514)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2,597,595</u>	<u>15,325,087</u>	<u>59,272,051</u>	<u>5,161,576</u>	<u>2,730,828</u>	<u>95,087,137</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8,191,148	50,765,360	3,792,069	-	62,748,577
本年度折舊	-	591,241	2,161,429	475,202	-	3,227,872
減損損失	-	-	50,910	42	-	50,952
其 他	-	(2,445)	6,105	(3,660)	-	-
處 分	-	(138,627)	(694,550)	(149,205)	-	(982,3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94,152)	(492,151)	(59,028)	-	(645,33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547,165</u>	<u>51,797,103</u>	<u>4,055,420</u>	<u>-</u>	<u>64,399,688</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7,726,010	49,670,395	3,424,597	-	60,821,002
本年度折舊	-	619,763	2,027,259	457,488	-	3,104,510
減損損失	-	30,941	242,729	1,741	-	275,411
其 他	-	-	(6,727)	(1,247)	-	(7,974)
處 分	-	(137,837)	(910,057)	(55,945)	-	(1,103,839)
重 分 類	-	-	-	(6,595)	-	(6,5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7,729)	(258,239)	(27,970)	-	(333,938)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191,148</u>	<u>50,765,360</u>	<u>3,792,069</u>	<u>-</u>	<u>62,748,577</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1,966,424</u>	<u>6,762,033</u>	<u>7,991,280</u>	<u>1,293,112</u>	<u>6,079,462</u>	<u>34,092,311</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2,184,231</u>	<u>7,609,262</u>	<u>8,424,864</u>	<u>1,113,823</u>	<u>2,066,539</u>	<u>31,398,719</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2,597,595</u>	<u>7,133,939</u>	<u>8,506,691</u>	<u>1,369,507</u>	<u>2,730,828</u>	<u>32,338,560</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349,651千元及659,261千元，其中購置固定資產(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1,903千元及22,936千元，利率分別為0.5904%~1.3140%及1.1400%~1.7460%。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依固定資產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因部份資產未來無經濟效益，故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提列減損損失分別為50,952千元及275,41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減損為3,063,175千元及，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出售部分固定資產，致累計減損分別減少29,420千元及145,720千元，其餘部分因無證據顯示該資產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確定減少，故無迴轉之情形。

合併公司因未具農業企業機構資格，對於所持有之農地及地上物無法辦理所有權及稅籍登記，乃與自然人簽訂借名登記契約，借用該自然人名義登記為所有權人，借名登記財產有關之一切證件均由合併公司統一保管，以作為保全措施。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辦 公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原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u>435,637</u>	<u>37,040</u>	<u>-</u>	<u>3,143</u>	<u>422,267</u>	<u>898,087</u>
民國108年1月1日追溯後餘額	435,637	37,040	-	3,143	422,267	898,087
增 添	525,051	3,057	2,107	1,697	78,478	610,390
減 少	-	(244)	-	-	-	(244)
租約修改	-	3,927	-	630	-	4,5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u>(35,609)</u>	<u>-</u>	<u>-</u>	<u>-</u>	<u>-</u>	<u>(35,60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925,079</u>	<u>43,780</u>	<u>2,107</u>	<u>5,470</u>	<u>500,745</u>	<u>1,477,18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本年度折舊	15,204	10,442	702	1,754	114,565	142,667
減 少	-	(244)	-	-	-	(244)
匯率變動之影響	<u>(574)</u>	<u>-</u>	<u>-</u>	<u>-</u>	<u>-</u>	<u>(574)</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4,630</u>	<u>10,198</u>	<u>702</u>	<u>1,754</u>	<u>114,565</u>	<u>141,849</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910,449</u>	<u>33,582</u>	<u>1,405</u>	<u>3,716</u>	<u>386,180</u>	<u>1,335,332</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無形資產

帳面價值：	<u>其他無形資產</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u>197,16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u>207,166</u>
民國107年1月1日	\$ <u>251,683</u>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之明細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預付貨款	\$ 1,192,509	1,644,452
預付費用	734,294	140,607
遞延費用及未攤銷費用	139,604	172,908
存出保證金	104,982	188,097
長期預付租金	-	435,637
其他應收款	84,575	284,752
應收退稅款	382,586	446,576
其他	<u>185,630</u>	<u>127,331</u>
	<u>\$ 2,824,180</u>	<u>3,440,360</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供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一)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547,874	12,447,172
票據貼現負債	-	1,378,561
合 計	<u>\$ 5,547,874</u>	<u>13,825,733</u>
尚未使用額度	<u>\$ 46,655,908</u>	<u>39,364,363</u>
利率區間	<u>2.18%~4.35%</u>	<u>0.77%~4.35%</u>

本公司之子公司與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之借款合同承諾，本公司之子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年度財務報告依合約應符合財務比率限制。

本公司之子公司核算上述借款合同約定之各項財務比率，均無違反財務比率限制。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應付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綠色債券)資訊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發行普通公司債總金額	<u>\$ 5,000,000</u>	<u>5,000,000</u>

為落實合併公司環保政策，並響應政府推動綠能政策與發展綠色債券市場，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二十六日在台灣發行票面利率0.85%之五年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自發行日起按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算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所募集資金全數用於支應從事再生能源發展、能源使用效率提升、溫室氣體減量、水資源回收循環再利用及汙染防治控制相關資本支出，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數計3,910,617千元及4,377,842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十三)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08.12.31</u>
流 動	<u>\$ 94,458</u>
非 流 動	<u>\$ 286,527</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三)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間均未發行、再買回或償還租賃負債。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 3,860</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u>\$ 9,418</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 34,354</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 212</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34,705</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倉庫，辦公處所及倉庫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機器設備、倉儲及影印機等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340,839	3,212,74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553,602)</u>	<u>(2,494,76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787,237</u>	<u>717,984</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及華南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553,37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212,746	3,295,87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8,894	76,43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641	910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6,292	37,323
— 經驗調整造成之精算損益	144,397	(36,281)
計畫支付之福利	<u>(162,131)</u>	<u>(161,509)</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340,839</u>	<u>3,212,746</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494,762	2,445,558
利息收入	25,536	27,37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5,630	69,031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09,805	114,310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162,131)</u>	<u>(161,509)</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2,553,602</u>	<u>2,494,762</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6,725	40,20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6,633</u>	<u>8,858</u>
	<u>\$ 43,358</u>	<u>49,060</u>
營業成本	\$ 33,225	37,403
推銷費用	4,273	5,131
管理費用	3,208	3,358
研究發展費用	<u>2,652</u>	<u>3,168</u>
	<u>\$ 43,358</u>	<u>49,060</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14,321	181,144
本期認列	<u>135,700</u>	<u>(66,823)</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250,021</u>	<u>114,321</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折現率	0.75%~1.00%	1.00%~1.38%
未來薪資增加	1.50%~3.00%	1.50%~3.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06,839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1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u>	<u>減少</u>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76,040)	78,636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76,636	(74,490)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76,266)	78,969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77,165	(74,90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別為77,670千元及77,352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國外合併公司係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費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分別為用96,171千元及105,017千元。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2,392,875	3,702,417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27,674)</u>	<u>24,691</u>
	<u>2,365,201</u>	<u>3,727,108</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608,809	453,065
所得稅稅率變動	<u>-</u>	<u>220,588</u>
	<u>608,809</u>	<u>673,653</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2,974,010</u>	<u>4,400,76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26,807</u>	<u>(5,991)</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利	<u>\$ 10,263,181</u>	<u>15,273,537</u>
依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854,866	3,759,344
所得稅稅率變動	-	220,588
永久性差異	(188,352)	10,045
租稅獎勵	(118,519)	(126,791)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47,977)	(51,61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6,267)	(41,857)
前期(高)低估	(27,674)	24,69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36,011	606,282
所得基本稅額	123	77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高)低估	(969)	-
其他	<u>282,768</u>	<u>-</u>
所得稅費用	<u>\$ 2,974,010</u>	<u>4,400,761</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89,612	175,909
虧損扣抵	<u>167,056</u>	<u>166,278</u>
	<u>\$ 256,668</u>	<u>342,187</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u>虧損年度</u>	<u>尚未扣除之虧損</u>	<u>得扣除之最後年度</u>
民國一〇一年度	\$ 34,321	民國一一一年度
民國一〇二年度	371,661	民國一一二年度
民國一〇三年度	469,979	民國一一三年度
民國一〇四年度	66,153	民國一一四年度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投資損益</u>	<u>其他</u>	<u>合計</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240,655	156,192	2,396,847
借記/(貸記)損益表	<u>421,047</u>	<u>8,884</u>	<u>429,93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661,702</u>	<u>165,076</u>	<u>2,826,778</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572,072	124,544	1,696,616
借記/(貸記)損益表	<u>668,583</u>	<u>31,648</u>	<u>700,231</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240,655</u>	<u>156,192</u>	<u>2,396,847</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 利計畫	資產減 損損失	虧損扣抵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0,733	262,869	70,156	172,809	556,567
(借記)/貸記損益表	(12,754)	(102,094)	(48,789)	(15,241)	(178,87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26,807	-	-	-	26,807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4,786</u>	<u>160,775</u>	<u>21,367</u>	<u>157,568</u>	<u>404,496</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4,720	288,491	50,000	132,769	535,980
(借記)/貸記損益表	(7,996)	(25,622)	20,156	40,040	26,578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5,991)	-	-	-	(5,99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0,733</u>	<u>262,869</u>	<u>70,156</u>	<u>172,809</u>	<u>556,567</u>

3.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六) 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9,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96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中，已發行股份分別為1,789,800千股及1,790,907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8年	107年
1月1日期初餘額	1,790,907	1,791,540
註銷股本	(1,107)	(633)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1,789,800</u>	<u>1,790,907</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六日股東會通過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並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普通股30,000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300,000千元，以民國一〇五年九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四日完成變更登記。其中358千股、633千股及1,107千股因員工離職及績效評等未達標準已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八年十月十五日註銷，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六日、一〇七年十月二十五日及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完成變更登記，請詳附註六(十七)。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537,732	327,53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829	2,82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2,241	2,241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3,578	237,029
庫藏股票交易	67,864	42,257
	\$ 614,244	611,89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以前年度累計之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1) 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7,587,177千元及6,507,446千元。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00	3,549,224	2.50	4,422,497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六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80	3,215,885

4. 庫藏股

本公司因公司法第167條之1規定，為將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註銷之股數分別為2,462千股及4,046千股。

依上段所述公司法之規定，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本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5,253千股，收買股份金額為69,734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依公司法規定，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5.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 投 資	避險工具 之 損 益	現金流量 避 險	員工未賺得 酬 勞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16,640)	(7,065,810)	-	(4,727)	-	(245,330)	7,356,578	(475,92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91,055)	-	-	-	-	-	(281,984)	(1,073,03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子公司之換算差 額之份額	(4,284)	-	-	-	-	-	-	(4,28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	(1,845,173)	-	-	-	-	(370)	(1,845,54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	4,940,576	-	-	-	-	-	4,940,576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	-	(1,922)	-	-	-	(1,922)
員工未賺得酬勞	-	-	-	-	-	241,716	-	241,716
其 他	-	-	-	-	-	-	625,608	625,60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311,979)	(3,970,407)	-	(6,649)	-	(3,614)	7,699,832	2,407,183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 投 資	避險工具 之 損 益	現金流量 避 險	員工未賺得 酬 勞	非控制權益	合 計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37,231)	-	(6,358,302)	-	(11,913)	(514,527)	6,614,623	(407,350)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5,732,720)	6,358,302	(11,913)	11,913	-	-	625,582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37,231)	(5,732,720)	-	(11,913)	-	(514,527)	6,614,623	218,23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 差額	(368,988)	-	-	-	-	-	(143,697)	(512,68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子公司之換算差 額之份額	(10,421)	-	-	-	-	-	-	(10,4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449,158)	-	-	-	-	(1,019)	(1,450,17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116,068	-	-	-	-	-	116,068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	-	7,186	-	-	-	7,186
員工未賺得酬勞	-	-	-	-	-	269,197	-	269,197
其 他	-	-	-	-	-	-	886,671	886,67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516,640)	(7,065,810)	-	(4,727)	-	(245,330)	7,356,578	(475,929)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30,0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29.4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無償取得所獲配之股份，並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二年及三年時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30%、30%及40%。員工獲配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取得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12,126	21,041
本期既得數量	(10,835)	(8,282)
本期喪失數量	(1,107)	(633)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184</u>	<u>12,126</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類 型	權益交割	
	員工庫藏股 轉讓辦法(B)	員工庫藏股 轉讓辦法(A)
給與日	108.11.04	107.11.20
給與數量(股)	3,109,689	3,555,612
合約期間	-	-
授予對象	全體員工	全體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立即既得
給予日公允價值	36.82	34.09

類 型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給與日	105.09.08
給與數量(股)	30,000,000
合約期間	-
授予對象	全體員工
既得條件	符合本公司訂定之評核標準

限制型員工認股權給予日之公允價值為29.4元，其價值評估係依市場基礎法中之股價淨值比法為估價基礎，並考量流通性等非量化因素作折價調整。

1.本公司庫藏股轉讓辦法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數 量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	-	-	-
本期給與	-	3,110	-	3,556
本期執行	-	(3,110)	-	(3,556)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	-	-

2.員工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	\$ 207,394	250,580
因庫藏股轉讓員工所產生之費用	114,499	121,211
合 計	\$ 321,893	371,791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009,586</u>	<u>9,839,54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777,905</u>	<u>1,769,866</u>
	\$ <u>3.38</u>	<u>5.56</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6,009,586</u>	<u>9,839,541</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777,905	1,769,86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3,786	4,782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7,828</u>	<u>11,71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1,789,519</u>	<u>1,786,358</u>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 3.36</u>	<u>5.51</u>

(十九)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8年度</u>		
	<u>塑化部門</u>	<u>所有其他部門</u>	<u>合 計</u>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126,704,689	1,558,967	128,263,656
美 洲	2,734,318	-	2,734,318
歐 洲	2,791,095	-	2,791,095
其 他	<u>1,965,364</u>	<u>-</u>	<u>1,965,364</u>
	<u>\$ 134,195,466</u>	<u>1,558,967</u>	<u>135,754,433</u>
主要產品：			
塑 橡 膠	\$ 121,476,449	-	121,476,449
電子材料	4,598,759	-	4,598,759
特用化學	4,899,039	-	4,899,039
粒 材	2,047,527	-	2,047,527
其 他	<u>1,173,692</u>	<u>1,558,967</u>	<u>2,732,659</u>
	<u>\$ 134,195,466</u>	<u>1,558,967</u>	<u>135,754,433</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年度		
	塑化部門	所有其他部門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亞洲	\$ 152,566,051	1,637,298	154,203,349
美洲	3,633,877	-	3,633,877
歐洲	3,894,125	-	3,894,125
其他	2,639,397	-	2,639,397
	<u>\$ 162,733,450</u>	<u>1,637,298</u>	<u>164,370,748</u>
主要產品：			
塑膠	\$ 147,599,967	-	147,599,967
電子材料	6,436,395	-	6,436,395
特用化學	4,652,129	-	4,652,129
粒材	2,743,385	-	2,743,385
其他	1,301,574	1,637,298	2,938,872
	<u>\$ 162,733,450</u>	<u>1,637,298</u>	<u>164,370,748</u>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暨不高於千分之一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所稱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暨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應由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或股票配發，並報告股東會。其配發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2,337千元及140,20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皆為11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342,287	221,606
其他	13	14
股利收入	125,909	536,745
	<u>\$ 468,209</u>	<u>758,365</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79,681)	339,5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13,131	101,68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52,589	(182,8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50,952)	(275,411)
其他	<u>234,596</u>	<u>203,841</u>
	<u>\$ 469,683</u>	<u>186,802</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	\$ 349,651	659,261
減：利息資本化	<u>(11,903)</u>	<u>(22,936)</u>
	<u>\$ 337,748</u>	<u>636,325</u>

(廿二)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現金流量避險：		
當年度產生之其他綜合利益(損失)	\$ (1,922)	7,1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利益或損失	<u>\$ (1,922)</u>	<u>7,186</u>

(廿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相關資訊及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應收款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u>帳面金額</u>	<u>合 約 現金流量</u>	<u>6個月 以 內</u>	<u>6-12個月</u>	<u>1-2年</u>	<u>2-5年</u>	<u>超過5年</u>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5,547,874	5,598,204	4,685,866	912,338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5,490,146	5,490,146	5,490,146	-	-	-	-
其他應付款	3,322,632	3,322,632	3,322,632	-	-	-	-
租賃負債	380,985	388,077	36,911	60,633	95,109	195,424	-
應付公司債	5,000,000	5,158,937	20,958	21,541	42,500	5,073,938	-
存入保證金	32,046	32,046	32,046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u>25,849</u>	<u>25,489</u>	<u>-</u>	<u>25,489</u>	<u>-</u>	<u>-</u>	<u>-</u>
	<u>\$ 19,799,532</u>	<u>20,015,531</u>	<u>13,588,559</u>	<u>1,020,001</u>	<u>137,609</u>	<u>5,269,362</u>	<u>-</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447,172	12,450,197	4,889,267	7,560,930	-	-	-
票據貼現負債	1,378,561	1,378,561	1,378,561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6,148,037	6,148,037	6,148,037	-	-	-	-
其他應付款	2,928,739	2,928,739	2,928,739	-	-	-	-
應付公司債	5,000,000	5,201,437	20,958	21,541	42,500	5,116,438	-
存入保證金	31,527	31,527	31,527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u>10,408</u>	<u>10,408</u>	<u>-</u>	<u>10,408</u>	<u>-</u>	<u>-</u>	<u>-</u>
	<u>\$ 27,944,444</u>	<u>28,148,906</u>	<u>15,397,089</u>	<u>7,592,879</u>	<u>42,500</u>	<u>5,116,438</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95,352	美金：台幣 30.1060	8,820,606
		122,502	美金：人民幣 7.0000	3,688,045
人民幣		63,458	人民幣：台幣 4.3008	272,920
日幣		1,476,355	日幣：台幣 0.2756	406,883
歐元		8,979	歐元：台幣 33.5627	301,359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9,180	美金：台幣 30.1060	276,359
人民幣		4,833,192	人民幣：台幣 4.3008	20,786,73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70,151	美金：台幣 30.1060	2,111,966
		60,698	美金：人民幣 7.0000	1,827,374
日幣		1,540,660	日幣：台幣 0.2756	424,606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784	美金：台幣 30.1060	324,663
歐元		1,962	歐元：台幣 33.5627	65,850
		107.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05,461	美金：台幣 30.7330	9,387,733
		121,799	美金：人民幣 6.9142	3,743,248
人民幣		67,315	人民幣：台幣 4.4449	299,208
日幣		1,083,210	日幣：台幣 0.2773	300,374
歐元		6,471	歐元：台幣 34.9881	226,40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505	美金：台幣 30.7330	261,370
人民幣		4,252,968	人民幣：台幣 4.4449	18,904,019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外幣(千元)	匯率	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96,315	美金：台幣 30.7330		2,960,049
	142,720	美金：人民幣 6.9142		4,386,213
日幣	1,464,123	日幣：台幣 0.2773		406,00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9,750	美金：台幣 30.7330		606,977
歐元	2,837	歐元：台幣 34.9881		99,261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人民幣及日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6,438千元及49,959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為損失179,681千元及利益339,516千元。

(4)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44,383千元及99,577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6,964,034	5,233,468	-	1,730,566	6,964,0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2,256,843	2,256,843	-	-	2,256,843
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219,797	-	-	1,219,797	1,219,797
小計	3,476,640	2,256,843	-	1,219,797	3,476,6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519,182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9,817,582	-	-	-	-
其他金融資產	3,910,617	-	-	-	-
其他應收款	84,575	-	-	-	-
存出保證金	104,982	-	-	-	-
受限制資產	10,314	-	-	-	-
小計	36,447,252	-	-	-	-
合計	\$ 46,887,926	7,490,311	-	2,950,363	10,440,674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25,849	-	25,849	-	25,8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5,547,874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5,490,146	-	-	-	-
其他應付款	5,091,293	-	-	-	-
應付公司債	5,000,000	-	-	-	-
存入保證金	32,046	-	-	-	-
租賃負債	380,985	-	-	-	-
小計	21,542,344	-	-	-	-
合計	\$ 21,568,193	-	25,849	-	25,849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3,686,675	3,686,675	-	-	3,686,67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5,549,435	5,549,435	-	-	5,549,435
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997,540	-	-	1,997,540	1,997,540
小計	7,546,975	5,549,435	-	1,997,540	7,546,9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2,128,351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15,809,331	-	-	-	-
其他金融資產	4,377,842	-	-	-	-
其他應收款	284,752	-	-	-	-
存出保證金	188,097	-	-	-	-
受限制資產	10,310	-	-	-	-
小計	42,798,683	-	-	-	-
合計	\$ 54,032,333	9,236,110	-	1,997,540	11,233,650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10,408	-	10,408	-	10,4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447,172	-	-	-	-
票據貼現負債	1,378,561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6,148,037	-	-	-	-
其他應付款	4,871,173	-	-	-	-
存入保證金	31,527	-	-	-	-
應付公司債	5,000,000	-	-	-	-
小計	29,876,470	-	-	-	-
合計	\$ 29,886,878	-	10,408	-	10,408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或淨資產價值法，其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以適當之乘數估算評價標的之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2.2)衍生金融工具

換匯換利合約通常係依據目前之匯率及利率評價。

(3)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1,997,540
購 買	1,726,200	-
減資退還股款	-	(33,043)
認列於損益	4,366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744,70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730,566	1,219,797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
重分類	-	1,898,209
減資退還股款	-	(43,4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42,81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1,997,540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u>項目</u>	<u>評價技術</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u>	<u>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	資產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12%~15%)	•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	現金流量折現法	• 折現率 (108.12.31為3.55%)	•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u>輸入值</u>	<u>向上或下變動</u>	<u>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損益</u>		<u>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u>有利變動</u>	<u>不利變動</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	折現率	0.5%	\$ 142	(142)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	市場乘數	0.5%	-	-	5,919	(5,919)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輸入值	向上 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	市場乘數	0.5%	-	-	9,083	(9,083)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透過持有擔保品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合併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及與合併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他人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46,655,908千元及39,364,363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及美金。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歐元、日幣及美金。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人民幣及美金。

合併公司多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輔以衍生性工具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庫藏股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負債總額	\$ 26,933,115	35,667,07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22,519,182)</u>	<u>(22,128,351)</u>
淨負債	4,413,933	13,538,725
權益總額	73,472,962	73,143,697
減：與現金流量避險相關之權益累積金額	<u>6,649</u>	<u>4,727</u>
調整後資本	<u>\$ 77,893,544</u>	<u>86,687,149</u>
負債資本比率	<u>5.67 %</u>	<u>15.62 %</u>

(廿六)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如下：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08.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8.12.31</u>
短期借款(含一年內長借)	\$ 13,825,733	(8,123,591)	(154,268)	5,547,874
租賃負債	<u>345,971</u>	<u>(86,861)</u>	<u>121,875</u>	<u>380,985</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4,171,704</u>	<u>(8,210,452)</u>	<u>(32,393)</u>	<u>5,928,859</u>
	<u>107.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7.12.31</u>
短期借款(含一年內長借)	\$ 15,428,031	(885,766)	(716,532)	13,825,73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5,428,031</u>	<u>(885,766)</u>	<u>(716,532)</u>	<u>13,825,733</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蘇州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丹陽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青島中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東莞中化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旅順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奇美文化基金會	受合併公司捐贈達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財團法人奇美博物館基金會	受合併公司捐贈達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奇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佳美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未來創意生活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文龍文化藝術基金會	與合併公司為同一負責人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 929,313	1,112,474
其他關係人	160,087	48,700
	\$ 1,089,400	1,161,174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銷貨價格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為30~105天。

2.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關聯企業	\$ 6,697	2,670
其他關係人	68,499	63,583
	\$ 75,196	66,253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30~60天。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關聯企業	\$ 192,917	219,717
應收票據及帳款	其他關係人	16,091	13,778
其他流動資產	關聯企業	1,054	1,015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關係人	898	432
		<u>\$ 210,960</u>	<u>234,942</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12.31	107.12.31
應付票據及帳款	關聯企業	\$ 507	449
應付票據及帳款	其他關係人	11,642	4,905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423	-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610	239
其他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關聯企業	200	200
		<u>\$ 13,382</u>	<u>5,793</u>

5.其 他

(1)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及製造費用	其他關係人	\$ 11,774	5,483
租金收入	旅順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11,600	11,600
租金收入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38	992
租金收入	其他關係人	36	36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194	172
其他收入	其他關係人	2,357	660
利息費用	關聯企業	120	2
		<u>\$ 26,619</u>	<u>18,945</u>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6,729	111,986
退職後福利	2,590	2,571
	<u>\$ 109,319</u>	<u>114,557</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	借款擔保	\$ -	1,378,561
受限制資產(帳列其他海關及出貨保證金等		10,314	10,310
流動資產及其他金融			
資產—流動)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民事訴訟保證金、租賃及購料保證金等			
非流動資產)		104,982	188,097
		<u>\$ 115,296</u>	<u>1,576,96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向客戶進貨及借款等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

	108.12.31	107.12.31
台 幣	\$ 12,162,005	12,049,165
美 金	7,586,712	5,132,411
	<u>\$ 19,748,717</u>	<u>17,181,576</u>

2.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108.12.31	107.12.31
台 幣	\$ 586,569	700,451
美 金	259,469	314,322
歐 元	78,339	-
日 幣	4,528	1,882
	<u>\$ 928,905</u>	<u>1,016,655</u>

3.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銷貨、工程施工及運輸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174,668千元及779,005千元。

4.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年四月至一〇八年三月止，向交通部高雄港務局租用安平港22、23號碼頭，以BOT方式合作興建石化品碼頭及儲槽設施，並訂有最低貨物裝卸量之協議。於民國一〇七年因未達貨物裝卸量之標準應補償其管理費，金額為500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

5.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興建廠房簽訂之工程合約，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12,803,462千元及1,832,799千元。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59,872	1,620,782	4,580,654	3,178,300	1,694,878	4,873,178
勞健保費用	145,085	87,727	232,812	232,724	106,085	338,809
退休金費用	148,034	69,165	217,199	163,305	68,122	231,42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8,205	174,553	362,758	154,243	134,639	288,882
折舊費用	2,948,952	421,587	3,370,539	2,759,675	344,835	3,104,510
攤銷費用	106,143	107,123	213,266	120,050	173,220	293,27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背 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奇美實業 (股)公司	漳州奇美化工 有限公司	2	65,773,130	8,631,000	8,631,000	-	-	13.12 %	67,773,130	Y		Y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如下：

1. 表示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母公司。

註3：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如下：

1. 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3. 因業務往來關係所為之背書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年業務往來之金額。
4. 授權董事長決行之限額，以不超過前述各項對外背書保證金額之100%為限。

註4：合併主體之交易事項業已沖銷。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奇美實業 (股)公司	群創光電(股)公司股 票	-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70,930	2,256,843	2.79 %	2,256,843	5.74 %	
"	Hanwha General Chemical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96	40,314	0.70 %	40,314	0.70 %	
"	Chemcross. Com, Inc 股票	-	"	100	3,072	0.60 %	3,072	0.60 %	
"	保利錄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	"	3,750	-	3.37 %	-	3.37 %	
"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 公司股票	-	"	88	-	0.33 %	-	0.33 %	
"	泰奇投資(股)公司股 票	本公司之實質 關係人	"	45,324	1,040,592	15.11 %	1,040,592	15.11 %	
"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 司股票	-	"	5,739	48,241	17.39 %	48,241	17.39 %	
"	沙烏地阿拉伯王國公 債III	-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64,665	- %	164,665	- %	
"	蘋果公司債券II	-	"	-	158,930	- %	158,930	- %	
"	富國銀行次順位債券 VI	-	"	-	160,435	- %	160,435	- %	
"	荷蘭銀行次順位債券 I	-	"	-	162,708	- %	162,708	- %	
"	日產汽車美元債券	-	"	-	31,377	- %	31,377	- %	
"	長江和記實業美元債 券	-	"	-	209,747	- %	209,747	- %	
"	新加坡電信集團美元 債券	-	"	-	58,899	- %	58,899	- %	
"	寶馬汽車之債券	-	"	-	180,106	- %	180,106	- %	
"	康卡斯特美元債券	-	"	-	148,681	- %	148,681	- %	
"	微軟亞視訊公司債券I	-	"	-	295,910	- %	295,910	- %	
"	亞馬遜公司債券	-	"	-	291,931	- %	291,931	- %	
"	寶馬美國資本有限責 任公司債券I	-	"	-	176,191	- %	176,191	- %	
"	聯合健康集團美元債 券	-	"	-	297,849	- %	297,849	- %	
"	豐田汽車美元債券	-	"	-	104,970	- %	104,970	- %	
"	美國電話電報美元債 券	-	"	-	180,769	- %	180,769	- %	
"	AT&T公司美元債券	-	"	-	87,927	- %	87,927	- %	
"	貝萊德亞洲老虎債券 基金	-	"	222	292,418	- %	292,418	- %	
"	鋒裕匯理策略收益基 金	-	"	273	100,481	- %	100,481	- %	
"	PIMCO多元收益債券基 金M	-	"	141	50,155	- %	50,155	- %	
"	施羅德環球企業債券 基金	-	"	333	115,229	- %	115,229	- %	
"	PIMCO全球債券基金E	-	"	686	291,173	- %	291,173	- %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奇美實業 (股)公司	國泰智富傘型基金之 ETF安鑫組合基金A類 型	-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9,592	317,815	- %	317,815	- %	
"	瀚亞全球高收益債券 基金A類型	-	"	24,116	310,989	- %	310,989	- %	
"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基 金	-	"	38,800	405,638	- %	405,638	- %	
"	群益全球優先順位高 收益債券基金A	-	"	27,943	295,803	- %	295,803	- %	
"	PIMCO全球債券(美國 除外)基金E	-	"	244	119,269	- %	119,269	- %	
奇菱科技 (股)公司	拍友照明科技(股)公 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000	5,126	6.06 %	5,126	6.06 %	
"	奇美食品(股)公司股 票	本公司之實質 關係人	"	8,403	80,762	11.20 %	80,762	11.20 %	
"	The MediaTile Co., 公司特別股	-	"	1,199	-	2.18 %	-	2.18 %	
"	聚森(股)公司股票	-	"	552	1,690	5.63 %	1,690	5.63 %	
新視代科技 (股)公司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 金	-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 動	2,525	30,459	- %	30,459	- %	
"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 場基金	-	"	1,351	20,541	- %	20,541	- %	
"	元大得利基金	-	"	2,775	45,421	- %	45,421	- %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債 券基金	-	"	4,878	66,265	- %	66,265	- %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4,081	60,717	- %	60,717	- %	
鎮江奇美化 工有限公司	共高利率結構30799期 人民幣結構性存款產 品	-	"	-	1,730,566	- %	1,730,566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稱 名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奇美實業 (股)公司	群創光電 (股)公司普 通股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流動	非關係人	-	570,930	5,549,435	-	-	300,000	2,191,748	2,191,748	-	270,930	2,256,843
"	微狄亞視訊 公司債券I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	-	306,608	-	-	-	-	-	-	295,910
"	亞馬遜公司 債券	"	-	-	-	-	306,748	-	-	-	-	-	-	291,931
"	聯合健康集 團美元債券	"	-	-	-	-	307,191	-	-	-	-	-	-	297,849
"	群益全球優 先順位高收 益債券基金A	"	-	-	-	-	27,943	301,200	-	-	-	-	27,943	295,803
"	瀚亞債券精 選組合基金A 類型	"	-	-	21,372	282,402	-	-	21,372	301,211	301,200	11	-	-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ABS項目土地	108.7.10	469,458	已支付完畢	漳州市國土資源局古雷港經濟開發區分局	無	-	-	-	-	公開招標	建廠	

註：合併主體之交易事項業已沖銷。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奇美實業(股)公司	台南市新市區新晶段#68-1及#69	108.09.05	105.01.29	635,243	849,813	完成收款	214,570	奇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活化資產	董事會決議通過	

註：合併主體之交易事項業已沖銷。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奇美實業(股)公司	奇菱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73,574)	(0.53)%	月結30天	-	-	38,915	0.83%	
"	"	"	進貨	498,146	0.99%	貨到後30天	-	-	(47,321)	(1.41)%	
奇美實業(股)公司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2,678,756)	(3.80)%	月結90天	-	-	1,055,305	22.58%	
"	"	"	進貨	114,648	0.23%	貨到後45天	-	-	-	-%	
"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銷貨	(717,336)	(1.02)%	月結90天	-	-	271,725	5.81%	
"	佳美貿易(股)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銷貨	(102,846)	(0.15)%	預先收款	-	-	-	-%	
奇菱科技(股)公司	奇美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508,215)	(28.81)%	月結30天	-	-	47,321	16.92%	
"	"	"	進貨	375,415	35.76%	月結30天	-	-	(38,915)	(28.41)%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進貨	162,193	0.32%	月結30天	-	-	(34,217)	(1.27)%	
"	"	"	銷貨	(112,945)	(0.17)%	月結30天	-	-	22,595	0.39%	
"	奇美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2,550,309	5.00%	提單日後45天	-	-	(1,055,417)	(39.30)%	
"	蘇州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銷貨	(254,189)	0.39%	貨到後40天	-	-	46,443	0.80%	
"	青島中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	銷貨	(500,160)	(0.77)%	貨到後40天	-	-	116,104	2.00%	
"	丹陽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	銷貨	(116,040)	(0.18)%	貨到後30天	-	-	16,482	0.28%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奇美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740,924	68.87%	月結90天	-	-	(238,221)	(79.81)%	
"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進貨	108,172	10.06%	月結30天	-	-	(21,450)	(7.19)%	
"	"	"	銷貨	(170,828)	(12.94)%	月結30天	-	-	36,989	11.88%	

註：合併主體之交易事項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奇美實業(股)公司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1,055,305	2.94	-	-	760,223	-
"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271,725	2.52	-	-	125,662	-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青島中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116,104	4.20	-	-	101,803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廿三)。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奇美實業(股)公司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678,756	註3	1.97%
	"	"	1	應收帳款	1,055,305	"	1.05%
	"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73,574	"	0.28%
	"	"	1	銷貨成本	498,146	"	0.37%
	"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717,336	"	0.53%
1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成本	2,550,309	"	1.88%
	"	"	2	應付帳款	1,055,417	"	1.05%
	"	青島中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500,160	"	0.37%
2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成本	740,924	"	0.55%
3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508,215	"	0.37%
	"	"	2	銷貨成本	375,415	"	0.28%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 1.母公司對子公司。
- 2.子公司對母公司。
-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與一般交易對象同。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方式計算。

註5：交易往來金額未達三億者，不擬揭露。

註6：合併主體之交易事項業已沖銷。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1)				
奇美實業(股)公司	旅順倉儲(股)公司	台灣	化學液體原料油槽及其附帶設備之投資建設出租、倉儲有關業務	61,297	61,297	5,400	30.00 %	173,310	30.00 %	66,956	20,087	
"	奇菱科技(股)公司	"	塑膠製品製造、加工及買賣進出口	2,528,816	2,708,349	101,735	88.01 %	2,047,485	88.01 %	237,445	208,967	
"	新視代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器及機械製造、批發及零售	991,138	991,138	102,687	97.80 %	1,079,681	97.80 %	57,746	53,587	
"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105,247	105,247	80	100.00 %	276,359	100.00 %	24,819	24,819	
"	Jumping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	"	6,170,065	6,170,065	211,560	100.00 %	20,159,918	100.00 %	2,581,233	2,581,233	
"	奇美綠能(股)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700,000	100,000	70,000	100.00 %	699,873	100.00 %	127	127	
奇菱科技(股)公司	Lin Shine Optronics (HK) Company Ltd.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1,225,577	1,225,577	37,960	100.00 %	-	100.00 %	337	337	
"	奇菱光電(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	2,130,011	2,193,192	25,273	33.22 %	166,570	33.22 %	33,503	-	累計減損318,880
新視代科技(股)公司	Lucky Eight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82,410	82,410	2,500	100.00 %	26,096	100.00 %	131	131	
"	奇誠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器銷售及修理	48,800	48,800	4,880	97.60 %	52,571	97.60 %	3,043	2,977	
Jumping Holding Co., Ltd.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美國	一般投資業務	3,774,442	3,774,442	119	100.00 %	14,369,127	100.00 %	2,613,538	2,613,538	

註1：帳面金額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額，包含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

註2：合併主體之交易事項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青島中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經營塑膠原料染色、造粒、改良性及其製品的製造業務。	49,675	(一)	-	-	-	-	38,730	28.66 %	28.66 %	11,100	52,943	-
東莞中化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經營塑膠原料染色、造粒、改良性及其製品的製造業務。	79,480	(一)	-	-	-	-	6,577	29.17 %	29.17 %	1,918	26,185	-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丹陽新華美塑 料有限公司	經營塑膠原料 染色、造粒、 改良性及其製 品的製造業 務。	48,170	(一)	-	-	-	-	18,540	24.50 %	24.50 %	4,882	40,899	-
蘇州新華美塑 料有限公司	經營塑膠原料 染色、造粒、 改良性及其製 品的製造業 務。	150,530	(一)	-	-	-	-	34,359	26.46 %	26.46 %	9,092	105,930	-
鎮江奇美化工 有限公司	製造、銷售、 加工塑膠原料 之系列產品。	11,104,598	(一)	4,442,529	-	-	4,442,529	4,160,279	69.60 %	69.60 %	2,895,554	14,314,079	176,060
菱翔工程塑料 (蘇州)有限公 司	工程塑料製 造、銷售	903,180	(二)	1,023,604	-	-	1,023,604	75,351	100.00 %	100.00 %	75,351	626,151	-
漳州奇美化工 有限公司	初級形態塑料 及合成樹脂製 造	3,797,640	(一)	-	-	-	-	(48,989)	69.60 %	69.60 %	(34,096)	2,610,347	-
新視代貿易 (深圳)有限公 司	買賣業	45,159	(一)	45,159	-	-	45,159	43	100.00 %	100.00 %	43	669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4,442,529	14,469,996	39,463,878
奇菱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023,604	1,023,604	1,410,490
新視代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45,159	90,318	663,144

註1：(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依被投資公司自編之財務報表。

註3：本附表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08.12.31之美金即期匯率及平均匯率分別為30.106及30.9211)。

註4：本公司限額係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額係其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註5：合併主體之交易事項業已沖銷。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有兩個應報導部門：電子相關部門及塑化部門。電子相關部門係製造及銷售電子相關零組件。塑化部門係製造及銷售與塑化相關之產品。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收購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稅前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除每一營運部門之退休金費用係以現金支付予退休金計畫之基礎認列及衡量外，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8.12.31	塑化部門	所有其 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4,195,466	1,558,967	-	135,754,433
部門間收入	4,555,428	15,558	(4,570,986)	-
利息收入	<u>354,718</u>	<u>2,223</u>	<u>(14,641)</u>	<u>342,300</u>
收入總計	<u>\$ 139,105,612</u>	<u>1,576,748</u>	<u>(4,585,627)</u>	<u>136,096,733</u>
利息費用	\$ 351,471	517	(14,240)	337,748
折舊與攤銷	3,581,523	21,965	(19,683)	3,583,80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439,504	26,992	(8,419,417)	47,079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資產減損	50,952	-	-	50,952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8,604,363</u>	<u>78,188</u>	<u>(8,419,370)</u>	<u>10,263,181</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56,522,899	225,958	(56,183,020)	565,837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159,792,482</u>	<u>2,065,387</u>	<u>(61,451,792)</u>	<u>100,406,077</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31,463,828</u>	<u>683,787</u>	<u>(5,214,500)</u>	<u>26,933,115</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塑化部門	所有其 他部門	調 整 及 銷 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62,733,450	1,637,298	-	164,370,748
部門間收入	4,995,056	21,998	(5,017,054)	-
利息收入	273,206	1,536	(53,122)	221,620
收入總計	\$ 168,001,712	1,660,832	(5,070,176)	164,592,368
利息費用	\$ 689,644	2	(53,321)	636,325
折舊與攤銷	3,391,295	6,485	-	3,397,78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7,031,138)	(21,535)	7,014,471	(38,202)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資產減損	275,411	-	-	275,411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2,186,175	101,178	(7,013,816)	15,273,537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53,420,173	226,410	(53,031,798)	614,785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63,061,267	1,979,271	(56,229,765)	108,810,773
應報導部門負債	\$ 38,110,243	665,725	(3,108,892)	35,667,076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分別應銷除部門間收入4,570,986千元及5,017,054千元。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營運部門資訊已依產品別區分，請詳附註十四(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亞 洲	\$ 128,263,656	154,203,349
美 洲	2,734,318	3,633,877
歐 洲	2,791,095	3,894,125
其 他	1,965,364	2,639,397
合 計	\$ 135,754,433	164,370,748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地 區 別</u>	<u>108.12.31</u>	<u>107.12.31</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24,229,430	24,284,487
其他國家	<u>12,290,422</u>	<u>9,245,335</u>
合 計	<u>\$ 36,519,852</u>	<u>33,529,822</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

(五)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其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無。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公司地址：台南市仁德區文賢里三甲子59-1號
電話：(06)266-300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54
(七)關係人交易	55~58
(八)質押之資產	5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9
(十二)其 他	5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9~63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
3.大陸投資資訊	63~64
(十四)部門資訊	64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5~7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70304941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六日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12.31		107.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一))	\$ 10,031,057	12	6,694,854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5,010,065	6	3,362,453	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2,256,843	3	5,549,435	6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六(三)及七)	4,620,004	5	5,265,248	6
1300 存貨(附註四及六(五))	8,179,762	10	10,061,485	1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二))	3,910,617	4	4,377,842	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四)、(十)及七)	<u>551,050</u>	<u>1</u>	<u>3,277,650</u>	<u>4</u>
	<u>34,559,398</u>	<u>41</u>	<u>38,588,967</u>	<u>45</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1,132,219	2	1,906,881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六(六))	24,436,626	29	21,933,491	2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六(七))	22,198,427	27	22,512,448	2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六(八))	394,823	1	-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六(九))	123,423	-	118,12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十六))	328,976	-	485,20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十)及八)	<u>222,333</u>	<u>-</u>	<u>372,879</u>	<u>-</u>
	<u>48,836,827</u>	<u>59</u>	<u>47,329,022</u>	<u>55</u>
資產總計	<u>\$ 83,396,225</u>	<u>100</u>	<u>85,917,98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2100		2100	
2125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六(二))	2125		2170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七)	2170		2200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2200		223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六))	2230		228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三))	2280		2300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300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六(十二))	2530		2570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十六))	2570		2580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三))	2580		264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五))	2640		2670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七)	2670			
負債總計	<u>8,708,647</u>	<u>10</u>	<u>7,943,098</u>	<u>10</u>
	<u>17,623,095</u>	<u>21</u>	<u>20,130,870</u>	<u>24</u>
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十七))	3100		3200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七))	3200		3300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七))	3300		3400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七))	3400		3500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四及六(十七))	3500			
權益總計	<u>65,773,130</u>	<u>79</u>	<u>65,787,119</u>	<u>7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3,396,225</u>	<u>100</u>	<u>85,917,989</u>	<u>100</u>



董事長：許春華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趙令瑜



會計主管：陳世賢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六(二十)及七)	\$ 70,444,793	100	90,312,67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	62,329,108	88	76,068,076	84
營業毛利	8,115,685	12	14,244,597	16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54,319)	-	(89,076)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89,076	-	71,832	-
營業毛利	8,150,442	12	14,227,353	16
營業費用：(附註六(廿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450,894	4	2,442,600	3
6200 管理費用	1,039,353	1	1,261,988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54,555	2	995,141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14,206	-
營業費用合計	4,544,802	7	4,713,935	5
營業淨利	3,605,640	5	9,513,418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七)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廿二))	274,521	-	646,42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二))	672,712	1	378,823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二))	(44,172)	-	(120,388)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附註六(六))	2,888,820	4	2,508,175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91,881	5	3,413,037	4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7,397,521	10	12,926,455	1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六(十六))	1,387,935	2	3,086,914	4
本期淨利	6,009,586	8	9,839,541	1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34,034)	-	64,68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42,462)	(3)	(1,441,675)	(2)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263)	-	(5,485)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6,807	-	(5,991)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953,952)	(3)	(1,388,465)	(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73,972)	(1)	(369,520)	-
8368 避險工具之損益	(1,922)	-	7,186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1,367)	-	(9,889)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97,261)	(1)	(372,22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51,213)	(4)	(1,760,688)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58,373	4	8,078,853	9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及六(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38		5.5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36		5.5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許春華



經理人：趙令瑜



會計主管：陳世賢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避險工具之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本期淨利	17,915,402	602,320	11,276,831	6,707,913	31,589,588	(137,231)	-	(6,358,302)	(11,913)	(514,527)	(29,524)	61,040,5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96,353	-	(5,732,720)	6,358,302	11,913	(11,913)	-	921,93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7,915,402	602,320	11,276,831	6,707,913	31,885,941	(137,231)	(5,732,720)	-	(11,913)	(514,527)	(29,524)	61,962,492
前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839,541	-	-	-	-	-	-	9,839,541
前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0,693	(379,409)	(1,449,158)	-	7,186	-	-	(1,760,688)
前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900,234	(379,409)	(1,449,158)	-	7,186	-	-	8,078,85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44,804	-	(1,144,804)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422,497)	-	-	-	-	-	-	(4,422,49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00,467)	200,467	-	-	-	-	-	-	-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183,131)	(183,13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	-	-	-	-	-	-	-	-	-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6,332)	9,569	-	-	-	-	-	-	-	269,197	99,060	371,49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36,161)	-	116,068	-	-	-	-	(20,093)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909,070	611,890	12,421,635	6,507,446	36,283,180	(516,640)	(7,065,810)	-	(4,727)	(245,330)	(113,595)	65,787,119
本期淨利	-	-	-	-	6,009,586	-	-	-	-	-	-	6,009,5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08,779)	(795,339)	(1,845,173)	-	(1,922)	-	-	(2,751,2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900,807	(795,339)	(1,845,173)	-	(1,922)	-	-	3,258,37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83,954	-	(983,954)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549,224)	-	-	-	-	-	-	(3,549,224)
特別盈餘公積	-	-	-	1,079,731	(1,079,731)	-	-	-	-	-	-	-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44,765)	(44,76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1,069)	2,354	-	-	-	-	-	-	-	241,716	88,626	321,62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4,940,576)	-	4,940,576	-	-	-	-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7,898,001	614,244	13,405,589	7,587,177	31,630,502	(1,311,979)	(3,970,407)	-	(6,649)	(3,614)	(69,734)	65,773,130

董事長：許春華



經理人：趙令瑜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陳世賢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397,521	12,926,45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119,888	1,843,573
攤銷費用	170,592	240,58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14,206
利息費用	44,172	120,388
利息收入	(148,612)	(109,682)
股利收入	(125,909)	(536,745)
員工酬勞成本	321,893	371,7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2,888,820)	(2,508,17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19,295)	(106,133)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0,952	275,411
其他	(35,023)	16,94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710,162)	(377,8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7,612)	(559,839)
應收票據及帳款	645,244	(392,539)
存貨	1,881,723	(526,773)
其他流動資產	873,723	(655,9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753,078	(2,135,0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1,003,590)	(606,112)
其他應付款	(335,568)	225,563
其他流動負債	(242,193)	(284,293)
淨確定福利負債	(63,767)	(62,3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45,118)	(727,1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7,960	(2,862,259)
調整項目合計	(602,202)	(3,240,09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795,319	9,686,365
收取之利息	157,509	103,553
收取之股利	167,215	601,990
支付之利息	(44,466)	(108,274)
支付之所得稅	(1,846,562)	(2,287,5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229,015	7,996,127

董事長：許春華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趙令瑜



會計主管：陳世賢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91,748	347,7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3,043	43,47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0,000)	(100,0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79,533	299,22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31,234)	(3,298,6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58,001	126,59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43,980	(1,843,980)
取得無形資產	(40,497)	(26,654)
其他金融資產	467,225	(4,377,842)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80)	(67,5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97,919	(8,897,62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617,830)	632,130
發行公司債	-	5,000,000
償還長期借款	-	(7,750,000)
租賃本金償還	(78,198)	-
其他非流動負債	(714)	17,999
發放現金股利	(3,549,224)	(4,422,497)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44,765)	(183,1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290,731)	(6,705,4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336,203	(7,606,99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694,854	14,301,8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031,057	6,694,854

董事長：許春華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趙令瑜



會計主管：陳世賢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九年一月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南市仁德區文賢里三甲子59-1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銷售ABS樹脂、PS樹脂、AS樹脂、PC、PCS、合成橡膠、壓克力粒、導光板、擴散板及電子化學品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以下簡稱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以下簡稱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公司採修正式追溯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無產生累積影響數且不重編比較期資訊，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租賃定義

本公司先前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於合約開始日判斷一項協議是否屬或包含租賃。變更會計政策後則係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租賃定義評估合約是否屬或包含租賃，會計政策詳附註四(十一)。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選擇採用權宜作法豁免評估初次適用日前之交易是否為租賃，亦即，將先前已辨識為租賃之合約直接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規定。先前已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辨識非屬租賃之合約則不再重新評估是否為租賃。因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所規定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初次適用日及之後所簽訂或變更之合約。

(2)承租人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交易，先前係依據租賃合約是否已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評估其分類。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下，則針對租賃合約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選擇將承租機器設備、倉儲及影印機等適用短期租賃之認列豁免，

A. 先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下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

過渡時，租賃負債係以剩餘租賃給付現值衡量，並使用初次適用日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使用權資產則依租賃負債之金額，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本公司適用此方式於豁免合約以外之其他所有租賃。

此外，本公司採用以下權宜作法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

- a.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b.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刻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有關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c.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d.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e.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出租人

除轉租外，本公司無須針對其為出租人之交易於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進行任何調整，而係自初次適用日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處理其出租交易。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對財務報告之影響

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時，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分別為430,439千元及314,435千元。租賃負債係以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將租賃給付折現，所使用之利率其加權平均數為0.95%。

初次適用日之前一年度營業租賃承諾金額與初次適用日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調節如下：

	108.1.1
107.12.31之營業租賃承諾金額	\$ <u>326,603</u>
	\$ <u>326,603</u>
以108.1.1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金額	<u>314,435</u>
於108.1.1認列之租賃負債金額	\$ <u>314,435</u>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1080323028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九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九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本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2年1月1日

上表所列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均不攸關。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3)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避險金融工具；
- (4)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六)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 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 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經營模式評估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6)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本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對確定承諾匯率風險之避險係以現金流量公允價值避險處理。

於避險關係開始時，本公司以書面記錄風險管理目標、避險執行策略及被避險項目與避險工具間之經濟關係，包括避險工具是否預期能抵銷被避險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1)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於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其他權益-避險工具之損益」，前述認列金額以被避險項目自避險開始後之公允價值累積變動數為限。屬避險無效部分之利益或損失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與已認列之被避險項目於綜合損益表列於相同會計項目下。然而，當被避險預期交易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列入權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衡量成本。此外，若本公司預期全部或部分損失於未來期間無法回收，則立即將該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若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或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則推延停止適用避險會計。停止適用現金流量避險時，已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發生前繼續列報於權益，於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時，作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調整。其他現金流量避險，則於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認列於損益時，將該累計之其他權益金額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若被避險未來現金流量不再預期發生，累計於其他權益之金額立即重分類至損益。

(七) 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本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年~60年
(2)機器設備	3年~15年
(3)其他設備	3年~2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機器設備、倉儲及影印機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3.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承租人

租賃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十二)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 其他無形資產 1年～10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十五)收入之認列

2.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 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港口將貨品運裝上船，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數量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現金交割之股份增值權應給付予員工之公允價值金額，係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依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該負債，其任何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董事會通過增資基準日之日。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本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酬勞及給予員工之限制權利新股。

(廿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公司無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未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本公司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無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8.12.31</u>	<u>107.12.31</u>
現金及週轉金	\$ 424	303
支票存款	1,267	1,823
活期存款	2,835,327	3,560,976
外幣存款	1,719,124	1,589,894
定期存款	200,000	950,000
約當現金	<u>5,274,915</u>	<u>591,858</u>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0,031,057</u>	<u>6,694,854</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四)。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2,298,970	2,151,949
債券投資	<u>2,711,095</u>	<u>1,210,504</u>
合 計	<u>\$ 5,010,065</u>	<u>3,362,453</u>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u>108.12.31</u>	<u>107.12.31</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流動	\$ 2,256,843	5,549,435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非流動	<u>1,132,219</u>	<u>1,906,881</u>
合 計	<u>\$ 3,389,062</u>	<u>7,456,316</u>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為125,901千元及536,74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2,191,748千元，累積處分損失計4,940,576千元，故已將前述累積處分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出售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年度產生處分損失計136,161千元帳列保留盈餘，其中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轉入保留盈餘數計116,068千元。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四)。

3.避險之金融資產(負債)

避險之金融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現金流量避險

	<u>108.12.31</u>	<u>107.12.31</u>
避險之金融資產(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u>\$ (25,849)</u>	<u>(10,408)</u>

本公司因美金借款可能隨市場利率及匯率變動導致未來利息支付金額產生波動，為規避未來現金流出之不確定性，故另外簽訂換匯換利合約。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報導日被指定為避險工具之相關資訊如下：

108.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USD <u>30,000</u>	108.12~109.12	0.40%	30天LIBOR+0.33%	1年
USD <u>20,000</u>	108.12~109.12	0.39%	30天LIBOR+0.35%	1年
107.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合約期間	支付利率	收取利率	交換期間
USD <u>30,000</u>	107.12~108.12	0.45%	30天LIBOR+0.75%	1年
USD <u>20,000</u>	107.12~108.12	0.42%	30天LIBOR+0.75%	1年

公平價值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具之金融商品	108.12.31	107.12.31	現金流量預期產生期間	相關利益損失預期於損益表認列期間
美金借款	換匯換利	(25,849)	(10,408)	民國一〇七年至一〇九年	民國一〇七年至一〇九年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 (1,922)	7,186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上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廿四)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

4. 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08年度		107年度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u>33,891</u>	<u>40,081</u>	<u>74,563</u>	<u>26,900</u>
下跌1%	\$ <u>(33,891)</u>	<u>(40,081)</u>	<u>(74,563)</u>	<u>(26,900)</u>

(三)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	\$ 11,194	76,442
應收帳款	4,663,101	5,243,097
減：備抵損失	(54,291)	(54,291)
	<u>\$ 4,620,004</u>	<u>5,265,248</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8.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4,656,358	1.02%	47,391
逾期60天以下	17,937	1.02%	182
	\$ 4,674,295		47,573

	107.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287,789	1.02%	54,036
逾期60天以下	30,471	1.02%	311
逾期61~90天	1,279	1.02%	13
	\$ 5,319,539		54,360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期初餘額	\$ 54,291	49,325
認列減損損失	-	14,206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9,240)
期末餘額	\$ 54,291	54,291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未有設定作為借款擔保情形。

(四)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108.12.31	107.12.31
其他應收款	\$ 95,771	277,782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子公司	-	1,843,980
	\$ 95,771	2,121,762

上述其他應收款依據歷史經驗預期於存續期間內無因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故估計其預期信用損失率為零。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四)。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存 貨

	<u>108.12.31</u>	<u>107.12.31</u>
原 料	\$ 3,285,435	4,247,963
應收存外原料	126	269,313
物 料	187,277	214,785
在 製 品	66,522	78,504
半 成 品	927,204	1,396,101
製 成 品	3,452,167	3,913,886
商 品	9,224	9,561
在 途 存 貨	277,686	-
減：備抵損失	<u>(25,879)</u>	<u>(68,628)</u>
	<u>\$ 8,179,762</u>	<u>10,061,485</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銷貨成本	\$ 62,423,452	76,111,59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2,749)	37,132
存貨報廢損失	5,037	19,034
出售下腳、廢料等收入	(80,133)	(122,297)
停工損失	<u>23,501</u>	<u>22,615</u>
	<u>\$ 62,329,108</u>	<u>76,068,076</u>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子 公 司	\$ 24,263,316	21,774,868
關聯企業	<u>173,310</u>	<u>158,623</u>
	<u>\$ 24,436,626</u>	<u>21,933,491</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8.12.31</u>	<u>107.12.31</u>
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173,310</u>	<u>158,623</u>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0,087	16,667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u>20,087</u>	<u>16,667</u>

3. 擔保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2,242,721	9,498,432	41,504,701	2,954,167	1,567,941	67,767,962
增 添	4,072	27,943	139,941	37,891	2,264,000	2,473,847
處分及報廢	(635,243)	(45,484)	(628,114)	(73,595)	(854)	(1,383,290)
其 他	-	-	-	-	(96,973)	(96,973)
重 分 類	-	191,708	1,468,744	224,052	(1,884,504)	-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11,611,550</u>	<u>9,672,599</u>	<u>42,485,272</u>	<u>3,142,515</u>	<u>1,849,610</u>	<u>68,761,546</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1,829,358	9,428,990	40,124,206	2,364,578	1,838,574	65,585,706
增 添	430,962	30,290	80,349	33,516	2,700,975	3,276,092
處分及報廢	(17,599)	(125,812)	(822,547)	(43,409)	(298)	(1,009,665)
其 他	-	-	-	-	(84,171)	(84,171)
重 分 類	-	164,964	2,122,693	599,482	(2,887,139)	-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12,242,721</u>	<u>9,498,432</u>	<u>41,504,701</u>	<u>2,954,167</u>	<u>1,567,941</u>	<u>67,767,962</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總 計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5,541,051	37,571,461	2,143,002	-	45,255,514
本年度折舊	-	360,261	1,407,059	233,917	-	2,001,237
減損損失	-	-	50,910	42	-	50,952
處分及報廢	-	(45,484)	(625,610)	(73,490)	-	(744,584)
重 分 類	-	(2,444)	2,444	-	-	-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853,384</u>	<u>38,406,264</u>	<u>2,303,471</u>	<u>-</u>	<u>46,563,119</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5,270,684	36,889,909	1,965,142	-	44,125,735
本年度折舊	-	363,404	1,261,185	218,984	-	1,843,573
減損損失	-	30,941	242,729	1,741	-	275,411
處分及報廢	-	(123,978)	(822,362)	(42,865)	-	(989,205)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541,051</u>	<u>37,571,461</u>	<u>2,143,002</u>	<u>-</u>	<u>45,255,514</u>
帳面金額：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1,611,550</u>	<u>3,819,215</u>	<u>4,079,008</u>	<u>839,044</u>	<u>1,849,610</u>	<u>22,198,427</u>
民國107年1月1日	<u>\$ 11,829,358</u>	<u>4,158,306</u>	<u>3,234,297</u>	<u>399,436</u>	<u>1,838,574</u>	<u>21,459,971</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2,242,721</u>	<u>3,957,381</u>	<u>3,933,240</u>	<u>811,165</u>	<u>1,567,941</u>	<u>22,512,448</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56,075千元及143,324千元，其中購置固定資產(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利息資本化金額分別為11,903千元及22,936千元，利率分別為0.5904%~1.3140%及1.1400%~1.7460%。

本公司依固定資產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因部分資產未來無經濟效益，故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提列減損損失50,952千元及275,41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減損為2,756,148千元，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出售部分固定資產，致累計減損減少8,926千元及145,720千元，其餘部分因無證據顯示該資產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確定減少，故無迴轉之情形。

本公司因未具農業企業機構資格，對於所持有之農地及地上物無法辦理所有權及稅籍登記，乃與自然人簽訂借名登記契約，借用該自然人名義登記為所有權人，借名登記財產有關之一切證件均由本公司統一保管，以作為保全措施。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總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原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追溯適用IFRS16之影響數	<u>5,366</u>	<u>2,806</u>	<u>422,267</u>	<u>430,439</u>
民國108年1月1日追溯後餘額	5,366	2,806	422,267	430,439
增 添	-	-	78,478	78,478
租約修改	<u>3,927</u>	<u>630</u>	-	<u>4,557</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9,293</u>	<u>3,436</u>	<u>500,745</u>	<u>513,474</u>
使用權資產之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本年度折舊	<u>2,683</u>	<u>1,403</u>	<u>114,565</u>	<u>118,65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683</u>	<u>1,403</u>	<u>114,565</u>	<u>118,651</u>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6,610</u>	<u>2,033</u>	<u>386,180</u>	<u>394,823</u>

(九)無形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帳面價值：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23,423</u>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118,123</u>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主係電腦軟體，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間均無重大增添、處分、減損之提列或迴轉之情形，本期攤銷金額請詳附註十二。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之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預付貨款	\$ 47,663	693,036
預付費用	10,904	123,438
遞延費用	134,357	170,309
存出保證金	87,976	86,567
其他應收款	95,771	2,121,762
應收退稅款	381,497	426,763
其他	<u>15,215</u>	<u>28,654</u>
	<u>\$ 773,383</u>	<u>3,650,529</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供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十一)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1,505,300</u>	<u>2,136,650</u>
尚未使用額度	\$ <u>17,845,122</u>	<u>14,698,431</u>
利率區間	<u>2.183%~2.19%</u>	<u>0.77%~3.44%</u>

本公司無以資產設定抵押提供銀行借款擔保之情形。

(十二)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綠色債券)資訊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發行普通公司債總金額	\$ <u>5,000,000</u>	<u>5,000,000</u>

為落實本公司環保政策，並響應政府推動綠能政策與發展綠色債券市場，於民國一〇七年九月二十六日在台灣發行票面利率0.85%之五年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自發行日起按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算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所募集資金全數用於支應從事再生能源發展、能源使用效率提升、溫室氣體減量、水資源回收循環再利用及汙染防治控制相關資本支出，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數計3,910,617千元及4,377,842千元，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十三)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08.12.31</u>
流動	\$ <u>85,187</u>
非流動	\$ <u>266,065</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四)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u>3,504</u>
短期租賃之費用	\$ <u>18,424</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u>100,126</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機器設備、倉儲及影印機之租賃期間為一年，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營業租賃

1.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部分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08.12.31
一年內	\$ 62,659
一年至五年	69,287
五年以上	<u>168,004</u>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u>299,950</u>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不可取消租賃期間之未來應付最低租賃款情形如下：

	107.12.31
一年內	\$ 40,567
一年至五年	23,906
五年以上	<u>252</u>
	\$ <u>64,725</u>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由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57,911千元及53,967千元。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40,046	3,108,29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2,505,377)</u>	<u>(2,443,88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u>\$ 734,669</u>	<u>664,402</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及華南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共計2,505,377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108,290	3,190,35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6,805	74,33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3,377	37,070
— 經驗調整造成之精算損益	144,612	(34,055)
計畫支付之福利	<u>(153,038)</u>	<u>(159,416)</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3,240,046</u>	<u>3,108,290</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443,888	2,398,913
利息收入	24,975	26,84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3,955	67,701
計劃參與者之提撥	105,597	109,84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u>(153,038)</u>	<u>(159,416)</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2,505,377</u></u>	<u><u>2,443,888</u></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35,722	39,204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u>6,108</u>	<u>8,285</u>
	<u><u>\$ 41,830</u></u>	<u><u>47,489</u></u>
營業成本	\$ 32,368	36,521
推銷費用	3,964	4,796
管理費用	2,962	3,166
研究發展費用	<u>2,536</u>	<u>3,006</u>
	<u><u>\$ 41,830</u></u>	<u><u>47,489</u></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66,856	231,542
本期認列	<u>134,034</u>	<u>(64,686)</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300,890</u></u>	<u><u>166,856</u></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折現率	0.75 %	1.00 %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0 %	1.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04,12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9.4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73,377)	75,873
調薪率	73,926	(71,863)
107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73,505)	76,102
調薪率	74,343	(72,17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別為64,478千元及64,31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781,389	2,404,77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6,416)</u>	<u>8,486</u>
	<u>774,973</u>	<u>2,413,261</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612,962	474,432
所得稅稅率變動	<u>-</u>	<u>199,221</u>
	<u>612,962</u>	<u>673,653</u>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u>\$ 1,387,935</u>	<u>3,086,914</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26,807</u>	<u>(5,991)</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利	<u>\$ 7,397,521</u>	<u>12,926,455</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79,504	2,585,291
所得稅稅率變動	-	199,221
永久性差異	(188,041)	(185,245)
租稅獎勵	(118,519)	(126,791)
前期(高)低估	(6,416)	8,486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高)低估	(969)	-
未分配盈餘加徵	<u>222,376</u>	<u>605,952</u>
所得稅費用	<u>\$ 1,387,935</u>	<u>3,086,914</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u>投資損益</u>	<u>其 他</u>	<u>合 計</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240,655	13,744	2,254,399	
借記/(貸記)損益	<u>421,047</u>	<u>8,884</u>	<u>429,931</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2,661,702</u>	<u>22,628</u>	<u>2,684,330</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1,572,072	3,463	1,575,535	
借記/(貸記)損益	<u>668,583</u>	<u>10,281</u>	<u>678,864</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240,655</u>	<u>13,744</u>	<u>2,254,399</u>	
	<u>確定福 利計畫</u>	<u>資產減 損損失</u>	<u>其 他</u>	<u>合 計</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0,733	262,869	171,598	485,200
(借記)/貸記損益	(12,754)	(102,094)	(68,183)	(183,03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26,807</u>	<u>-</u>	<u>-</u>	<u>26,807</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64,786</u>	<u>160,775</u>	<u>103,415</u>	<u>328,976</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64,720	288,491	132,769	485,980
(借記)/貸記損益	(7,996)	(25,622)	38,829	5,21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u>(5,991)</u>	<u>-</u>	<u>-</u>	<u>(5,991)</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0,733</u>	<u>262,869</u>	<u>171,598</u>	<u>485,200</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9,6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1,96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中，已發行股份分別為1,789,800千股及1,790,907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8年度	107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1,790,907	1,791,540
註銷股本	(1,107)	(633)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 1,789,800</u>	<u>1,790,907</u>

1. 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六日股東會通過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劃，並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普通股30,000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300,000千元，以民國一〇五年九月八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四日完成變更登記。其中358千股、633千股及1,107千股因員工離職及績效評等未達標準已分別於民國一〇六年九月三十日、一〇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八年十月十五日註銷，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六日、一〇七年十月二十五日及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二日完成變更登記，請詳附註六(十八)。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8.12.31	107.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537,732	327,53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829	2,82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2,241	2,241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3,578	237,029
庫藏股票交易	67,864	42,257
	<u>\$ 614,244</u>	<u>611,89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以前年度累計之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7,587,177千元及6,507,446千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十三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五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00	3,549,224	2.50	4,422,49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六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80	3,215,885

4.庫藏股

本公司因公司法第167條之1規定，為將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註銷之股數分別為2,462千股及4,046千股。

依上段所述公司法之規定，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本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5,253千股，收買股份金額為69,734千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公司法規定，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 售投資	避險工具 之 損 益	現金流 量避險	員工未賺 得酬勞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516,640)	(7,065,810)	-	(4,727)	-	(245,330)	(7,832,50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773,972)	-	-	-	-	-	(773,97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子 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21,367)	-	-	-	-	-	(21,36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子 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2,711)	-	-	-	-	(2,7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1,842,462)	-	-	-	-	(1,842,46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4,940,576	-	-	-	-	4,940,576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	-	(1,922)	-	-	(1,922)
員工未賺得酬勞	-	-	-	-	-	241,716	241,71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1,979)</u>	<u>(3,970,407)</u>	<u>-</u>	<u>(6,649)</u>	<u>-</u>	<u>(3,614)</u>	<u>(5,292,649)</u>
民國107年1月1日	\$ (137,231)	-	(6,358,302)	-	(11,913)	(514,527)	(7,021,973)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5,732,720)	6,358,302	(11,913)	11,913	-	625,582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37,231)	(5,732,720)	-	(11,913)	-	(514,527)	(6,396,39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	(369,520)	-	-	-	-	-	(369,52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子 公司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9,889)	-	-	-	-	-	(9,88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子 公司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7,483)	-	-	-	-	(7,4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1,441,675)	-	-	-	-	(1,441,67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116,068	-	-	-	-	116,068
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	-	-	7,186	-	-	7,186
員工未賺得酬勞	-	-	-	-	-	269,197	269,19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516,640)</u>	<u>(7,065,810)</u>	<u>-</u>	<u>(4,727)</u>	<u>-</u>	<u>(245,330)</u>	<u>(7,832,507)</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30,0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全職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29.4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得無償取得所獲配之股份，並自獲配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滿一、二年及三年時分別既得所獲配股份之30%、30%及40%。員工獲配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信託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獲配員工於取得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本公司全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12,126	21,041
本期既得數量	(10,835)	(8,282)
本期喪失數量	(1,107)	(633)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u>\$ 184</u>	<u>12,126</u>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下列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類 型	<u>權益交割</u>	
	<u>員工庫藏股 轉讓辦法(B)</u>	<u>員工庫藏股 轉讓辦法(A)</u>
給與日	108.11.04	107.11.20
給與數量(股)	3,109,689	3,555,612
合約期間	-	-
授予對象	全體員工	全體員工
既得條件	立即既得	立即既得
給予日公允價值	36.82	34.09

類 型	<u>限制員工權利新股</u>
給與日	105.09.08
給與數量(股)	30,000,000
合約期間	-
授予對象	全體員工
既得條件	符合本公司訂定之評核標準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限制型員工認股權給予日之公允價值為29.4元，其價值評估係依市場基礎法中之股價淨值比法為估價基礎，並考量流通性等非量化因素作折價調整。

1.本公司庫藏股轉讓辦法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	-	-	-
本期給與	-	3,110	-	3,556
本期執行	-	(3,110)	-	(3,556)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	-	-

2.員工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	\$ 207,394	250,580
因庫藏股轉讓員工所產生之費用	114,499	121,211
合計	\$ 321,893	371,791

(十九)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6,009,586	9,839,54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777,905	1,769,866
	\$ 3.38	5.5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6,009,586	9,839,54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1,777,905	1,769,86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3,786	4,782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828	11,71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789,519	1,786,358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3.36	5.51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客戶合約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亞 洲	\$ 62,960,026	80,151,881
美 洲	2,733,812	3,632,399
歐 洲	2,791,008	3,894,125
其 他	<u>1,959,947</u>	<u>2,634,268</u>
	<u><u>\$ 70,444,793</u></u>	<u><u>90,312,673</u></u>
主要產品：		
塑 膠	\$ 61,062,346	79,519,505
電子材料	3,650,212	5,264,938
特用化學	4,899,039	4,652,129
其 他	<u>833,196</u>	<u>876,101</u>
	<u><u>\$ 70,444,793</u></u>	<u><u>90,312,673</u></u>

(廿一)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暨不高於千分之一為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所稱獲利係指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暨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員工酬勞應由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或股票配發，並報告股東會。其配發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2,337千元及140,20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皆為110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民國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33,971	102,189
其 他	14,641	7,493
股利收入	<u>125,909</u>	<u>536,745</u>
	<u><u>\$ 274,521</u></u>	<u><u>646,427</u></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81,903)	436,3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219,295	106,1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50,952)	(275,411)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251,066	(185,202)
其 他	<u>335,206</u>	<u>296,981</u>
	<u>\$ 672,712</u>	<u>378,823</u>

3.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	\$ 56,075	143,324
減：利息資本化	<u>(11,903)</u>	<u>(22,936)</u>
	<u>\$ 44,172</u>	<u>120,388</u>

(廿三)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之重分類調整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現金流量避險：		
當年度產生之其他綜合(損失)利益	\$ (1,922)	7,1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利益或損失	<u>\$ (1,922)</u>	<u>7,186</u>

(廿四)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53%及47%係由5家之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相關資訊及備抵損失提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其他應收款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505,300	1,524,681	612,343	912,338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347,766	3,347,766	3,347,766	-	-	-	-
其他應付款	1,533,346	1,533,346	1,533,346	-	-	-	-
租賃負債	351,252	357,738	32,128	55,849	85,829	183,932	-
應付公司債	5,000,000	5,158,937	20,958	21,541	42,500	5,073,938	-
存入保證金	1,841	1,841	1,841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25,849	25,849	25,849	-	-	-	-
	<u>\$ 11,765,354</u>	<u>11,950,158</u>	<u>5,574,231</u>	<u>989,728</u>	<u>128,329</u>	<u>5,257,870</u>	<u>-</u>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136,650	2,139,675	2,139,675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4,351,356	4,351,356	4,351,356	-	-	-	-
其他應付款	1,744,472	1,744,472	1,744,472	-	-	-	-
應付公司債	5,000,000	5,201,437	20,958	21,541	42,500	5,116,438	-
存入保證金	2,555	2,555	2,555	-	-	-	-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10,408	10,408	-	10,408	-	-	-
	<u>\$ 13,245,441</u>	<u>13,449,903</u>	<u>8,259,016</u>	<u>31,949</u>	<u>42,500</u>	<u>5,116,438</u>	<u>-</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85,549	30.1060	8,596,738	294,382	30.7330	9,047,242
歐 元	8,932	33.5627	299,782	6,425	34.9881	224,799
人 民 幣	63,225	4.3008	271,918	67,077	4.4449	298,151
日 幣	1,456,622	0.2756	401,445	1,083,022	0.2773	300,322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9,180	30.1060	276,359	8,515	30.7330	261,705
人 民 幣	4,687,481	4.3008	20,159,918	4,123,578	4.4449	18,328,892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6,682	30.1060	2,007,528	92,931	30.7330	2,856,048
日幣	1,540,660	0.2756	424,606	1,464,098	0.2773	405,99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698	30.1060	322,074	19,662	30.7330	604,272
歐元	1,962	33.5627	65,850	2,837	34.9881	99,261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歐元、人民幣及日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7,102千元及52,86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本公司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81,903千元及利益436,322千元。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12,042千元及17,093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避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 衍生性金融資產	\$ 5,010,065	5,010,065	-	-	5,010,0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2,256,843	2,256,843	-	-	2,256,843
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132,219	-	-	1,132,219	1,132,219
小計	3,389,062	2,256,843	-	1,132,219	3,389,0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31,057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4,620,004	-	-	-	-
其他應收款	95,771	-	-	-	-
其他金融資產	3,910,617	-	-	-	-
存出保證金	87,976	-	-	-	-
小計	18,745,425	-	-	-	-
合計	\$ 27,144,552	7,266,908	-	1,132,219	8,399,127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25,849	-	25,849	-	25,84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1,505,3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3,347,766	-	-	-	-
其他應付款	2,931,996	-	-	-	-
應付公司債	5,000,000	-	-	-	-
存入保證金	1,841	-	-	-	-
租賃負債	351,252	-	-	-	-
小計	13,138,155	-	-	-	-
合計	\$ 13,164,004	-	25,849	-	25,849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 衍生性金融資產	\$ 3,362,453	3,362,453	-	-	3,362,45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5,549,435	5,549,435	-	-	5,549,435
無公開報價權益工具	1,906,881	-	-	1,906,881	1,906,881
小計	7,456,316	5,549,435	-	1,906,881	7,456,31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694,854	-	-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5,265,248	-	-	-	-
其他應收款	2,121,762	-	-	-	-
其他金融資產	4,377,842	-	-	-	-
存出保證金	86,567	-	-	-	-
小計	18,546,273	-	-	-	-
合計	\$ 29,365,042	8,911,888	-	1,906,881	10,818,769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合約	\$ 10,408	-	10,408	-	10,4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	2,136,65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4,351,356	-	-	-	-
其他應付款	3,357,226	-	-	-	-
應付公司債	5,000,000	-	-	-	-
存入保證金	2,555	-	-	-	-
小計	14,847,787	-	-	-	-
合計	\$ 14,858,195	-	10,408	-	10,408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2.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或淨資產價值法，其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以適當之乘數估算評價標的之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2.2) 衍生金融工具

換匯換利合約通常係依據目前之匯率及利率評價。

(3)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4) 第三等級之動明細表

	<u>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906,881
減資退還股款	(33,0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41,619)</u>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2,219</u>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
重分類	1,799,048
減資退還股款	(43,47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51,312</u>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906,881</u>

(5)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無活絡 市場之權益工具	資產法	•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12%~ 15%)	• 乘數愈高，公允 價值愈高 •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6)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 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	市場乘數	0.5%	\$ 5,481	(5,481)
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	市場乘數	0.5%	\$ 8,630	(8,630)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透過持有擔保品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及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他人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三。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極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另外，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共計17,845,122千元及14,698,431千元。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及美金。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歐元、日幣及美金。

本公司多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並輔以衍生性工具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利率風險

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廿六)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本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庫藏股及其他權益)加淨負債。

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負債總額	\$ 17,623,095	20,130,87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031,057)</u>	<u>(6,694,854)</u>
淨負債	7,592,038	13,436,016
權益總額	65,773,130	65,787,119
減：與現金流量避險相關之權益累積金額	<u>6,649</u>	<u>4,727</u>
調整後資本	<u>\$ 73,371,817</u>	<u>79,227,862</u>
負債資本比率	<u>10.35 %</u>	<u>16.96 %</u>

(廿七)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度之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如下：

- 1.以融資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u>108.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8.12.31</u>
短期借款	\$ 2,136,650	(617,830)	(13,520)	1,505,300
租賃負債	<u>314,435</u>	<u>(78,198)</u>	<u>115,015</u>	<u>351,252</u>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2,451,085</u>	<u>(696,028)</u>	<u>101,495</u>	<u>1,856,552</u>
	<u>107.1.1</u>	<u>現金流量</u>	<u>非現金之變動</u>	<u>107.12.31</u>
短期借款	\$ 1,492,400	632,130	12,120	2,136,65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 1,492,400</u>	<u>632,130</u>	<u>12,120</u>	<u>2,136,650</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Jumping Holding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奇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Lucky Eight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新視代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詹特拉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Lin Shine Optronics (HK) Company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旅順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奇菱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奇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佳美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奇美博物館基金會	受本公司捐贈達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財團法人奇美文化基金會	受本公司捐贈達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3,769,666	4,103,631
其他關係人	102,846	-
	<u>\$ 3,872,512</u>	<u>4,103,631</u>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銷貨價格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為30~105天。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進 貨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子公司	\$ 612,795	627,683
關聯企業	-	1,589
其他關係人	49,061	42,532
	<u>\$ 661,856</u>	<u>671,804</u>

本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一般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收貨後30~60天。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8.12.31</u>	<u>107.12.31</u>
應收帳款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 1,055,305	764,250
應收帳款	子公司	310,661	331,923
其他應收款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19,654	-
其他應收款	Jumping Holding Co., Ltd.	-	1,843,980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540	7,643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1,054	1,015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	171	258
其他流動資產	子公司	5,161	11,426
		<u>\$ 1,392,546</u>	<u>2,960,495</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u>	<u>108.12.31</u>	<u>107.12.31</u>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47,321	154,890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7,417	3,416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6,483	3,351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132	64
其他非流動負債	關聯企業	200	200
		<u>\$ 61,553</u>	<u>161,921</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預付子公司設備款，總價分別為45千元及1,061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向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購入機器設備及雜項設備，總價分別為2,162千元及571千元。

關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詳細資訊請詳附註六(七)。

(2)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出售固定資產給子公司，總價分別為1,056千元及5,067千元。

6. 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之其他應收款如下：

	<u>108.12.31</u>	<u>107.12.31</u>
Jumping Holding Co., Ltd.	\$ -	<u>1,843,980</u>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依撥款當年度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損失。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之放款利息收入分別為14,641千元及7,493千元。

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董事會決議設立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投資計10,000千股，共計100,000千元。

民國一〇八年二月十八日及一〇八年九月九日董事會決議參與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分別增資20,000千股及40,000千股，共計200,000千元及400,000千元，本公司全部參與認購。

8.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8年度	107年度
營業及製造費用	子公司	\$ 46,931	55,463
營業及製造費用	其他關係人	10,428	4,594
利息收入	子公司	14,641	7,493
租金收入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40	12,240
租金收入	其他子公司	7,628	7,371
租金收入	旅順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11,600	11,600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539	992
其他收入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121,798	124,639
其他收入	其他子公司	41,426	9,341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161	144
研發收入	子公司	8,058	2,318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95,982	100,356
退職後福利	2,590	2,571
	<u>\$ 98,572</u>	<u>102,927</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8.12.31</u>	<u>107.12.31</u>
其他非流動資產	民事訴訟保證金、租賃及購料保證金等	<u>\$ 87,976</u>	<u>86,56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公司向客戶進貨及借款等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

	<u>108.12.31</u>	<u>107.12.31</u>
台 幣	\$ 12,162,005	12,049,165
美 金	7,586,712	5,132,411
	<u>\$ 19,748,717</u>	<u>17,181,576</u>

2.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u>108.12.31</u>	<u>107.12.31</u>
台 幣	\$ 586,569	700,000
美 金	259,469	314,322
歐 元	77,906	-
日 幣	4,528	1,882
	<u>\$ 928,472</u>	<u>1,016,204</u>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銷貨、工程施工及運輸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174,668千元及779,005千元。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興建廠房已簽訂之工程合約金額分別為1,306,771千元及1,611,112千元；尚未支付金額分別為923,098千元及842,032千元。

5.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年四月至一〇八年三月止，向交通部高雄港務局租用安平港22、23號碼頭，以BOT方式合作興建石化品碼頭及儲槽設施，並訂有最低貨物裝卸量之協議。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因未達貨物裝卸量之標準，應補償其管理費，金額為500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8年度			107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297,668	1,218,451	3,516,119	2,494,985	1,306,046	3,801,031
勞健保費用	133,915	64,615	198,530	129,510	62,360	191,870
退休金費用	70,614	35,694	106,308	75,358	36,446	111,804
董事酬金	-	90	90	-	90	9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66,520	87,912	254,432	133,542	66,079	199,621
折舊費用	1,771,229	348,659	2,119,888	1,557,320	286,253	1,843,573
攤銷費用	74,941	95,651	170,592	112,154	128,435	240,589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2,123人及2,100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6人及6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奇美實業(股)公司	漳州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2	65,773,130	8,631,000	8,631,000	-	-	13.12 %	67,773,130	Y		Y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被背書保證對象關係如下：

- 1.表示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母公司。

註3：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如下：

- 1.累積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100%為限。
- 3.因業務往來關係所為之背書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一年業務往來之金額。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授權董事長決行之限額，以不超過前述各項對外背書保證金額之100%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奇美實業 (股)公司	群創光電(股)公司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270,930	2,256,843	2.79 %	2,256,843	
"	Hanwha General Chemical Co., Ltd.	-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96	40,314	0.60 %	40,314	
"	Chemcross. Com, Inc 股票	-	"	100	3,072	0.60 %	3,072	
"	保利錄光電股份有限 公司	-	"	3,750	-	3.37 %	-	
"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公 司股票	-	"	88	-	0.33 %	-	
"	泰奇投資(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實質 關係人	"	45,324	1,040,592	15.11 %	1,040,592	
"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	-	"	5,739	48,241	17.39 %	48,241	
"	沙烏地阿拉伯王國公債 III	-	"	-	164,665	- %	164,665	
"	蘋果公司債券II	-	"	-	158,930	- %	158,930	
"	富國銀行次順位債券VI	-	"	-	160,435	- %	160,435	
"	荷蘭銀行次順位債券I	-	"	-	162,708	- %	162,708	
"	日產汽車美元債券	-	"	-	31,377	- %	31,377	
"	長江和記實業美元債券	-	"	-	209,747	- %	209,747	
"	新加坡電信集團美元債 券	-	"	-	58,899	- %	58,899	
"	寶馬汽車之債券	-	"	-	180,106	- %	180,106	
"	康卡斯特美元債券	-	"	-	148,681	- %	148,681	
"	微狄亞視訊公司債券I	-	"	-	295,910	- %	295,910	
"	亞馬遜公司債券	-	"	-	291,931	- %	291,931	
"	寶馬美國資本有限責任 公司債券I	-	"	-	176,191	- %	176,191	
"	聯合健康集團美元債券	-	"	-	297,849	- %	297,849	
"	豐田汽車美元債券	-	"	-	104,970	- %	104,970	
"	美國電話電報美元債券	-	"	-	180,769	- %	180,769	
"	AT&T公司美元債券	-	"	-	87,927	- %	87,927	
"	貝萊德亞洲老虎債券基 金	-	"	222	292,418	- %	292,418	
"	鋒裕匯理策略收益基金	-	"	273	100,481	- %	100,481	
"	PIMCO多元收益債券基 金M	-	"	141	50,155	- %	50,155	
"	施羅德環球企業債券基 金	-	"	333	115,229	- %	115,229	
"	PIMCO全球債券基金E	-	"	686	291,173	- %	291,173	
"	國泰智富傘型基金之 ETF安鑫組合基金A類 型	-	"	29,592	317,815	- %	317,815	
"	瀚亞全球高收益債券基 金A類 型	-	"	24,116	310,989	- %	310,989	
"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基金	-	"	38,800	405,638	- %	405,638	
"	群益全球優先順位高收 益債券基金A	-	"	27,943	295,803	- %	295,803	
"	PIMCO全球債券(美國除 外)基金E	-	"	244	119,269	- %	119,269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奇菱科技 (股)公司	柏友照明科技(股)公司 股票	-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000	5,126	6.06 %	5,126	
"	奇美食品(股)公司股票	本公司之實質 關係人	"	8,403	80,762	11.20 %	80,762	
"	The MediaTile Co., 公 司特別股	-	"	1,199	-	2.18 %	-	
"	聚森(股)公司股票	-	"	552	1,690	5.63 %	1,690	
新視代科技 (股)公司	元大得寶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525	30,459	- %	30,459	
"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 基金	-	"	1,351	20,541	- %	20,541	
"	元大得利基金	-	"	2,775	45,421	- %	45,421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債券 基金	-	"	4,878	66,265	- %	66,265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	4,081	60,717	- %	60,717	
鎮江奇美化 工有限公司	共高利率結構30799期 人民幣結構性存款產品	-	"	-	1,730,565	- %	1,730,565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 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奇美實業 (股)公司	群創光電 (股)公司普 通股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流動	非關係人	-	570,930	5,549,435	-	-	300,000	2,191,748	2,191,748	-	270,930	2,256,843
"	微軟亞視訊 公司債券I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	-	306,608	-	-	-	-	-	-	295,910
"	亞馬遜公司 債券V	"	-	-	-	-	306,748	-	-	-	-	-	-	291,931
"	聯合健康集 團美元債券	"	-	-	-	-	307,191	-	-	-	-	-	-	297,849
"	群益全球優 先順位高收 益債券基金A	"	-	-	-	-	27,943	301,200	-	-	-	-	27,943	295,803
"	瀚亞債券精 選組合基金A 類型	"	-	-	21,372	282,402	-	-	21,372	301,211	301,200	11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事 實 發生日	交易 金額	價款支 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取得目 的及使用 情形	其他 約定事 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 之關係	移轉 日期	金 額			
漳州奇美化 工有限公司	ABS項目土地	108.7.10	469,458	已支付完畢	漳州市國土 資源局古雷 港經濟開發 區分局	無	-	-	-	-	公開招標	建廠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奇美實業(股)公司	台南市新市區新晶段#68-1及#69-0	108.09.05	105.01.29	635,243	849,813	完成收款	214,570	奇景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活化資產	董事會決議通過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奇美實業(股)公司	奇菱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73,574)	(0.53)%	月結30天	-	-	38,915	0.83%	
"	"	"	進貨	498,146	0.99%	貨到後30天	-	-	(47,321)	(1.41)%	
奇美實業(股)公司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2,678,756)	(3.80)%	月結90天	-	-	1,055,305	22.58%	
"	"	"	進貨	114,648	0.23%	貨到後45天	-	-	-	-%	
"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717,336)	(1.02)%	月結90天	-	-	271,725	5.81%	
"	佳美貿易(股)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銷貨	(102,846)	(0.15)%	預先收款	-	-	-	-%	
奇菱科技(股)公司	奇美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508,215)	(28.81)%	月結30天	-	-	47,321	16.92%	
"	"	"	進貨	375,415	35.76%	月結30天	-	-	(38,915)	(28.41)%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進貨	162,193	0.32%	月結30天	-	-	(34,217)	(1.27)%	
"	"	"	銷貨	(112,945)	(0.17)%	月結30天	-	-	22,595	0.39%	
"	奇美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2,550,309	5.00%	提單日後45天	-	-	(1,055,417)	(39.30)%	
"	蘇州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銷貨	(254,189)	(0.39)%	貨到後40天	-	-	46,443	0.80%	
"	青島中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	銷貨	(500,160)	(0.77)%	貨到後40天	-	-	116,104	2.00%	
"	丹陽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	銷貨	(116,040)	(0.18)%	貨到後30天	-	-	16,482	0.28%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奇美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740,924	68.87%	月結90天	-	-	(238,221)	(79.81)%	
"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進貨	108,172	10.06%	月結30天	-	-	(21,450)	(7.19)%	
"	"	"	銷貨	(170,828)	(12.94)%	月結30天	-	-	36,989	11.88%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奇美實業(股)公司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055,305	2.94	-	-	760,223	-
"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271,725	2.52	-	-	125,662	-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青島中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116,104	4.20	-	-	101,803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廿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註1)			
奇美實業(股)公司	旅順倉儲(股)公司	台灣	化學液體原料油槽及其附帶設備之投資建設出租、倉儲有關業務	61,297	61,297	5,400	30.00 %	173,310	66,956	20,087	
"	奇菱科技(股)公司	"	塑膠製品製造、加工及買賣進出口	2,528,817	2,708,349	101,735	88.01 %	2,047,486	237,445	208,967	
"	新視代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器及機械製造、批發及零售	991,138	991,138	102,687	97.80 %	1,079,681	57,746	53,587	
"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105,247	105,247	80	100.00 %	276,359	24,819	24,819	
"	Jumping Holding Co., Ltd.	薩摩亞	"	6,170,065	6,170,065	211,560	100.00 %	20,159,918	2,581,233	2,581,233	
"	奇美綠能(股)公司	台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700,000	100,000	70,000	100.00 %	699,873	127	127	
奇菱科技(股)公司	Lin Shine Optronics (HK) Company Ltd.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1,225,577	1,225,577	37,960	100.00 %	-	337	337	
"	奇菱光電(股)公司	台灣	電子零組件製造	2,130,011	2,193,192	25,273	33.22 %	166,570	33,503	-	累計減損318,880
新視代科技(股)公司	Lucky Eight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82,410	82,410	2,500	100.00 %	26,096	131	131	
"	奇誠科技(股)公司	台灣	電器銷售及修理	48,800	48,800	4,880	97.60 %	52,571	3,043	2,977	
Jumping Holding Co., Ltd.	詹特拉投資有限公司	美國	一般投資業務	3,774,442	3,774,442	119	100.00 %	14,369,127	2,613,538	2,613,538	

註1：帳面金額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額，包含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青島中新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經營塑膠原料染色、造粒、改良性及其製品的製造業務。	49,675	(一)	-	-	-	-	38,730	28.66 %	11,100	52,943	-
東莞中華美塑料有限公司	經營塑膠原料染色、造粒、改良性及其製品的製造業務。	79,480	(一)	-	-	-	-	6,577	29.17 %	1,918	26,185	-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丹陽新華美塑 料有限公司	經營塑膠原料染 色、造粒、改良 性及其製品的製 造業務。	48,170	(一)	-	-	-	-	18,540	24.50 %	4,882	40,899	-
蘇州新華美塑 料有限公司	經營塑膠原料染 色、造粒、改良 性及其製品的製 造業務。	150,530	(一)	-	-	-	-	34,359	26.46 %	9,091	105,930	-
鎮江奇美化工 有限公司	製造、銷售、加 工塑膠原料之系 列產品。	11,104,598	(一)	4,442,529	-	-	4,442,529	4,160,279	69.60 %	2,895,554	14,314,079	176,060
菱翔工程塑料 (蘇州)有限公 司	工程塑料製造、 銷售	903,180	(二)	1,023,604	-	-	1,023,604	75,351	100.00 %	75,351	626,151	-
漳州奇美化工 有限公司	初級形態塑料及 合成樹脂製造	3,797,640	(一)	-	-	-	-	(48,989)	69.60 %	(34,096)	2,610,347	-
新視代貿易(深 圳)有限公司	買賣業	45,159	(一)	45,159	-	-	45,159	43	100.00 %	43	669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4,442,529	14,469,996	39,463,878
奇菱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1,023,604	1,023,604	1,410,490
新視代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45,159	90,318	663,144

註1：(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依被投資公司自編之財務報表。

註3：本附表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108.12.31之美金即期匯率及平均匯率分別為30.106及30.9211)。

註4：本公司限額係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額係其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169
	零 用 金	255
	小 計	424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267
	活期存款	2,835,327
	定期存款	
	台 幣 200,000千元	200,000
	108.12.13-109.04.13到期	
	利率0.680%-0.72%	
	外幣活存	
	美 金 37,934千元	1,142,029
	日 幣 1,450,405千元	399,732
	歐 元 5,279千元	177,168
人 民 幣 45千元	195	
	小 計	1,719,124
約當現金	票 券	5,274,915
合 計		<u>\$ 10,031,057</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	摘要	股數 或張數	面 值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 風險變動之 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 價(元)	總 額		
沙烏地阿拉伯王國公債III	債券	-	\$ -	-	4.50 %	151,276	-	164,665	-	
蘋果公司債券II	"	-	-	-	3.35 %	155,391	-	158,930	-	
富國銀行次順位債券VI	"	-	-	-	4.10 %	157,822	-	160,435	-	
荷蘭銀行次順位債券I	"	-	-	-	4.75 %	160,958	-	162,708	-	
微狄亞視訊公司債券I	"	-	-	-	3.20 %	306,608	-	295,910	-	
亞馬遜公司債券V	"	-	-	-	3.15 %	306,748	-	291,931	-	
寶馬公司債券I	"	-	-	-	3.75 %	184,301	-	176,191	-	
日產汽車美元債券	"	-	-	-	1.90 %	31,106	-	31,377	-	
長江和記實業美元債券	"	-	-	-	2.25 %	208,852	-	209,747	-	
新加坡電信集團美元債券	"	-	-	-	4.50 %	60,297	-	58,899	-	
寶馬汽車之債券	"	-	-	-	2.00 %	175,475	-	180,106	-	
康卡斯特美元債券	"	-	-	-	3.13 %	144,819	-	148,681	-	
聯合健康集團美元債券	"	-	-	-	3.38 %	307,191	-	297,849	-	
豐田汽車美元債券	"	-	-	-	2.76 %	108,354	-	104,970	-	
美國電話電報美元債券	"	-	-	-	4.10 %	183,044	-	180,769	-	
AT&T公司債券	"	-	-	-	4.13 %	93,111	-	87,927	-	
貝萊德亞洲老虎債券基金	基金	221,757.00	-	-	-	270,945	1,318.6426	292,418	-	
鋒裕策略收益基金	"	273,348.00	-	-	-	94,630	367.5942	100,481	-	
PIMCO多元收益債券基金M	"	140,825.00	-	-	-	45,157	356.1536	50,155	-	
施羅德環球企業債券基金	"	332,884.00	-	-	-	105,367	346.1526	115,229	-	
PIMCO全球債券基金E	"	685,928.00	-	-	-	270,945	424.4946	291,173	-	
國泰智富傘型基金之ETF安 鑫組合基金A類型	"	29,591,698.00	-	-	-	301,200	10.7400	317,815	-	
PIMCO全球債券(美國除外) 基金E	"	244,394.00	-	-	-	126,251	488.0182	119,269	-	
瀚亞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A 類型	"	24,116,489.00	-	-	-	301,200	12.8747	310,989	-	
野村亞太新興債券基金	"	38,800,295.00	-	-	-	401,600	10.4523	405,638	-	
群益全球優先順位高收益債 券基金A	"	27,943,368.00	-	-	-	301,200	10.5756	295,803	-	
						<u>4,953,848</u>		<u>5,010,065</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摘要	股數或 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	取得 成本	累計 減損	公平價值	
									單價(元)	總額
群創光電(股)公司	上市股票	270,929,561	\$ 10	2,709,296	-	-	6,441,191	-	8.33	<u>2,256,843</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關係人：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鎮江奇美化工有限公司	貨 款	\$ 1,055,305	
	菱翔工程塑料(蘇州)有限公司	"	271,725	
	其 他	"	<u>38,936</u>	單一客戶金額不超過5%
	小 計		<u>1,365,966</u>	
非關係人：				
	群創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617,229	
	SINOCHEM INT'L CHEMICALS (H.K.) LTD.	"	291,945	
	咸陽彩虹光電科技有限公司	"	191,215	
	其 他	"	<u>2,207,940</u>	單一客戶金額不超過5%
	小 計		<u>3,308,329</u>	
	合 計		4,674,295	
	減：備抵損失		<u>(54,291)</u>	
淨 額			<u>\$ 4,620,004</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 3,285,435	3,284,876	重置成本
應收存外原料	126	146	"
物 料	187,277	189,025	"
在 製 品	66,522	74,864	淨變現價值
半 成 品	927,204	1,063,299	"
製 成 品	3,452,167	3,849,162	"
商 品	9,224	9,147	"
在途存貨	277,686	277,686	"
小 計	8,205,641	<u>8,748,205</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5,879)		
合 計	\$ <u>8,179,762</u>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款項	預付材料款等	\$ 58,567	
應收退稅款	營業稅	381,497	
其他應收款	應收理賠款等	95,771	
其 他		<u>15,215</u>	單一科目餘額不超過5%
合 計		\$ <u>551,050</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 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100,000 \$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公平價值		
Chemcross. Com, Inc	100,000	\$ 3,072	-	-	-	-	100,000	3,072	無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公司	267,771	-	-	-	179,407	-	88,364	-	"	
保利錄光電(股)公司	3,750,000	-	-	-	-	-	3,750,000	-	"	
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9,043,478	81,285	-	-	3,304,348	33,044	5,739,130	48,241	"	
泰奇投資(股)公司	45,323,600	1,782,211	-	-	-	741,619	45,323,600	1,040,592	"	
Hanwha General Chemical Co., Ltd.	295,728	40,314	-	-	-	-	295,728	40,314	"	
合 計		\$ 1,906,881		-		774,663		1,132,219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單價(元)	市價或股權淨值總價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旅順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	\$ 158,623	-	20,087	-	5,400	30.00 %	173,310	32.09	173,310	無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9,688,687	2,057,046	-	205,879	17,953,304	215,440	88.01 %	2,047,485	20.34	2,068,868	"	
新視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687,406	1,027,479	-	52,202	-	102,687,406	97.80 %	1,079,681	10.51	1,079,634	"	
奇美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80,000	261,705	-	14,654	-	80,000	100.00 %	276,359	3,454.49	276,359	"	
Jumping Holding Co., Ltd.	211,560,000	18,328,892	-	1,831,026	-	211,560,000	100.00 %	20,159,918	95.45	20,192,854	"	
奇美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99,746	60,000,000	600,127	-	70,000,000	100.00 %	699,873	10.00	699,873	"	
合計		\$ 21,933,491		2,723,975		220,840		24,436,626		24,490,898		

註：非上市(櫃)公司之股權淨值部份係依被投資公司自編或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列示。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遞延費用	係管網系統及機電改善工程等	\$ 134,357	
存出保證金	民事訴訟保證金等	87,976	
合 計		<u>\$ 222,333</u>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奇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47,321	
其 他	"	7,417	單一客戶金額不超過5%
小 計		<u>54,738</u>	
非關係人：			
台灣苯乙烯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421,540	
台塑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	143,519	
SANYO COLOR WORK, LTD.	"	187,311	
SAMSUNG C&T SINGAPORL PTE LTD	"	216,995	
長春人造樹脂廠股份有限公司	"	314,238	
國喬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337,121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177,140	
其 他		<u>1,495,164</u>	單一客戶金額不超過5%
小 計		<u>3,293,028</u>	
合 計		<u>\$ 3,347,766</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信用借款	澳盛(台灣)商業銀行	903,180 \$	108.12.13~109.12.14	2.19% USD	30,000	本票	
"	新加坡商大華銀行台北分行	602,120	108.12.11~109.1.13	2.183% USD	20,000	"	
合計		<u>1,505,300</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避險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衍生工具名稱	摘 要	公允價值	備 註
換匯換利合約		\$ 25,849	現金流量避險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其他應付款	員工薪資及年終獎金	\$ 1,434,043
	設備修繕款	544,732
	購買固定資產款項	113,870
	其 他	839,351
合 計		\$ 2,931,996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暫收款		\$ 381,597	
應付寄存材料		188,576	
預收款項		56,943	
其 他		2,091	單一科目餘額不超過5%
合 計		<u>\$ 629,207</u>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品名/數量/單位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	塑 橡 膠 1,146,178 噸	\$ 61,734,691	
	電子材料 40,155 噸	3,689,050	
	特用化學 19,910 噸	4,925,281	
	其 他 25,533 噸	<u>983,196</u>	
小 計	小 計 1,231,776 噸	71,332,21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887,425)</u>	
淨 額		<u>\$ 70,444,793</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原 料		
期初存料	\$ 4,247,963	
加：本期進料	48,810,708	
在製品轉入	3,669,610	
減：期末存料	(3,285,435)	
出 售	(227,383)	
轉 費 用	(79,437)	
外包庫存耗料	(161,683)	
報廢損失	(3,943)	
其 他	(200,211)	
		52,770,189
物 料		
期初存料	214,785	
加：本期進料	1,318,415	
其 他	1,206,914	
減：期末存料	(187,277)	
本期出售	(1,148)	
轉 費 用	(6,522)	
外包庫存耗料	(5,667)	
		2,539,500
直接人工		2,210,156
製造費用		6,110,592
製造成本		63,630,437
加：期初半成品		1,396,101
期初在製品		78,504
其 他		120,394
減：期末半成品		(927,204)
期末在製品		(66,522)
本期出售		(1,274,620)
外包庫存耗料		(76,663)
轉 原 料		(3,669,610)
轉 費 用		(25,108)
製成品成本		59,185,709
加：期初製成品		3,913,886
託外加工入庫		2,709,855
其 他		124,725
減：期末製成品		(3,452,167)
轉 費 用		(33,825)
報廢損失		(1,094)
外包庫存耗料		(1,970,020)
商 品		60,477,069
加：期初商品		9,561
本期進貨		442,895
減：期末商品		(9,224)
出售商品成本		60,920,301
出售材料及半成品成本		1,503,151
停工損失		23,501
存貨報廢		5,03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42,749)
下腳及廢料收入		(80,133)
營業成本	\$	<u><u>62,329,108</u></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出口費用		\$ 946,356	
薪資支出		452,152	
運 費		370,178	
修 繕 費		181,996	
其 他		500,212	單一科目餘額不超過5%
		<u>\$ 2,450,894</u>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36,378	
修 繕 費		81,181	
折 舊		153,114	
各項攤提		72,727	
稅 捐		99,480	
其他費用		63,824	
其 他		232,649	單一科目餘額不超過5%
		<u>\$ 1,039,353</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465,704	
間接材料		183,044	
修 繕 費		112,743	
折 舊		121,542	
研發收入		(88,094)	
其 他		<u>259,616</u>	單一科目餘額不超過5%
		<u>\$ 1,054,555</u>	

 奇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許春華 

CHIMEI

奇美實業